



第六十八届会议

项目 134

2014-2015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 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举措的费用估计数

第三专题组：联合国办事处、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综合办事处和委员会  
秘书长的报告

### 摘要

本报告载列联合国办事处、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综合办事处和委员会专题组下 10 项源于安全理事会决定的特别政治任务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拟议所需资源。

本专题组下列 10 项特别政治任务的 2014 年所需资源估计数为 140 899 600 美元(减除工作人员薪金税后的净额)。其中不包括联合国索马里援助团，其提案将作为单独增编提交。



## 目录

	页次
一. 财务概览.....	3
二. 特别政治任务.....	3
A. 联合国西非办事处.....	3
B.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13
C. 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31
D. 联合国塞拉利昂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45
E. 联合国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支助.....	54
F. 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	63
G. 联合国布隆迪办事处.....	69
H.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84
I. 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	94
J. 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	100

## 一. 财务概览

1. 本专题组下所列特别政治任务的 2014 年拟议资源为 140 899 600 美元(减除工作人员薪金税后的净额)。下表 1 比较 2014 年拟议资源与大会第 67/246 号决议核准的秘书长报告(A/67/346/Add.3)所载 2013 年所需资源。

表 1  
按特别任务开列的所需资源汇总表

(千美元)

	2012-2013 年			2014 年所需资源		2013 年所需 资源共计	2013-2014 年 差异
	批款	支出估计数	差异	共计	非经常 所需资源		
	(1)	(2)	(3)=(1)-(2)	(4)	(5)		
联合国西非办事处	18 311.3	18 273.3	38.0	9 432.5	—	9 702.2	(269.7)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40 763.2	45 288.9	(4 525.7)	20 877.4	—	20 232.5	644.9
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38 826.6	38 826.6	—	20 341.6	428.4	19 834.9	506.7
联合国塞拉利昂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30 141.7	31 453.8	(1 312.1)	4 364.1	—	12 393.2	(8 029.1)
联合国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支助	14 312.9	14 171.4	141.5	5 872.6	82.0	6 933.2	(1 060.6)
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	6 073.0	6 071.2	1.8	2 962.4	—	2 962.4	—
联合国布隆迪办事处	33 017.6	33 453.5	(435.9)	14 955.8	—	15 586.7	(630.9)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18 311.6	18 311.5	0.1	8 750.6	39.5	9 042.9	(292.3)
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	12 234.6	11 266.6	968.0	6 060.3	—	6 235.4	(175.1)
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	86 676.3	86 676.3	—	47 282.3	—	46 643.7	638.6
<b>共计</b>	<b>298 668.8</b>	<b>303 793.1</b>	<b>(5 124.3)</b>	<b>140 899.6</b>	<b>549.9</b>	<b>149 567.1</b>	<b>(8 667.5)</b>

## 二. 特别政治任务

### A. 联合国西非办事处

(9 432 500 美元)

#### 背景、任务和目标

2. 西非问题机构间特派团(S/2001/434)建议建立一个机制,用以在联合国系统驻西非的各个实体之间进行系统和经常性的协商,从而制定和协调国家和次区域的政策和战略。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换函(S/2001/1128 和 S/2001/1129)后,联合国西非办事处(西非办)在达喀尔成立,从 2002 年 1 月 1 日起,最初任务期限为三年。其任务期限最近一次经安理会主席 2010 年 12 月 20 日给秘书长的信(S/2010/661)延长,其中安理会同意将西非办的任务期限延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并请秘书长每六个月报告办事处的活动。随着任务期限将在 2013 年 12 月结束，预期将被延长三年，从 2014 年延至 2016 年。

3. 2013 年，包括海盗、非法贩毒和恐怖主义在内的跨国有组织犯罪以及军事政变和选举暴力所反映的治理方面的挫折有所增加。预计 2014 年在一些西非国家将举行选举，如在利比里亚、毛里塔尼亚和尼日尔。将需要在这些国家加强预防冲突工作，以便遏制可能演变成暴力冲突的政治紧张局势。为此，西非办将需要提高其分析、宣传和召集能力，以便动员国家、非国家和次区域行为体巩固民主成果，并缓解对和平与稳定的新出现威胁。

###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4. 西非办继续推动联合国各机构、方案和基金间的协同工作，特别是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秘书处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科菲·安南国际维持和平训练中心和联合国在该次区域的外地特派团(联合国塞拉利昂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联塞建和办)、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联利特派团)、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联科行动)、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马里稳定团)和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联几建和办))间的协同工作。西非办还将与萨赫勒问题特使办公室协调，确保联合国与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等次区域组织合作，对该区域在治理、安全和复原力方面的挑战作出综合反应。2013 年，与联合国区域主任、驻地协调员及特派团和机构负责人的会议制订了各种联合举措，处理一系列跨领域主题问题，包括性别平等主流化、非法贩毒、选举、人权和安全部门改革。

5. 西非办还将继续主持实施西非海岸倡议的高级别政策委员会会议并提供秘书处支持，该倡议是与秘书处政治事务部和维持和平行动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国际刑警组织(刑警组织)的一个联合方案，目的是在国家 and 次区域层面开展执法、法证、边境管理、打击洗钱和加强刑事司法机构方面的能力建设。西非办还向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提供行政和后勤支持。

### 2013 年的业绩情况

6. 2013 年，西非办作为其预防冲突议程的一部分，继续与西非经共体密切合作。特别代表与西非经共体密切协作，对马里开展斡旋，并与非洲联盟联合对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和毛里塔尼亚开展调解/促进任务。他还到布基纳法索、几内亚、尼日尔、马里、毛里塔尼亚和多哥开展了一些任务，并定期前往阿布贾和科特迪瓦阿比让与西非经共体领导人进行磋商。此外，特别代表参加了西非经共体关于马里和几内亚比绍的一些高级别会议。在加强次区域能力的背景下，西非办与马诺河联盟秘书处合作，实施关于和平与安全合作的联合战略框架。此外，特别代表

一直出席马诺河联盟部长级会议及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最近一次是在 2013 年 6 月举行。

7. 在跨领域问题方面，西非办促进提高对次区域稳定面临的日益增加的挑战的认识。在安全理事会通过关于几内亚湾海盗问题的第 2018(2011) 和 2039(2012) 号决议后，以西非办和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在 2012 年开展的支持制订区域打击海盗战略的工作为基础，西非办和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为组织 2013 年 3 月在贝宁科托努举行的几内亚湾国家部长级会议和随后于 2013 年 6 月 24 日和 25 日在雅温得举行的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提供了支持。首脑会议启动了最后确定打击几内亚湾海盗和海上组织犯罪战略框架的进程。

8. 西非办还支持几内亚国家安全部门的改革进程。安全部门改革问题高级顾问和他的团队在特别代表的监督下向几内亚当局提供安全机构改革的战略指导。

9. 作为非洲联盟和联合国通过联合国/非洲联盟萨赫勒联合评估团开展的工作的后续行动，西非办支持联合国萨赫勒问题综合战略的后续制订，战略涵盖治理、安全、人道主义和发展支柱。西非办还与秘书长萨赫勒问题特使办公室和设在达喀尔的联合国各区域机构、基金和方案合作，支持萨赫勒问题战略执行计划的最后确定。

10. 西非办将与选举有关的冲突预防工作纳入其开展调解、斡旋和预警工作以防止与选举有关的暴力等核心职能。西非办到定于 2013 年举行选举的多哥、几内亚和毛里塔尼亚进行预警任务。这些预警任务提供了及时分析，供特别代表的斡旋工作进一步研究，以预测风险并在紧张局势发展成冲突前将其化解。

11. 在善治、尊重法治、人权和预防冲突举措中的性别平等主流化领域，西非办开展了宣传，导致又有两个国家即布基纳法索和尼日利亚通过了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 号决议的国家行动计划。与妇女署合作，西非办为妇女举办调解培训班，导致妇女成功参与几内亚的建设和平和选举进程。在整个 2013 年，西非办与人权高专办就西非人权问题进行了富有成效的合作。还与马诺河联盟、西非开放社会倡议和联科行动继续合作，落实 2011 年 12 月在巴马科举行的有罪不罚、司法和人权问题会议和 2012 年 5 月在普拉亚举行的选举和稳定问题会议提出的建议。

12. 在调解领域，西非办继续在秘书处政治事务部调解支助股的支持下为设立西非经共体调解促进司提供支持。西非办与有关伙伴合作，制定一个实施框架，概列该司的人力和财政资源、时间安排和能力需要。此外，西非办加强了区域调解能力，途径是支持为西非经共体工作人员、民间社会和联合国和平与发展问题顾问举办的关于先进调解技巧的三个高级培训班。西非办还将重点放在加强妇女在调解过程中的作用，包括按照政治事务部/妇女署支持妇女参与联合国主导的调解进程的三年期联合战略，在几内亚的对话进程中设置与妇女领袖的协商机制。

西非办还支持联合国的调解活动，途径是除部署调解支助股的常备小组成员外提供技术专长，以制订几内亚和马里的国家对话框架。

## 2014 年规划假设

13. 西非办在 2014 年的优先活动将集中在以下方面：

(a) 加强冲突预防、预警、建设和平和稳定的国家和次区域能力；加强联合国对西非经共体、马诺河联盟、非洲联盟和该区域各国政府主导的斡旋和调解努力提供的支持；发起一个分析小组，以支持这些努力。分析小组预计将成为政治事务科内的一个专门能力，提供深入分析，以期为特别代表的斡旋和调解努力提供信息。具体而言，分析小组将监测区域政治、社会经济、安全和人道主义方面的发展和趋势，并定期发布高等级分析报告，作为及时采取预防行动的基础和与该区域的联合国机构共享的信息；

(b) 与次区域机构和各国政府互动，以提高其解决跨境及跨领域和平与安全威胁的能力，途径包括：

(一) 通过实施联合国萨赫勒问题综合战略的后续行动，支持促进萨赫勒区域和平、发展和安全的区域努力；

(二) 通过宣传举措，支持各国和西非经共体旨在通过和实施一个西非安全部门治理和改革次区域政治框架和行动计划的努力；

(三) 加强国际、区域和国家倡议，以预防和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特别是通过西非海岸倡议，以支持西非经共体区域行动计划和跨大西洋贩毒问题国际三角合作；

(四) 与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合作，支持西非经共体、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和几内亚湾委员会实施最近在安全理事会第 2039(2012)号决议背景下通过的几内亚湾国家区域反海盗战略；

(五) 通过促进联合国对实施《西非选举与稳定普拉亚宣言》所载建议的支持，预防、减轻和管理与选举有关的不稳定问题；

(c) 通过与西非经共体、马诺河联盟和次区域民间社会行为体网络密切合作并与国家和次区域利益攸关方协作，开展宣传和咨询举措，在西非促进善治和尊重法治、人权和性别平等主流化。

14. 西非办任务在 2014 年的实施将需要双管齐下的重点转移，途径是建立指定的分析小组，支持斡旋和调解努力，并加强全系统合作，为联合国专门实体支持技术援助和合作创造更多的运作空间。还设想将更经常进行国家访问和与区域和次区域行为体的互动，以满足日益增加的对协商与合作的要求。此外，西非办将加

强其传播和外联能力，以便制定和实施传播战略、管理公众预期和提高办事处的知名度。

15. 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如下。

表 2

**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目标：维持西非和平与安全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斡旋和调解工作得到增加，区域预警和分析得到改进	<p>(a) (一) 为加强预警和联合分析而与西非经共体、马诺河联盟和区域伙伴举行的关于西非政治和安全问题的会议和访问团的数量有所增加</p> <p><b>业绩计量</b></p> <p>2012 年：就政治分析与非洲联盟、西非经共体和马诺河联盟举行 8 次联合预警团和 1 次区域协商会议</p> <p>2013 年估计：与西非经共体和马诺河联盟向西非国家派出 8 个联合预警和实况调查团，与西非经共体就预警和联合分析工作方案举行 1 次对口会议</p> <p>2014 年目标：与西非经共体和马诺河联盟向西非国家派出 8 个联合预警和实况调查团</p> <p>(二) 与西非经共体和非洲联盟对西非开展的斡旋团和调解活动的数量得到保持</p> <p><b>业绩计量</b></p> <p>2012 年：6 个联合团</p> <p>2013 年估计：6 个联合团</p> <p>2014 年目标：6 个联合团</p>
<b>产出</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举行 1 次区域伙伴能力建设讲习班，以支持西非经共体调解促进司工作人员前往西非区域的最初任务</li> <li>• 就协调联合调解工作与马诺河联盟和非洲联盟举行 2 次战略规划会议，并举办 1 次联合讲习班，总结从联合调解工作吸取的经验教训</li> <li>• 向西非国家派出 8 个预警团，其中包括至少 2 个与西非经共体开展的联合团</li> <li>• 向西非派出 6 个高级别的西非办/西非经共体联合斡旋团</li> <li>• 在次区域 3 国建立 1 个促进妇女参与调解努力的常设区域协商机制</li> </ul>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促进西非冲突预防、建设和平和稳定的国家和次区域能力得到加强	(b) 通过支持西非经共同体调解促进司,西非经共同体预防冲突框架的预防性外交构成部分投入运作  业绩计量  2012年:西非经共同体政治事务局制订建立调解促进司的行动计划  2013年估计:批准西非经共同体与调解有关的行动计划,启动西非经共同体调解方面的试点区域培训方案  2014年目标:建立与西非有关问题的调解专家名册

## 产出

- 举行2次在西非的联合国和平特派团和联合国区域协调员办事处政治分析员会议,分析对和平、安全与稳定的跨领域威胁问题
- 进行5次工作访问,就西非经共同体预防冲突框架的执行向西非经共同体提供咨询意见,重点关注安全、预警和选举问题
- 通过举办1次西非办/西非经共同体联合讲习班(2012年6月在阿比让举行的讲习班的后续),就媒体在和平、安全与预防冲突领域的作用向西非新闻记者提供咨询
- 与西非经共同体、马诺河联盟、联合国各实体和外部伙伴就西非和平与安全领域联合干预行动举行4次战略规划会议
- 与马诺河联盟就执行西非办/马诺河联盟西非和平与安全领域合作联合框架问题举行1次工作会议
- 每月发布关于影响西非稳定的政治和安全挑战的区域预报
- 开展1次宣传西非预防冲突举措的新闻活动,包括制作小册子、海报、横幅以及一个网站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c) 次区域应对和平、安全与稳定面临的跨境和跨领域威胁,尤其是应对选举所涉危机与暴力、安全部门改革方面的挑战、跨国有组织犯罪、非法贩运和恐怖主义问题的能力得到加强	(c) (一) 西非经共同体制订关于西非安全部门治理与改革的次区域政治框架和行动计划  业绩计量  2012年:西非经共同体委员会内部审查框架和行动计划草案  2013年估计:最后确定框架和行动计划草案  2014年目标:在国家元首一级通过框架和行动计划草案并启动执行进程  (二) 在西非设立并投入运作的打击跨国犯罪股的数量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2年:在几内亚比绍、利比里亚和塞拉利昂设立3个打击跨国犯罪股



2013 年估计：3 个打击跨国犯罪股投入运作并新设 2 个打击跨国犯罪股

2014 年目标：5 个打击跨国犯罪股投入运作

(三) 修订西非经共体打击西非贩毒区域行动计划

业绩计量

2012 年：不适用

2013 年估计：西非经共体区域行动计划延至 2012 年以后，支持行动计划和西非海岸倡议的国际认捐在 2013 年捐助者会议上得到确认

2014 年目标：西非经共体区域行动计划得到修订和通过并为西非海岸倡议协调结构配置人员，以更好支持西非经共体并执行其区域行动计划

(四) 执行联合国萨赫勒问题综合战略

业绩计量

2012 年：启动制订萨赫勒问题综合战略的进程

2013 年估计：最后确定萨赫勒问题综合战略及其执行计划

2014 年目标：联合国实体与西非经共体和西非各国政府合作执行萨赫勒问题综合战略

(五) 西非经共体、马诺河联盟和其他区域伙伴执行《西非选举与稳定普拉亚宣言》

业绩计量

2012 年：启动《普拉亚宣言》执行进程，特别是在选举进程中选举委员会的运作、媒体和安全部门的作用、人权和性别平等问题方面

2013 年估计：在 2013 年举行总统和(或)立法选举的所有西非国家执行《普拉亚宣言》

2014 年目标：在 2014 年举行总统和(或)立法选举的所有西非国家执行《普拉亚宣言》

(六) 西非经共体和马诺河联盟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000(2011)、2062(2012)和 2066(2012)号决议制订次区域安全战略

业绩计量

2012 年：协调和支持制订关于马诺河盆地的次区域安全战略的工作

2013 年估计：根据次区域安全战略执行马诺河联盟/联科行动/联利特派团联合活动

2014 年目标：最后确定次区域安全战略的联合战略和执行框架

(t) 西非经共同体执行关于几内亚湾海盗问题的安全理事会第 2039(2012) 号决议

业绩计量

2012 年：制订打击海盗区域战略的几内亚湾国家联合首脑会议举行

2013 年估计：举行几内亚湾国家元首首脑会议并启动建立打击海盗战略框架的进程

2014 年目标：与西非经共同体合作执行打击海盗战略框架，并启动对其执行情况的监测

---

#### 产出

- 举行特别代表在该次区域的 2 个法定会议，讨论和平与稳定面临的跨领域威胁
- 举行西非办特别代表与西非经共同体委员会领导人之间的 2 次高级协商会议以及与马诺河联盟秘书长的协商会议
- 就安全部门治理与安全部门改革问题，向西非经共同体派遣 2 个技术咨询团，并举办 2 个次区域能力建设讲习班
- 召开 1 次次区域专家会议并派遣 2 个技术团，就制定安全部门改革政策向马诺河联盟秘书处提供咨询意见
- 召开 2 次次区域各国专家会议并派遣 4 个技术团，就国家安全部门改革问题向各国提供咨询意见
- 与西非经共同体举行 2 次次区域专家会议，就执行其区域行动计划以应对西非日益严重的非法贩毒、有组织犯罪和药物滥用问题提供咨询意见
- 举行 1 次西非海岸倡议高级别政策委员会会议，举行 4 次西非海岸倡议方案咨询委员会会议
- 向科特迪瓦、几内亚、几内亚比绍、利比里亚和塞拉利昂派遣 5 个技术评估和评价团，就实施西非海岸倡议机制和战略问题提供指导
- 就西非和平与安全面临的跨境和跨领域威胁，举行 2 次联合国驻西非各机构区域主任和代表会议
- 就执行《西非选举与稳定普拉亚宣言》问题举行 2 次专家会议
- 与西非经共同体和非洲联盟合作，协同政治事务部选举援助司就即将开展和未来开展的选举进程状况派遣 3 个选举需求评估团，提供咨询意见
- 通过季度新闻发布会，向国际、国家、区域和当地媒体介绍增强能力的最新进展情况
- 举行 6 次专家会议，以便协调次区域安全战略构想的制订
- 举行 1 次次区域专家会议和派遣 2 个技术特派团，就打击海盗区域战略同西非经共同体开展后续行动
- 派遣 4 个技术特派团，就和平与安全行动计划的费用计算和方案拟订向马诺河联盟秘书处提供能力建设支持
- 向在 2014 年面临选举的国家派遣 3 个评估团，查明选举进程的潜在风险，并加强预防冲突机制，以防止和(或)减轻与选举有关的暴力

- 与西非经共体合作，支持举办西非选举委员会年度会议
- 与西非经共体和联合国机构举行 3 次会议，以支持和协助区域打击海盗战略执行计划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d) 西非的治理和尊重法治、人权和冲突预防和冲突管理举措中性别平等主流化等情况有所改善	(c) (一) 受调解培训并参加社区、国家和次区域各级政治进程的妇女数量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2  2013 年估计：4  2014 年目标：8
	(二) 参与马诺河联盟联合边境安全和建立信任活动的马诺河联盟民间社会组织数量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不适用  2013 年估计：2  2014 年目标：4

#### 产出

- 在西非办网页上以电子格式并以印刷品形式发布 1 份关于西非和平与安全面临的重大人权挑战的议题文件
- 与西非经共体、马诺河联盟、妇女署、人权高专办和开发署共同举办 1 次关于秘书长在西非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的运动的次区域会议
- 举行 2 次次区域协商，讨论西非面临的人权和性别平等挑战，其中一次将在一年两次的非洲人权和人民权利委员会会议期间举行
- 在通过实施西非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工作组年度工作计划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1820(2008)、1888(2009)、1889(2009)和 1960(2010)号决议的框架内，与该工作组举行 2 次次区域协商
- 向马诺河联盟秘书处民间社会股提供咨询支持，以按照其促进公民参与马诺河联盟联合边境安全和建立信任方案的战略，推动关于治理、法治和人权的最佳做法
- 通过特别代表与西非妇女领袖借助视频会议举行的对话，组织 2014 年西非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开放日

#### 外部因素

16. 预计能实现目标，前提是：(a) 不发生影响各国或次区域经济、政治和社会福祉并使重点和关注点发生转移的新冲突或新危机；(b) 西非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西非经共体、马诺河联盟和非洲联盟表现出提供远见和手段来确保和平与安全机制和西非经共体预警工具投入运作的政治意愿。

## 所需资源(经常预算)

表 3  
财政资源

(千美元)

类别	2012-2013 年			2014 年所需资源			2013-2014 年 差异 (7)=(4)-(6)
	批款 (1)	支出估计数 (2)	差异 (3)=(1)-(2)	非经常		2013 年共计 (6)	
				共计 (4)	所需资源 (5)		
军事和警务人员费用	452.4	329.4	123.0	186.4	—	272.8	(86.4)
文职人员费用	9 099.0	9 340.1	(241.1)	5 176.6	—	4 758.1	418.5
业务费用	8 759.9	8 603.8	156.1	4 069.5	—	4 671.3	(601.8)
<b>共计</b>	<b>18 311.3</b>	<b>18 273.3</b>	<b>38.0</b>	<b>9 432.5</b>	<b>—</b>	<b>9 702.2</b>	<b>(269.7)</b>

表 4  
职位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 安保人员	一般事 务人员	国际工作 人员共计	本国专 业干事	当地 雇员		
															—	
2013 年核定数	1	—	—	2	3	8	3	—	17	6	—	23	4	16	—	43
2014 年拟议数	1	—	—	2	3	8	3	—	17	6	—	23	5	16	—	44
<b>变动</b>	—	—	—	—	—	—	—	—	—	—	—	—	1	—	—	1

17. 产生 2012-2013 年预计未支配余额的主要原因是：没有使用为警察编列的经费，因为利用了军事顾问的现有专门知识来协助执行与警察有关的安全部门改革活动；采购干事(本国专业干事)和技术合规干事(本国专业干事)的征聘出现延迟；萨赫勒地区和平、安全与发展问题咨询人的征聘出现延迟；空中运输的燃料消耗低于预算。但国际工作人员的一般工作人员费用所需资源增加加上 2013 年空缺率低于预算的情况部分抵消了减少额。

18. 2014 年所需资源估计数为 9 432 500 美元(减除工作人员薪金税后的净额)用于支付下列费用：两名军事顾问的所需资源(186 400 美元)；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5 176 600 美元)，用于 23 个国际职位(1 个副秘书长、2 个 D-1、3 个 P-5、8 个 P-4、3 个 P-3、6 个外勤人员)和 21 个本国工作人员(5 个本国专业干事、16 个当地雇员)的人员编制，包括 2014 年拟新设的 1 个新闻干事(本国专业干事)和拟裁撤的 1 个警察；其他所需业务费用，包括咨询人服务(184 000 美元)、公务差旅(401 600 美元)、设施和基础设施(158 900 美元)、陆运(35 000 美元)、空运(2 727 300 美元)、通信(359 100 美元)、信息技术(92 300 美元)及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111 300 美元)。

19. 如上所述，西非办的人员编制包括 44 个职位。请设新闻科内新的新闻干事是为加强西非办的传播和外联能力，以制定和实施传播战略、管理公众预期和提高办事处的知名度。该干事将协助现有的新闻干事(P-4)实施西非办传播战略，途径是组织与新闻有关的活动和新闻发布会，协助西非办的日常新闻审查和媒体监测，并维持西非办的网站和社交媒体平台。该干事还将协助现有的新闻干事按照最近的安全理事会主席声明(S/PRST/2013/10)所载要求，制定和实施协调执行联合国萨赫勒地区战略方面的新闻战略。近年来一直通过咨询服务提供这一拟议新职位的一些职能；然而，因为这不是可持续的做法，因此提议设立一个新的本国专业干事职位。

20. 2014 年所需资源与 2013 年核定预算相比出现减少(269 700 美元)的主要原因是：业务费用所需资源减少(601 800 美元)，原因是西非办、联合国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支助和联合国马里多层次综合稳定团作为区域合作和资源共享战略的一部分在空中业务方面分摊一架固定翼飞机的费用的安排出现变动。稳定团将需要使用飞机开展业务。随着该稳定团的设立，西非办前往马里的需要将略微减少，从而其占固定翼飞机的份额将会减少。以前的费用分摊比例在 2013 年为西非办与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 75:25。对于 2014 年，考虑到使用飞机的预期情况，该比例将是西非办、稳定团和委员会间 65:25:10。此外，减少额反映出警察职位的拟议终止。减少额将被部分抵消，原因包括 2014 年拟设立一个新的新闻干事(本国专业干事)，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国际工作人员的一般工作人员费用所需资源增加，以及适用 7%的空缺率，低于 2013 年的 10%。

#### 预算外资源

21. 2014 年的预计预算外资源用于冰岛政府将根据相当于 182 400 美元的无偿借用安排借调的一个高级顾问，以支持西非办和其伙伴间方案的规划、协调、政策制定和实施。

### B. 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20 877 400 美元)

#### 背景、任务和目标

22. 中非共和国自 1960 年获得独立以来，一直政治动荡，武装冲突迭起。过去十年，联合国和各区域组织做出了直接和不懈的努力，通过在 1998 年至 2000 年间部署联合国中非共和国特派团以及 2000 年至 2009 年间部署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中非支助处)，帮助稳定该国局势。

23. 按照 2009 年 4 月 7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声明(S/PRST/2009/5)，中非支助处于 2010 年 1 月改为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中非建和办)。2010 年 12 月 14 日安理会主席声明(S/PRST/2010/26)将中非建和办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11年12月31日，安理会第2031(2011)号决议又将其延长到2013年1月31日。安理会第2088(2013)号决议再将中非建和办的任务期限延长至2014年1月31日。

24. 中非建和办一直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在动荡的政治环境下执行任务。2012年1月反对派和政治军事团体著名人物被捕以及国家利益攸关方之间持续存在不信任和缺乏对话，导致脆弱的政治局势进一步恶化，阻碍了中非建和办及时实现其目标，迫使该办事处不得不适应当前的新局面。

25. 2012年12月10日，塞雷卡武装叛乱分子(争取正义与和平爱国者同盟、争取团结民主力量联盟和Wa Kodro Salute Patriotic Convention中各派别组成的联盟)向政府军发起一次重大攻势，并迅速推进到班吉附近的阵地。在中非建和办和非洲联盟的支持下，中非经共体领导人进行了调解努力，促成2013年1月11日在利伯维尔签署了停火协议。各方同意当时在位的博齐泽总统继续掌权，直至2016年任期结束，并商定组建一个让反对派领导人担任关键职位的民族团结政府，以实施改革和举行议会选举。本报告所述期间，虽然主要作战行动已经停止，但局势仍然动荡不安。3月中旬，反叛分子与政府之间再度爆发战斗，起因是塞雷卡反叛分子声称政府没有履行其在利伯维尔协议中所做的承诺。2013年3月24日，反叛分子占领了班吉，迫使前总统博齐泽逃往喀麦隆。塞雷卡领导人米歇尔·乔托迪亚自命为总统，并宣布废除《宪法》，直至按计划在2016年举行选举。由于塞雷卡的占领行动导致政局不稳和安全堪忧，2013年3月25日，中非建和办自2012年12月以来第二次暂时将非关键工作人员撤往喀麦隆。安全理事会和秘书长强烈谴责这次政变，非洲联盟和平与安全理事会暂停中非共和国参加非洲联盟的活动，并对七名塞雷卡领导人实行个人制裁。

####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26. 尽管2013年初出现了政治危机，但中非建和办继续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基金组织)以及非洲联盟、欧洲联盟和法语国家国际组织(法语国家组织)等区域组织开展协作。在与联合国其他实体协作拟订2011年综合战略框架期间建立的工作关系的基础上，中非建和办和国家工作队继续促进在制定2012-2016年期间联合国建设和平与发展援助框架过程中设想的前景。此外，办事处还加强了与其他联合国特派团和办事处的工作关系，其中包括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南苏丹特派团)、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中部非洲人权与民主次区域中心，主要注重处理贯穿各领域的边界问题和区域安全挑战，包括分享和交流有关上帝抵抗军出没情况的信息。

27. 2013年,中非建和办继续与其他国际伙伴合作,其中包括非洲联盟、法语国家组织、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中部非洲经济和货币共同体(中非经货共同体)和中非经共体等区域和次区域组织,特别是中非经共体中非共和国巩固和平特派团。与欧洲联盟、法国和美利坚合众国等出资伙伴和捐助方的工作关系也得到加强。

28. 根据将一些财务和人力资源职能转至区域服务中心的区域化概念,办事处已将其财务和发薪系统移至乌干达恩德培。

### 2013年的业绩情况

29. 中非建和办2013年核定工作方案围绕其最初任务规定(见S/PRST/2009/5和S/PRST/2010/26)和安全理事会第2031(2011)号和第2088(2013)号决议展开。2013年核定工作方案的重点是实现以下六项预期成绩:(a)落实2008年包容性政治对话提出但尚未落实的建议,包括进行治理改革和开展选举进程;(b)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安全部门机构改革和加强法治;(c)在各省恢复国家权威;(d)加强人权能力以保护和促进尊重人权和法治;(e)加强受冲突影响地区的儿童保护工作和提高对儿童权利的认识;(f)加强妇女切实参与建设和平进程,加强防范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并提高对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认识。

30. 但是,应当指出,由于2012年12月10日塞雷卡反叛团体联盟开始发动进攻,并在2013年3月24日通过武力最终夺取政权(政变),2013年上半年(1月至5月)的方案执行工作受到外部因素的严重阻碍。由于塞雷卡反叛分子的攻击行动和宪法政府被推翻,中非共和国全境的政治和安全局势突然恶化。突发的冲突严重限制和阻碍了人道主义援助的进入。此外,联合国和国际非政府组织的办事处和资产遭到掠夺和破坏,各区域的基本社会基础设施也被毁。在这种情况下,联合国在中非共和国的所有业务被迫停止,大多数联合国工作人员撤往雅温得。因此,上述预期成绩只得到部分或少数实现。

31. 在2013年剩余时间里,预计各项业务会恢复正常,因此将努力落实核准的六项预期成绩及其绩效指标中的一些。

32. 在上述暴行发生后,人权高专办决定派遣一个实况调查团前往中非共和国,记录2012年12月以来犯下的侵犯人权行为。6月至12月,中非建和办也将支持中非共和国政府履行其在人权理事会做出的一些承诺,即重启关于成立国家人权委员会的讨论、组织全国协商和建立过渡时期司法机制,并支持中非共和国政府在2013年10月参加普遍定期审议进程。还将举办研讨会,以加强国家和地方非政府组织的能力。此外,性别平等股将重点落实2012年12月中非共和国政府与联合国系统伙伴签署的关于武装冲突中性暴力行为的公报,并着重为在各区域建立的调解小组成员进行能力建设。性别平等股还将贯彻落实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的安全理事会第1325(2000)号决议的行动计划。



## 2014 年的规划假设

33. 尽管在 2013 年 3 月 24 日的政变后面临严峻挑战，但中非建和办在 2014 年将着重在以下四个优先领域实现方案目标。

34. **优先领域 1——政治/选举/民政事务：**(a) 通过后续工作委员会支持过渡机构加紧努力，通过对话恢复宪法合法性，并加强能力，以在过渡时期促进法治，从而在 18 至 24 个月内举行选举；(b) 支持利伯维尔、恩贾梅纳和布拉柴维尔协议的执行机制；(c) 对相关行为体提供秘书长斡旋，以保持作为这些协议基础的政治平衡；(d) 视需要向后续工作委员会和国家利益攸关方提供支持；(e) 支持恢复国家权威，以加强国家权力在全国各地的存在，并支持民间社会组织以便各个族群能够有效参与决策；(f) 加强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协作以组织选举，并通过中非共和国问题国际联络小组，促进动员国际政治支持和资源以实现国家重建和经济复苏。

35. **优先领域 2——安全部门改革和法治。**2014 年，中非建和办将与在中非共和国的其他联合国实体协作，加强下列领域的活动：(a) 在安全部门改革领域，中非建和办将与政府及其伙伴合作支助实施安全部门改革；(b) 关于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中非建和办将向利伯维尔协议各方(中非经共体和 中非共和国巩固和平特派团)提供战略指导和专门知识，以按照商定标准和国际标准，拟订一个可持续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c) 中非建和办将确保真正将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与安全部门改革联系起来；(d) 中非建和办将继续参与执行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2/481)中所述的消除上帝抵抗军活动的威胁和影响的联合国区域战略，推动拟定区域跨界安全战略，并执行与联刚稳定团和南苏丹特派团合作制定并已经认可的关于上帝抵抗军解除武装、复员、遣返、重新安置和重返社会的区域和特派团特有标准作业程序；(e) 办事处将迅速在平民人口中启动与安全部门改革相连的小武器和轻武器方案；(f) 办事处将加强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协助国家当局建设法治机构特别是法律、司法、警察和惩教机构的能力和廉政。

36. **优先领域 3——促进和保护人权及法治。**中非建和办的活动将侧重于为问责目的进行人权监测和打击有罪不罚，包括通过过渡时期司法机制并按照人权理事会的规定提供技术合作和咨询服务，解决冲突的根源。在这方面，中非建和办将协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及国际、国家和地方人权组织等相关伙伴，通过增加其在实地的存在，扩大监测能力，以调查过去和最近在国家和区域两级发生的侵犯人权行为，并公正地报告所有侵犯人权行为。中非建和办还将提供预警，并协助过渡当局(a) 通过新设立的人权和人道主义行动协调部，制定一项国家人权计划；(b) 通过创建全国人权委员会和规定废除死刑的立法；(c) 通过技术合作和咨询服务，支持中非共和国政府履行其在人权理事会做出的承诺，将在普遍定期审议进程和随后举行的人权理事会会议上审查履行承诺的情况。此外，中非建和办将



协助国家和地方努力解决有罪不罚现象和促进问责，包括调查和起诉过去和当前侵犯人权行为的推定肇事者，并建立过渡时期司法机制。此外，办事处将确保将人权纳入政治、安全部门改革及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进程的主流，同时考虑到秘书长的尽职调查政策以及联合国各机构开展的工作。关于性暴力和性别暴力及冲突中性暴力问题，中非建和办将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协作，支持中非共和国建设能力，以防止继续发生性暴力行为，应对过去的犯罪活动，努力防止今后的性暴力行为，并确保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受害者能得到适当的保健和心理社会服务。关于儿童保护，鉴于中非共和国被列入秘书长关于侵犯儿童权利的国家名单，中非建和办将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539(2004) 号和第 1612(2005) 号决议规定，协助加强记录和报告中非共和国冲突各方严重侵犯儿童权利的行为，继续与各武装行为体就通过和实施释放武装团体中的儿童和停止招募儿童的行动计划举行谈判，向合作伙伴提供有关儿童释放问题的技术援助，继续开展联合国联合宣传工作，以确保武装部队和武装团体中的儿童获得释放。

37. **优先领域 4——倡导人道主义空间。**中非建和办将与在中非共和国的联合国系统合作伙伴一道，优先着力于获得和维持充分的人道主义准入，以便将人道主义援助送达急需援助和保护的民众。

38. 中非建和办的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如下。

表 5

**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目标：**支持建立有效的过渡机构以保护民主原则，包括尊重法治和保护所有公民的基本人权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为建立过渡机构以筹备举行大选提供有效支助

(a) (一) 重要过渡机构得到建立并全面运作，而且有一个法律框架(过渡时期国家元首办公室；全国过渡委员会；全国过渡委员会主席团；过渡时期总理办公室；宪法法院；高级沟通理事会)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不适用

2013 年估计：3

2014 年目标：6

(二) 后续工作委员会与过渡机构举行更多会议以推进过渡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不适用

2013 年估计：10

2014 年目标：20

(三) 在与国家利益攸关方举行会议期间以及为支助起草《过渡宪章》和《宪法》而向后续工作委员会提供的专家和技术背景文件的数量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不适用

2013 年估计：10

2014 年目标：20

产出

- 组织研讨会，探讨全国过渡委员会及其成员在过渡期间的作用
- 向全国过渡委员会提供技术支持和专门知识
- 举行务虚会，讨论民族团结政府在过渡期间的作用
- 向后续工作委员会秘书处提供技术和后勤支持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向为调解和促进执行利伯维尔协定和中非经共体国家元首峰会关于中非共和国的各项决定而设立的后续工作委员会提供有效支持

(b) (一) 国家一级进行的调解次数增多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不适用

2013 年估计：10

2014 年目标：15

(二) 秘书长特别代表与地方行为体、调解人代表、邻国及外交界代表举行的高级别政治磋商次数增多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不适用

2013 年估计：49

2014 年目标：60

产出

- 秘书长特别代表通过后续工作委员会定期与国家利益攸关方举行高级别政治磋商
- 秘书长特别代表通过后续工作委员会努力改善过渡机构之间的关系
- 参加与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南苏丹特派团和联刚稳定团举行的两次特派团间合作会议，讨论包括上帝抵抗军在内的区域和平与安全问题

- 每个季度组织中非共和国问题国际联络小组会议，以协调支持在中非共和国恢复和平与稳定的工作
- 支持在过渡机构负责人之间进行包容性的政治对话
- 促进恢复过渡机构负责人与和平协定签署方之间的建设性对话，以加强后续工作委员会和中非共和国问题国际联络小组共同开展的民族和解努力
- 组织有关在利伯维尔签署的和平协定、《恩贾梅纳宣言》和布拉柴维尔呼吁的宣传活动，以使民众能跟踪过渡机构执行上述协定和文件的情况，包括每月为地方媒体举行新闻发布会、每周 30 分钟广播节目(桑戈语和法语)和每个月 30 分钟的电视节目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c) 有效支助在全国各地立即和逐渐恢复安全和安保	(c) (一) 接受公共行政管理和治理培训的能正常运作的地方当局数目增多
	业绩计量 (接受培训的人数)
	2012 年实际: 0 2013 年估计: 1 000 2014 年目标: 2 500
	(二) 解除武装并回归平民生活或整编纳入正规安全和国防部队及安全治理机构的前战斗人员数目增多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0 2013 年估计: 1 000 2014 年目标: 3 000
	(三) 在班吉得到培训和适当装备的警察单位的数目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不适用 2013 年估计: 0 2014 年目标: 300

#### 产出

- 启动防止扩散、收集和储存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方案
- 支助设立新的安全部门改革/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复员方案)国家结构和加强国家在安全部门改革/复员方案方面的专门知识，以通过启动安全部门改革/复员方案各项活动的业务指南

- 支助国家对应方评估当前复员方案进程的情况，以确定是否符合复员方案最低国际标准，以便相应对复员方案做出必要调整
- 协助确定将前战斗人员纳入安全机构的标准和配额
- 每月组织由秘书长副特别代表主持的协调会议，以加强在复员方案和社区恢复方面的机构间协调
- 与开展复员方案工作的相关国家和国际行为体密切协作，通过执行 50 个复员援助项目，支助前战斗人员重返社会进程
- 实施 15 个社区恢复项目，以促进社会融合与和解
- 举办 2 次讲习班，讨论复员方案问题，比如监测和评价/风险管理、上帝抵抗军问题
- 进行国家警察需求评估
- 协助警察恢复工作并提高其建立和维持公共秩序的能力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d) 支助安全部门改革和恢复法治	(d) (一) 在广泛协商和达成一致愿景的基础上重新拟定国家安全部门改革战略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不适用  2013 年估计：1 份安全部门改革战略草案  2014 年目标：1 份国家安全部门改革综合战略  (二) 接受安全和防御及法治方面的技能培训和 安全部门改革知识宣传的国防和安全部队成员 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1 500  2013 年估计：1 600  2014 年目标：1 700  (三) 接受有关安全部门改革和安全部门民主控 制知识宣传的安全治理机构公务员和全国过渡 委员会成员的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不适用  2013 年估计：30  2014 年目标：80  (四) 就新《宪法》中与安全部门改革有关的规 定及制定安全部门改革相关立法提出的建议数目

##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不适用

2013 年估计: 2

2014 年目标: 5

(五) 拟定边界安全安排的数目

##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不适用

2013 年估计: 1(协商)

2014 年目标: 5(模式)

(六) 所建监狱的数目

##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0

2013 年估计: 1

2014 年目标: 1

(七) 训练和部署更多的国家狱警

##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25

2013 年估计: 46

2014 年目标: 75

(八) 《监狱管理原则法》得到通过、颁布和传播

##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1(通过)

2013 年估计: 1(颁布)

2014 年目标: 1(传播)

(九) 《军事司法和诉讼法》得到通过、颁布和传播

##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0

2013 年估计: 0

2014 年目标: 1(通过/颁布/传播)

(+) 《法律援助法》得到通过、颁布和传播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0

2013 年估计: 1(通过/颁布)

2014 年目标: 1(传播)

---

产出

- 支助国家当局进行威胁评估, 确定安全治理架构并拟定重组国防和安全部队的原则和具体步骤
- 提供咨询服务以支助国家当局拟订国家安全战略
- 支助国家当局协调双边和多边伙伴的安全部门改革努力, 包括为此拟订一个协调关系表
- 参加每月举行的国家安全部门改革会议
- 进行安全部门体制改革需求评估和财务评估
- 为国防和安全部队成员举办技能培训班
- 为国防和安全部队成员进行有关安全部门改革的宣传介绍
- 为国防和安全部队成员举办关于法治、人权和国际人道主义法的培训班
- 支助国家当局与邻国就边界管理和安全机制达成协议
- 通过季度会议, 就协调国际援助和捐助界对司法部门的支持问题, 向司法部提供技术咨询
- 每周同司法部官员、法院工作人员、传统领袖、律师协会和民间社会组织举行会议, 就如何为民众伸张正义提供咨询
- 就起草和传播刑法实施条例向司法部提供技术咨询和援助
- 每月与从事法治工作的民间社会和国际伙伴举行会议, 以协调向政府提供的支持和援助
- 就建立和运作法律援助办公室以便利民众获得司法救助事宜, 向律师协会和非政府人权组织提供技术咨询
- 提供技术咨询和援助以宣传关于法律援助的新立法
- 发布有关在中非共和国获得司法救助问题的报告
- 在培训惩戒人员和书记官长方面提供技术咨询和援助
- 同捐助方举办研讨会, 讨论监狱改进计划和资源调集问题
- 举行磋商和会议, 以便就财务、仓储和预算程序、弱势群体的待遇、健康与营养、食品安全、药物管理以及监狱记录和信息管理等问题向国家监狱当局提供咨询
- 每月同国家监狱当局一起进行视察, 以评估中非共和国境内 20 所区域监狱(和 30 个警察拘留中心)的总体状况

- 开展宣传运动，包括每周在班吉和各省播出 60 分钟的广播节目（桑戈语和法语），以促进尊重关于中非共和国监狱和拘留中心的规范和标准的法律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c) 在中非共和国各省恢复国家权力	(c) (一) 在各省重新建立的人员充足且能正常运作的地方行政单位的数目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0 2013 年估计：9 2014 年目标：7  (二) 地方社区采取的和平举措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4 2013 年估计：6 2014 年目标：6  (三) 权力下放法得到通过、颁布和传播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0 2013 年估计：1(通过/颁布) 2014 年目标：1(传播)

#### 产出

- 提供咨询人为地方当局进行有关治理、监督、公共管理和军民合作关系的培训
- 协助举办 3 次有省长及其代表和当地民众参加的讲习班
- 在社区和地方两级举办会议、实地考察和提高认识活动，支持社区团体和(或)协会及民间社会采取地方和平举措，以推动人人享有人权的风气
- 为全国过渡委员会成员、政府官员、各政党和民间社会代表举办 1 个关于权力下放及冲突预防 and 管理的讲习班
- 协助传播和实施权力下放法，包括在各省传播权力下放法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f) 中非共和国保护和促进人权和法治的 国家人权能力得到提高	(f) (一) 地方和(或)国家人权组织在更多省份开展 对人权状况的监测和报告工作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13

2013 年估计: 1

2014 年目标: 16

(二) 司法部门调查/审查的侵犯人权案件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60

2013 年估计: 48

2014 年目标: 60

(三) 联合调查委员会调查/审查的侵犯人权案件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0

2013 年估计: 5

2014 年目标: 20

产出

- 在定期全国实地考察的基础上, 监测和调查侵犯人权事件
- 开展能力建设活动, 包括为执法机构、安全部队、国家人权机构和地方非政府组织举办 6 个讲习班, 介绍关于保护人权及监测和报告人权状况的国际人权标准
- 监督审判情况, 每月与司法机构和安全部队代表开会, 处理有罪不罚问题, 并同国家当局开展后续行动
- 每月向有关国家和地方当局提供关于惩教问题的报告, 就如何做出改进或改变提出具体意见和建议, 并视需要采取后续行动
- 参加与人权高专办人权与民主中心、南苏丹特派团和达尔富尔混合行动人权科及联刚稳定团人权司举行的 4 次会议, 讨论区域和跨界问题
- 开展关于促进和保护人权及建立和平文化的宣传活动, 包括每月举行新闻简报会, 每月播放 30 分钟广播节目(桑戈语和法语), 制作、复制和分发 1 000 本小册子(桑戈语和法语), 复制 200 张海报(桑戈语和法语), 并为记者提供培训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g) 支助国家机构打击有罪不罚

(g) (一) 设立一个独立的全国人权委员会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1(草案提交议会核可)



2013 年估计: 1(全国过渡委员会就通过草案问题进行内部讨论)

2014 年目标: 1(全国过渡委员会通过法律并设立全国人权委员会)

(二) 人权和人道主义行动协调部制定国家人权计划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不适用

2013 年估计: 1

2014 年目标: 1

(三) 通过全国协商和举办全国研讨会, 建立过渡司法机制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不适用

2013 年估计: 1(全国协商和研讨会)

2014 年目标: 1(通过正式的过渡司法机制)

---

#### 产出

- 在班吉和四个省份为地方非政府组织、民间社会、政党及国防和安全部队成员举办 6 个关于尊重人权和法治的讲习班
- 向政府提供技术援助以创建独立的全国人权委员会, 包括力求使该委员会拥有真正的独立性和可持续性
- 通过技术合作和咨询服务, 支助拟订和实施国家人权行动计划, 该计划将由人权和人道主义行动协调部负责执行和落实
- 提供支持和知识专长, 协同联合国各机构和国家伙伴开展有关人权的宣传活动, 包括庆祝国际妇女节、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 16 日运动以及庆祝《世界人权宣言》的国际人权日
- 就过渡时期司法问题, 与国家和地方政治领导人、民间社会、社区团体和人权组织举行 2 次磋商, 以推进和解, 处理/应对侵犯和践踏人权行为, 找到保护人权的方法, 力争共同做出努力, 促进法治、有效的司法救助并实现人权平等
- 就独立行政纪律委员会成员的征聘和培训以及设立囚犯关于其狱中待遇的投诉的受理机制等事宜, 向司法部提供技术咨询
- 作为特别程序的一部分, 组织 2 次特别报告员访问, 并编写关于对中非共和国的技术合作和咨询服务的报告, 提交 2013 年和 2014 年人权理事会第二十五届会议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h) 对受冲突影响地区儿童的保护工作以及对儿童权利的认识得到加强	(h) (一) 中非共和国儿童兵和其他与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的人数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1 000
	2013 年估计: 1 500
	2014 年目标: 2 000
	(二) 被列入招募和使用儿童者名单的各方签署的行动计划数目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2
	2013 年估计: 2
	2014 年目标: 2
	(三) 国家监测和报告任务组所作调查的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0	
2013 年估计: 15	
2014 年目标: 20	
(四) 有关儿童权利的提高认识举措数量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5	
2013 年估计: 0	
2014 年目标: 15	

#### 产出

- 向关于严重侵害受武装冲突影响儿童行为的国家监测和报告任务组提供支持
- 为在受冲突影响地区工作的联合国伙伴、全国保护委员会以及国际非政府组织举办 6 个讲习班，讨论监测和报告机制问题
- 国家监测和报告机制任务组成员执行 12 次联合监测/实况调查/核查任务
- 就中非共和国境内的严重侵害儿童行为，为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起草 6 份全球横向情况介绍

- 提供技术援助，以便为被查明使用和招募儿童以及对儿童实施强奸及其他形式性暴力的各方制定行动计划
- 为包括国防和安全部队在内的国家和地方当局举办关于儿童权利和儿童保护问题的研讨会，讨论监测和报告机制查明的严重侵害行为，包括招募和使用儿童兵以及性暴力行为
- 继续通过参加全国儿童保护委员会会议，为分管儿童保护的政府部门提供技术援助
- 为国家非政府组织和教育机构举办 3 次有关儿童权利和儿童保护的研讨会
- 举办 2 次关于联合监测冲突地区出生登记全国论坛的讨论会

## 预期成绩

## 绩效指标

(i) 在妇女、和平与安全框架内妇女对过渡进程的有效参与得到加强

(i) (一) 通过落实安全理事会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第 1325(2000) 号决议的国家行动计划草案

##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0

2013 年估计: 1(编写草案)

2014 年目标: 1(全面通过并传播)

(二) 通过关于性别均等的法律(社会事务部)

##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0(法律被议会拒绝)

2013 年估计: 1(再次提交草案并获得通过)

2014 年目标: 1(传播)

(三) 设立调解和解决冲突小组

##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4

2013 年估计: 2

2014 年目标: 4

## 产出

- 在地方-社区一级举办讲习班、会议和提高认识活动，以支持社区领袖、妇女团体和地方当局为巩固和平促进社会融合
- 支助设立调解和解决冲突小组及小组成员的能力建设
- 每月与妇女资源和协商团体(妇女领袖协商委员会和过渡大会的妇女)举行会议，讨论并优先解决影响该国妇女的问题
- 协助审查性别均等法草案(技术和财政支助、通过和传播)

- 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妇女团体/性别平等机构协作组织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 号决议的全球开放日 13 周年纪念活动
- 为建立调解和解决冲突小组进行实地访问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j) 切实支持在中非共和国开展与武装冲突中的性暴力有关的保护活动	<p>(j) (一) 更多国家伙伴(例如安全部队、政府部委、民间社会、妇女团体和青年团体)接受有关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 号和第 1820 (2008) 号决议的培训</p> <p>业绩计量</p> <p>2012 年实际: 120</p> <p>2013 年估计: 185</p> <p>2014 年目标: 285</p> <p>(二) 就关于武装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的安全理事会第 1889(2009) 号和第 1960(2010) 号决议开展更多的提高认识举措</p> <p>业绩计量</p> <p>2012 年实际: 7</p> <p>2013 年估计: 10(提高认识讲习班)</p> <p>2014 年目标: 15</p> <p>(三) 报告的冲突中性暴力案件数量增加</p> <p>业绩计量</p> <p>2012 年实际: 1 000</p> <p>2013 年估计: 1 500</p> <p>2014 年目标: 2 000</p>

#### 产出

- 就安全理事会第 1820(2008)、1889(2009) 和 1960(2010) 号决议框架内的监测、分析和报告安排, 为地方当局(政府部委)、国家和地方调解员、民间社会(妇女领袖、宗教领袖、社区领袖、媒体和安全部队)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举办培训活动, 以有效处理冲突中性暴力问题
- 为选定学员开展培训师培训, 以在受冲突影响地区开展关于监测、分析和报告安排的培训
- 为地方伙伴和国际非政府组织举办关于监测和报告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的讲习班

## 外部因素

39. 预计会实现目标，前提是：(a) 中非共和国的政治和安全不稳定以及邻国的跨界不安全和不稳定不会打断和平进程；(b) 参加利伯维尔协定所确定的和平与民族和解进程的各方继续恪守《全面和平协议》和过渡安排；(c) 过渡政府有优先注重和执行人权议程的政治意愿；(d) 捐助者愿意继续为前战斗人员重返社会、安全部门改革、法治和人权方案提供援助和资金。

## 所需资源(经常预算)

表 6  
财政资源

(千美元)

类别	2012-2013 年			2014 年所需资源			2012-2013 年 差异 (7)=(4)-(6)
	批款	支出估计数	差异	共计	非经常 所需资源	2013 年共计	
	(1)	(2)	(3)=(1)-(2)	(4)	(5)	(6)	
军事和警务人员费用	439.6	349.1	90.5	228.7	—	228.7	—
文职人员费用	26 032.5	29 041.8	(3 009.3)	12 738.1	—	12 212.2	525.9
业务费用	14 291.1	15 898.0	(1 606.9)	7 910.6	—	7 791.6	119.0
<b>共计</b>	<b>40 763.2</b>	<b>45 288.9</b>	<b>(4 525.7)</b>	<b>20 877.4</b>	<b>—</b>	<b>20 232.5</b>	<b>644.9</b>

表 7  
职位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 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联合国 志愿 人员	共计
	副秘 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 安保 人员	一般事 务人员	国际工 作人员 共计	本国专 业干事	当地 雇员		
	2013 年核定数	—	1	1	1	5	15	8	2	33	37	—	70	8		
2014 年拟议数	—	1	1	1	5	15	8	2	33	37	—	70	8	72	5	155
<b>变动</b>	—	—	—	—	—	—	—	—	—	—	—	—	—	—	—	—

40. 2012-2013 年期间，中非建和办预计有 4 525 700 美元超支，原因是在该预算期间，特派团被迫两次(分别在 2012 年 12 月和 2013 年 3 月)撤离工作人员并将业务迁至雅温得。与安全有关的事件导致文职人员费用项下超支，原因如下：在两次撤离期间向工作人员支付撤离津贴；2013 年 3 月 23 日起开始向国际和本国工作人员支付危险津贴，从 2013 年 7 月 1 日起特派团的地位从带家属工作地

点变为不带家属工作地点，因而需要支付相关的不带家属艰苦条件津贴，而 2013 年没有为这些项目编列预算。业务费用项下超支主要是因为空中业务项下因工作人员及其受扶养人的撤离费用而出现意外支出，以及更换在暴力和相关事件中被毁的特派团关键资产，特别是通信和信息技术资产。为努力减少安全相关事件引起的超支，重新安排了其他业务费用的优先次序并将支出仅用于关键需求，从而部分抵消了上述超支。

41. 如果任务得到延长，中非建和办 2014 年 12 月 31 日终了的一年期间所需资源估计数为 20 877 400 美元(减除工作人员薪金税的净额)，用于支付以下费用：2 名军事顾问和 2 名警务顾问的特派任务生活津贴、差旅、服装津贴及死亡和伤残赔偿金(228 700 美元)；155 个职位的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112 738 100 美元)；2 名政府提供人员(监狱顾问)的特派任务生活津贴和差旅费(94 600 美元)；咨询人(169 400 美元)；工作人员差旅(623 600 美元)；设施和基础设施(1 423 800 美元)；陆运(473 400 美元)；空运(3 164 600 美元)；通信(1 095 700 美元)；信息技术(338 600 美元)；包括对联合国诊所和医疗后送的缴款在内的医疗所需资源(67 000 美元)；其他服务、用品和设备(459 900 美元)。

42. 2014 年，中非建和办的拟议人员编制将保持不变。

43. 在中非共和国发生违宪政府更迭、建立了一个过渡权力机构并原则同意在该国设立一个非洲联盟稳定部队之后，中非共和国的局势仍然不稳。期待中非建和办在 2014 年发挥的作用在该年内可能会改变。2014 年的拟议所需资源反映出文职人员费用增加，主要是由于在 2014 年编列了 2013 年预算未予编列的应享权利经费(国际和本国工作人员危险津贴以及国际工作人员不带家属艰苦条件津贴)。业务费用项下拟议所需资源增加主要源于空运费用增加，其原因是：扩大任务区内的飞行范围导致服务费增加；担保费用增加导致固定翼飞机的租金和运行费用增加；体现实际燃料成本的汽油、机油和润滑油费用增加。这些增加额因设施和基础设施项下购置预制设施和建筑服务所需资源的减少而部分抵销。

#### 预算外资源

44. 2012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6 月 30 日的 18 个月期间，建设和平基金共计拨款 239 万美元，以支助已复员的前战斗人员的安置和重返社会进程。在这一拨款额中，781 500 美元将由中非建和办执行，用以支持重返社会问题国家协调委员会在管理和监测执行安置和重返社会方案方面的能力建设。在将由中非建和办执行的 781 500 美元中，685 400 美元已拨付给特派团。分配资金中的其余数额，即 160 万美元将由开发署通过安置项目进行管理。

45. 2012 年 3 月 1 日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期间，支助政治事务部信托基金提供了总额为 464 000 美元的资金，其中中非建和办收到 410 000 美元，用于(a) 支持

国家调解委员会和地方调解委员会的工作，促进地方一级的调解与和解；(b) 支持国家利益攸关方就选举改革问题举行政治对话。

46. 还请求捐助方和伙伴提供资金，通过部署两名咨询人到奥博，加强中非建和办在受上帝抵抗军影响地区的存在，并与就此问题开展工作的所有利益攸关方加强信息交流；协助采用六个分部门办法，敲定国家安全部门改革战略，以便在最终确定战略后，促进就其达成广泛的全国共识。

### C. 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20 341 600 美元)

#### 背景、任务和目标

47. 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联几建和办)由安全理事会第 1876(2009)号决议设立，最初为期 12 个月，从 2010 年 1 月开始。安理会第 1949(2010)号决议将任务期限延长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根据秘书长 2011 年 10 月 21 日(S/2011/655)和 2013 年 1 月 11 日(S/2013/26)关于几内亚比绍的报告，安理会后来在第 2030(2011)和 2092(2013)号决议中将该特派团的任务期限分别延长至 2013 年 2 月 28 日和 2013 年 5 月 31 日。根据第 2092(2013)号决议，从 2013 年 3 月 18 日至 27 日，向几内亚比绍部署了联合国机构间技术评估团。其后，秘书长在 2013 年 5 月 6 日的报告(S/2013/262)中建议修改该特派团的任务规定。安理会第 2103(2013)号决议核可秘书长的建议，将联几建和办的任务期限延长 12 个月，从 2013 年 6 月 1 日开始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为止。根据该决议，该特派团的任务包括：

- (a) 支持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及全国和解进程，以协助恢复宪政秩序；
- (b) 协助创造一个有利于举行自由、公平和透明选举的环境；
- (c) 协助加强民主机构，加强国家机构根据宪法有效运作的的能力；
- (d) 提供战略和技术咨询与支助，以建立能够维持公共秩序和能够在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的情况下消除有罪不罚现象的有效和高效的执法、刑事司法和监狱体系；
- (e) 为国家当局和相关利益攸关方提供战略和技术咨询与支助，包括与西非经共体/西非经共体几内亚比绍特派团协调执行国家安全部门改革和法治战略，建立符合国际标准的文职和军事司法体系；
- (f) 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密切合作，协助国家当局打击毒品贩运和跨国组织犯罪；
- (g) 开展促进、保护、监测人权和报告人权情况的活动；

(h)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 号和第 1820(2008) 号决议，将性别平等观点纳入建设和平的主流；

(i) 与建设和平委员会合作，支持几内亚比绍的建设和平优先事项；

(j) 协助筹集、统一和协调国际援助，包括用于执行国家安全部门改革和法治战略的援助，加强同非洲联盟、西非经共体、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欧洲联盟和其他伙伴的合作，支持恢复和维持宪政秩序和几内亚比绍的稳定。

####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48. 2014 年，联几建和办将继续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建设和平委员会以及主要双边和多边伙伴(非洲联盟、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和欧洲联盟)密切合作，确保继续致力于该国的建设和平工作和稳定并为此提供支持。此外，该特派团将为调动资源目的继续加强与国际金融机构的合作，包括与基金组织、非洲开发银行(非行)和世界银行的合作。

49. 将与联合国和其他实体进行以下合作：

(a) 围绕联几建和办的任务与联合国总部各部门和相关机构间工作队开展协作；

(b) 与西非办在以下方面开展合作：政治和行政/后勤领域，包括分摊费用的空运支援；贩毒和有组织犯罪等跨领域问题；

(c) 与维持和平行动如联利特派团、联科行动和联塞建和办等在综合性安全部门改革和法治方面交流信息，包括最佳做法和吸取的经验教训，特别是在西非海岸倡议背景下；

(d) 与联利特派团协作，就行为和纪律问题交流信息，并在必要情况下交换人员；

(e) 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联合国其他伙伴以及双边伙伴就处理几内亚比绍境内的贩毒和跨国有组织犯罪问题开展协作；

(f) 与国家和国际伙伴协作，促进和维持几内亚比绍境内的人的安全和粮食安全；

(g) 继续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在医疗设施和安保等共同服务的使用方面开展合作，并确保采用综合性办法进行安全部门改革；

(h) 与妇女署、联合国在西非的维持和平行动和国家工作队合作，开展性别平等主流化活动。



## 2013 年的业绩情况

50. 2013 年, 联几建和办支持建设和平议程的工作继续受到军事和政治不稳定的损害, 特别是 2012 年 4 月 12 日发生军事政变, 导致联合国建设和平基金在该国支持的所有方案和项目中断。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于 2013 年 3 月对建设和平基金在几内亚比绍的状况进行审查, 当中考虑到非洲联盟、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西非经共体、欧洲联盟和联合国联合评估团的最后报告以及技术评估团 2013 年 3 月所作的评估结果。之后, 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继续支持几内亚比绍的建设和平努力。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支持利用建设和平基金的即时反应机制模式, 以便在秘书长特别代表的领导下落实各项特别举措来配合过渡, 同时强调仍将暂停更大的建设和平优先计划, 直至所有政党商定有关恢复宪政秩序的协商一致路线图。

51. 联几建和办继续发挥倡导作用, 秘书长特别代表继续利用其斡旋, 特别是推动进行包容各方的全国政治对话, 并对几内亚比绍的危机采取协调一致的国际办法。这些努力有助于促进议会在 2013 年 5 月 29 日通过订正过渡政权契约和政治协议以及过渡时期路线图, 并在 2013 年 6 月 7 日由一个更具包容性的过渡政府宣誓就职。

52. 在法治和安全机构改革方面, 联几建和办促进实现以下成就: (a) 实施与四个主要的内部安全和治安机构即公安警察、司法警察、国民警卫队和国家安全情报处的运作有关的组织法, 包括通过在比绍以及比绍、巴法塔、圣多明各斯和曼索阿各区域办事处合用同一地点办公提供咨询意见以及制订政策、规划、培训和评价活动; (b) 启动国防研究所的运作, 旨在国家安全部门改革协调机制框架内培养军民关系以及对武装部队的平民监督; (c) 就复员政策、复员的法律审查和战略选择以及武装部队人员普查的最终确定提供咨询意见; (d) 与开发署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建立伙伴关系, 以支持警察、国防和司法改革问题方面的协调机制; (e) 由联合国常备司法和惩教能力的一名专家来评估几内亚比绍的惩教系统, 确定在建立有效的监狱系统以加强法治和安全机构方面提供可能援助的优先领域; (f) 为上述主要治安机构和跨国犯罪股制订标准指导准则以及培训和参考材料, 并改进案件的调查和后续追踪; (g) 举办年度国家刑事司法论坛以及一系列研讨会、讲习班和专题讨论会, 主要侧重于各项改革, 包括军事法庭和军事司法警察的作用; (h) 在审查和核证方面, 在册的所有 3 964 名执法人员(男性 3 456 人和女性 508 人)中, 确定 2 548 人入选、744 人退休、357 人重返社会以及 266 人调职。

53. 根据其有关支持制止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的任务规定, 联几建和办协助开发署执行有关消除小武器和轻武器的国家战略以及减少社区暴力计划。技术评估团在其报告中建议不再需要具体提及联几建和办在这一领域的支持, 因为开发署在发挥这方面的作用, 应通过执法办法来控制小武器和轻武器。

54. 在人权的促进、保护和监测活动以及支持尊重法治制度化方面，联几建和办协助国家当局执行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 2010 年提出的各项主要建议。因此，通过了将切割女性生殖器官和贩运人口定为刑事罪的两项法律，订正了国家人权委员会章程，并批准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消除一切形式种族歧视国际公约》。联几建和办还继续视察监狱和拘留中心，以对报告的侵犯人权案件进行干预，使一些被任意拘留的囚犯获得释放。

55. 在将性别观点纳入建设和平主流方面，联几建和办倡导通过关于家庭暴力的法律草案。国民议会已恢复了由于 2012 年发生政变而中断的有关该法律草案的区域协商进程，以便在 2013 年议会会议期间讨论该法律草案。特派团还印发一本有关妇女政治参与的手册，并向各政党、工会、记者和妇女民间社会组织的女性提供培训。根据其对妇女参政的研究，特派团正与妇女组织和各政党的女性合作，以确定加强妇女参与政治和决策过程以及参与过渡进程、即将举行的选举和选举后改革进程的最佳办法。

56. 下列因素对联几建和办在全面执行任务方面取得进展产生影响：各政党之间和内部存在分歧导致该国反复出现不稳定局势；利用军事干涉政治和司法进程；对人权的威胁或实际侵犯人权行为；人的不安全；2012 年 4 月发生政变后国际伙伴脱离接触。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也不得不侧重于优先人道主义活动以及在卫生保健和营养、教育、水、卫生设施和保护方面提供援助，而无法开展长期的社会经济和发展活动。在政变之后，建设和平基金暂停其直接支持政府的所有活动，包括应于 2013 年完成的 12 个示范派出所的建造和翻修项目。政变还破坏了为召开全国巩固和平会议以及促进原定于 2012 年举行的全国对话而作出的努力。

57. 假设将在 2013 年 12 月 31 日之前举行总统选举和立法选举，2013 年 6 月至 12 月期间的主要优先事项和预期成绩如下：(a) 与事实上的当局和反对派不断举行高级别协调，以商定选举后改革方案，包括国防、安全、司法和公共行政部门的改革方案；(b) 与所有政治行为体、民间社会和军方继续进行对话，以便为政治和解、信任、安全和稳定创造有利的政治环境，以筹备举行和平、可信的选举；(c) 支持民间社会、国家行为体和机构，以确保实现自由、公正及和平选举所必需的所有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的享有、保护和促进；(d) 加强对妇女组织和妇女领袖的支持，以促进她们更多地参与政治和国家的决策进程以及青年的参与；(e) 继续与国际社会对话，以确保采取协调一致的立场和为选举进程提供强有力的国际支持；(f) 围绕政治和建设和平进程的中心要求改组联几建和办，包括扩大联合国在该国的存在(将再设立两个多层面区域办事处)以及确保足够的人员配置、设备、材料和资源来支持建设一个正常运作的国家(为此，联几建和办将协助加强警察和执法机构，以维持宪政秩序、公共安全和对法治的尊重，并将监测人权状况和政治发展动态)；(g) 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支持国家执法机构，以加强边境管制和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特别是在西非海岸倡议框

架内打击非法贩运毒品以及非法捕鱼和开采自然资源；(h) 协助内政部制订其组织法和巩固国内治安机构。

### 2014 年的规划假设

58. 如上所述，安全理事会第 2103(2013 年)号决议将联几建和办的任务期限延长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并支持技术评估团的建议。假设将在 2014 年初举行总统选举和立法选举，且新当选的当局将在不久之后宣誓就职。选举之后，联几建和办将适应几内亚比绍不断变化的政治、安全和经济发展动态以及尚未解决的建设和平挑战，如选举后的环境以及实施已计划的选举后改革方案，其中将包括：(a) 按照第 2103(2013)号决议(其中安理会授权联几建和办为国家当局和相关利益攸关方提供战略和技术咨询与支助，包括与西非经共体/西非经共体特派团协调执行国家安全部门改革和法治战略)，与西非经共体和其他伙伴如巴西及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其他成员国、非洲联盟和欧洲联盟协作，实现武装部队现代化，包括改善其生活条件；(b) 打击有罪不罚现象以及跨国有组织犯罪和非法贩毒活动；(c) 打击侵犯基本人权的行為；(d) 按照第 2103(2013)号决议，协调支持该国优先事项的国际努力。

59. 联几建和办将加强向该国政府提供战略和技术援助，优先重点是：(a) 在支持政府战略计划的联合国联合战略框架范畴内实施选举后改革方案，并协调国际伙伴的努力，包括在政策和战略上指导在确保该国政治稳定方面发挥关键作用的国家核心机构，即国防、国内治安、司法、金融和经济机构；(b) 通过向包括西非经共体在内的国际、区域、次区域和双边伙伴提供政策和技术支持，改革武装部队，并促使武装人员复员和重返社会；(c) 与国家行为体以及各行为体之间继续进行对话，商定国家选举后权力分享协议，并与其他重要的国家利益攸关方对话，以确保有一个和平和稳定的治理进程；(d) 在安全部门改革和联合国人权尽责政策范畴内就警察和军队的作用、组织和运作及其与司法系统重点就刑事问题进行互动的问题，与政府、国防和安全机构以及民间社会进行对话；(e) 加强国家行为体和安全机构，以确保改进对保护和促进人权的尊重；(f) 设立有效处理侵犯人权行为的机制；(g) 提高民间社会和公民的能力，使其能够主张和享有全部人权，包括政治和公民权利；(h) 通过不断支持妇女组织，促进妇女参与公共生活和国家决策进程，并加强对遭受暴力和歧视的妇女和女童提供司法保护；(i) 为消除有罪不罚现象，建立和加强司法、行政和其他机制，以便进行有效、可信和公正的调查和起诉；(j) 举行捐助界圆桌会议，以便调集资源实施政府选举后方案，包括国防、安全、司法、公共行政和政治改革等领域的方案。

60. 一旦宪法秩序得以恢复，联几建和办将向政府提供战略和技术援助，以便与世界银行和非行等国际金融机构以及各区域和次区域组织及发展伙伴协商举行一次国际认捐会议，为几内亚比绍的建设和平和重建工作调集资源。预计这些努力将有助于在国防、安全和司法部门进行有效改革、加强国家在该国各地的存在、

改进公共行政部门的性别均衡和获得卫生保健和教育服务的机会、解决青年问题以及减少贫困。为此，联几建和办将与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人权高专办、秘书处法律事务厅、非洲联盟、葡萄牙语国家共同体、西非经共体、欧洲联盟及其他有关国际行为体密切合作。

61.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325(2000)、1820(2008)、1888(2009)、1889(2009) 和 1960(2010) 号决议，在性别平等观点方面，联几建和办将确保在建设和平有关活动中坚持性别平等原则，并将在几内亚比绍国家计划和方案中促进性别平等主流化。特派团还将努力确保在国家一级实施有关妇女参与建设和平的 7 点行动计划。此外，特派团将为支持该国的选举后改革，加强动员外部伙伴和协调国际援助。最后，特派团将为支持国家优先事项继续努力加强联合国各行为体在实地的一体化和有效性，并加强国家机构能力。

62. 如上所述，根据秘书长的建议(S/2013/262)，安全理事会第 2103(2013) 号决议修订了联几建和办的任务规定，使特派团能够将精力主要放在向国家和国际利益攸关方就有关政治事务和民事、法治与安全、人权、两性平等和宣传的问题提供战略指导和咨询意见及技术支持，同时把各项方案的执行和管理工作交给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安理会还全力支持秘书长有关调整联几建和办结构的建议，以确保提高其执行任务的效率和效力。具体而言，秘书长建议：(a) 设立一个由D-2 职等的第二个副特别代表领导的政治支柱，以解决和平与安全的优先事项；(b) 加强联几建和办的区域存在，将外地办事处从两个增加到四个；(c) 设立 8 个本国专业干事员额，以促进建设国家能力，并加强特派团的实务部门和外地办事处；(d) 通过政府提供人员的方式，在国防、国内治安和执法、法治及国家公共机构的重要领域征聘 4 名秘书长特别代表顾问。安理会还请秘书长通过提供一个包括适当专门知识的打击毒品部门，确保联几建和办内有应对毒品贩运问题的相关能力。

63. 联几建和办的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如下。

表 8

#### 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目标：几内亚比绍有稳定的政治、安全、社会和经济环境

#### 预期成绩

#### 绩效指标

(a) 几内亚比绍的国防、警务和执法系统得到加强

(a) (一) 按照核定的法律框架，整合现有国内治安/安全部门，以减少警察/安全机构数量逐步加强对话和让各政党及民间社会参与决策过程

#### 业绩计量

2012 年：9 个治安和国内安全机构

2013 年估计：4 个治安和国内安全机构

---

2014 年目标：4 个治安和国内安全机构

(二) 几内亚比绍的模范警署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1

2013 年估计：1

2014 年目标：13

(三) 为改善军事人员的生活条件而改造的军营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2

2013 年估计：6

2014 年目标：8

(四) 在 2 500 名官员的目标总数中，在审查和核证进程的登记阶段复员的国内安全官员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零

2013 年估计：零

2014 年目标：1 404

(五) 在 4 100 人的目标总数中，已接受审查的警察和国内安全机构成员的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3 024

2013 年估计：3 590

2014 年目标：4 100

(六) 有关警察和执法机构现代化的主要战略政策文件数目

业绩计量

2012 年：零

2013 年估计：2

2014 年目标：2

---

## 产出

- 通过同地办公和参加现有的协调机制，日常协助国家当局，特别是国防部、内政部和司法部，以协调国际社会提供的协助，用以执行国家有自主权的安全部门改革计划，包括几内亚比绍—西非经共体关于执行国家安全部门改革方案的谅解备忘录
- 通过既定国家协调架构，日常协助国家当局制订、更新和统一战略、政策和法律文书
- 向支持执行几内亚比绍—西非经共体关于执行国家安全部门改革战略文件的谅解备忘录的国际伙伴提供日常咨询意见和协助
- 就执行国家综合性安全部门改革战略和行动计划事项，向国家当局提供日常战略咨询意见、指导和协助，具体做法是执行能力建设、领导能力和社区治安方案，开办刑事司法课程、培训研讨会和讲习班，对象是安全部门改革协调架构、议员、司法机构、治安和安全机构、武装部队和民间社会、国防和安全事务议会委员会，包括促进 Cumeré 军事培训学院的修复、安全部门改革监督以及打击贩毒和有组织犯罪
- 通过每月开会、约谈国家机构和受益人、每月提交报告和提供咨询意见，协助国家当局确保既定协调机制的运作，尤其是安全部门改革指导委员会技术秘书处、合格军人通过特别养恤基金复员和退役后续委员会的运作，并协助监测相关支付机制和重返社会机制基金
- 通过派 12 名安全部门改革专家在比绍和全国各地各办公室与法治和安全机构同地办公，包括在内政部、司法部和国防部下各机构、安全部门改革指导委员会常设秘书处、警察局局长办公室、包括跨国犯罪股等警察协调机制、刑警组织国家中心局、计算机化的培训中心、4 个区域警察局、警察学院、国防研究所和军事培训中心，提供战略咨询和指导、辅导以及后勤/行政支助
- 通过每个季度开办培训课程和提供日常咨询以推动建立促进性别平等机制，支持安全和国防机构中的妇女委员会，以确保从政策到业务的各个层面都反映其关切事项
- 根据 2011 年 1 月 21 日安全部门改革指导委员会主席发布的部长级决定，通过派出 1 名联合国警察与内政部同地办公以及 1 名军事顾问、1 名安全部门改革专家和 1 名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专家与安全部门改革指导委员会常设秘书处同地办公，并通过监测和评价机制以及月度报告，为内政部和国防部下的几内亚比绍警察和军事人员的登记、审查和核证工作提供支持
- 通过参加联合工作组、周会和 3 名联合国警察日常与司法部和内政部同地办公，就确立各种模式以提高警察和其他执法机构打击重罪和非法贩毒的能力，包括警察协调机制和跨国犯罪股的运作，以及启动修订后的国家打击毒品和严重犯罪的行动计划，向国家当局提供咨询
- 为国家国内治安机构提供战略咨询意见和指导，以便设计和实施一套全面培训，以模块形式编制和提供给 12 个示范警署的 650 名公共秩序警察成员，其中包括关于社区治安、犯罪管理技术、侧重于毒品贩运的有组织犯罪领域专门调查以及性别平等和人权的模块
- 通过每月举行会议，向国家当局提供咨询意见和指导，以协助建立机制确保嫌疑人和受害人在司法系统中享有公平审判权，包括巩固和开展司法系统的机构和法律改革，向公民提供更好的服务以及加强公民在司法程序中的参与

## 预期成绩

## 绩效指标

(b) 法治和国家人权能力得到加强，以促进在几内亚比绍保护和促进对人权和性别平等的尊重

(b) (一) 司法部门调查/审查的侵犯人权案件、包括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案件数目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60

2013 年估计：70

2014 年目标：90

(二) 为提高刑事司法系统的效力和效率以及促进尊重法治而通过的新的或修订立法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3

2013 年估计：3

2014 年目标：4

(三) 向警方和执法机构报告并得到调查或跟进的犯罪案件、包括性犯罪和与性别有关的犯罪案件数目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6

2013 年估计：22

2014 年目标：25

(四) 为消除国际标准与国家法律之间的差异而修订和通过的重大人权保护法律和政策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零

2013 年估计：2

2014 年目标：3

(五) 几内亚比绍议会批准的人权条约有所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零

2013 年估计：2

2014 年目标：4

---

#### 产出

- 就国家人权政策、战略和优先事项以及普遍定期审议建议的执行状况，每月向司法部、内政部、外交部、检察长办公室和议会宪政事务和人权委员会提供咨询和指导，包括倡导批准其余核心人权文书、遵守这些文书的执行情况报告义务、为这些文书纳入国家立法/转为国内法提供技术支持、立法审查以及通过新法律来填补重大空白

- 每月与最高法院、最高军事法院、检察长办公室、议会宪政事务和人权委员会、律师协会和法学院协商，就法官、检察官和律师的独立性和公正性以及议会、学术机构和法律行业在保护人权以及调查和起诉严重侵犯人权行为方面的作用筹备和协助举办 3 个联合培训课程
- 每周与司法部和检察长办公室协商，以便起草有关保护受害人的新法律以及通过证人保护法及其他主要文书，以加强问责制和推动打击有罪不罚现象，并落实 2013 年 7 月在比绍举行的全国有罪不罚、司法和人权问题会议提出的各项建议
- 通过举办三个培训课程，以便建立一个全国人权维护者网络并使其有效运作，并在全国 8 个地区设立了解并应用人权监测和报告方法的人权问题协调人，每周与民间社会组织协商，以便加强在选举后时期之前、期间和之后监测、保护和促进人权的机构能力
- 每月与全国人权委员会协商，以便商讨人权监测和报告问题，并按照 2010 年普遍定期审议提出的建议草拟国家人权政策和行动计划
- 一周播送两次人权和基本自由电台节目，以提高民众的认识，宣传和传播有关人权保护的各项主要国际人权条约以及国内法律和政策
- 每周与国防部和军事人员协商，商讨传播《武装部队人权问题培训人员培训手册》问题，并根据该《手册》拟订两次培训人员培训课程，以便将基于人权的办法纳入安全部门改革进程和军事训练系统的主流
- 每月与有关当局和机构进行协商并向其提出建议，依据是：对主要人权案件进行例行审判观察；每两个月对比绍和各区域的监狱和拘留中心进行一次监测访问；对没有联合国存在的区域进行 3 次监测访问；监测《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国际公约》的执行情况，特别是在水、卫生和教育权利方面，包括两份关于几内亚比绍人权状况的公开报告
- 通过举办一系列学术和文化活动庆祝人权日，以提高人们对现有人权挑战的认识，特别是在基于性别的暴力、剥削和虐待儿童以及公民、政治、经济和社会权利方面
- 每月与司法部和内政部协商，讨论对监狱系统有关囚犯待遇最低标准的建议，并协助为警察和监狱看守举办两次关于人权和法治的培训课程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c) 几内亚比绍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以及民族和解得到加强	(c) (一) 解决国家和地方主要问题的区域社区论坛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零  2013 年估计：3  2014 年目标：4  (二) 旨在促进国家利益攸关方就各项主要改革达成协商一致意见的国家对话平台投入运作  业绩计量  2012 年：1  2013 年估计：零



2014 年目标：1

(三) 妇女在国家对话平台中所占百分比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零

2013 年估计：零

2014 年目标：20%

---

产出

- 通过每月举行会议，就国家对话平台和区域社区论坛向国家利益攸关方提供咨询意见
- 为促进巩固和平，为本国记者举办 1 次讲习班，以提高其在预防冲突和敏感问题报道方面的技能
- 向妇女组织和妇女领袖提供技术支助，以加强妇女代表做好准备参加国家对话平台

---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d) 维护宪法秩序和善治的民主机构和国家的机关得到加强

(d) (一) 为加强议员的选区外联工作，议员参与的公共论坛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不适用

2013 年估计：不适用

2014 年目标：4 个论坛

(二) 获得通过的促进两性平等的法律数目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1

2013 年估计：2

2014 年目标：3

(三) 各区域有民众参与的关于宪法审查进程的区域协商增加

业绩计量

2012 年：零

2013 年估计：2

2014 年目标：4

---

产出

- 为新议员举办 1 次上岗培训讲习班
- 为国家妇女核心小组举办 2 次培训讲习班和 2 次研讨会，以提高女议员的技能

- 在 5 个区域为民间社会、媒体、妇女和青年举办关于宪政问题的 5 个讲习班
- 与议员就行使其监测和监督职能的政治改革举行 4 次会议
- 共同主持建设和平委员会国家指导委员会 4 次会议，以促进实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战略框架，包括与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建设和平委员会协商，通过建设和平基金支持的项目
- 与多个利益攸关方、包括议员举行 4 次区域全体会议，讨论地方治理问题
- 就青年参与地方决策过程为青年组织举办 4 个讲习班
- 就公民权、改革的主要方面以及国家其他问题举行 4 次电台广播辩论
- 就性别问题和宪政问题为妇女民间社会组织和妇女领袖举办 1 个讲习班，以加强将性别平等主流化纳入宪法问题和体制改革进程
- 为妇女、和平与安全问题区域网络几内亚比绍分部成员举办 5 次关于领导能力和冲突转化技能的培训讲习班
- 为各政党中的妇女和妇女政治平台的成员举办 4 个培训讲习班，以促进妇女参与政治和决策过程以及倡导有必要采取平权行动来促进妇女参与政治和决策过程
- 为各区域的民间社会组织举办 4 个培训讲习班，以提高公民意识

## 外部因素

64. 联几建和办预期会实现目标，前提是：(a) 武装部队仍然服从文职当局的领导，并且各方承诺尊重法治；(b) 国家和地方利益攸关方仍致力于建设和平，并接受定于 2014 年初举行的总统和立法选举的结果；(c) 国际伙伴参与支持新当选的政府，并支持建设和平和选举后改革方案。

## 所需资源(经常预算)

表 9

### 财政资源

(千美元)

类别	2012-2013 年			2014 年所需资源		2013 年共计	2013-2014 年 差异
	批款	支出 估计数	差异	共计	非经常 所需资源		
	(1)	(2)	(3) = (1) - (2)	(4)	(5)	(6)	(7) = (4) - (6)
军事和警务人员费用	1 430.3	1 288.3	142.0	768.2	—	716.0	52.2
文职人员费用	26 322.6	26 359.5	(36.9)	13 953.8	—	13 666.7	287.1
业务费用	11 073.7	11 178.8	(105.1)	5 619.6	428.4	5 452.2	167.4
<b>共计</b>	<b>38 826.6</b>	<b>38 826.6</b>	<b>—</b>	<b>20 341.6</b>	<b>428.4</b>	<b>19 834.9</b>	<b>506.7</b>

表 10  
职位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	共计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 安保人员	一般 事务人员	国际工作 人员共计	本国 专业干事	当地 雇员			
2013 年核定数	1	—	1	2	6	14	10	—	<b>34</b>	30	—	<b>64</b>	14	40	7	<b>125</b>	
2014 年拟议数	1	—	2	2	5	13	9	—	<b>32</b>	30	—	<b>62</b>	18	40	7	<b>127</b>	
<b>变动</b>	—	—	<b>1</b>	—	<b>(1)</b>	<b>(1)</b>	<b>(1)</b>	—	<b>(2)</b>	—	—	<b>(2)</b>	<b>4</b>	—	—	<b>2</b>	

65. 预计 2012-2013 年期间军事和警务人员项下出现未支配余额，原因是预算期间没有提出有关死亡和伤残偿金的索偿。预计 2012-2013 年期间文职人员项下出现超支，原因是非洲法郎对美元的汇率波动造成本国工作人员的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高于预算编列的数额，但由于国际工作人员的空缺率达到 14%，高于预算编列的 10%，联合国志愿人员空缺率达到 7%，高于预算编列的 5%，因此部分抵消了增加的数额。预计 2012-2013 年期间业务费用项下出现超支，原因是新设的外地办事处在维修用品、建筑事务、信息技术设备、车辆、燃料和其他设备方面的实际费用高于预算编列的费用，但增加额被下列原因产生的节余部分抵消：任务规定的改变导致培训活动出现拖延/减少、医疗后送次数减少、医疗用品和口粮有足够的库存以及没有提出有关文职工作人员个人财物丢失/损坏的索偿。

66. 联几建和办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所需资源为净额 20 341 600 美元(毛额 21 603 900 美元)，用于：2 名军事顾问(125 500 美元)、16 名联合国警察(642 700 美元)、国际工作人员(11 730 900 美元)和本国工作人员(1 841 000 美元)的薪金、一般工作人员费用和津贴、联合国志愿人员(381 900 美元)、咨询人(91 200 美元)、公务差旅(652 600 美元)以及其他业务经费，如设施和基础设施(1 860 000 美元)、包括空运(349 900 美元)、陆运(457 400 美元)和海运(20 500 美元)在内的运输、通信(742 300 美元)、信息技术(364 800 美元)、医疗(491 600 美元)和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589 300 美元)。

67. 2014 年，职位数目和职等的拟议变动符合有关任务规定修订以及特派团结构和人员编制调整的建议，其中包括设立一个 D-2 职等的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政治)作为政治支柱的负责人，协助秘书长特别代表对特派团进行日常管理，侧重于各专题领域的战略问题。此外，建立这一支柱后，特别代表就可以集中精力从事外交斡旋和调动资源的工作。拟议在政治事务科、人权科、法治和安全机构处(原为安全部门改革科)和新闻科设立 4 个本国专业干事职位，首先是建立本国工作人员的能力，并确保今后联几建和办撤离后有这种能力为几内亚比绍服务，其次是为协助联几建和办在曼索阿、巴法塔、圣多明各斯和布巴的各区域外地办事处实施区域存在外联方案。裁撤法治和安全机构处内 1 个 P-5 职等安全部门改革

干事和 1 个 P-3 职等警官符合技术评估团提出的建议，即西非经共体几内亚比绍特派团将处理安保部门改革业务层面的多数工作，由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的预算外资源供资的两名借调的高级顾问将提供咨询支助。由于设立 4 个本国专业干事并且新设 D-2 职位后责任减少，还拟议裁撤一个 P-4 职等政治事务干事。

68. 此外，技术评估团还建议：(a) 将“安全部门改革科”的名称改为“法治和安全机构处”，以更好地反映特派团在安全部门改革治理、国内治安、国防以及司法和惩教事项、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面作出的努力；(b) 将“人权和性别平等事务科”分为两个单独的单位，即“人权科”和“性别平等事务股”。人权科由 1 名 P-5 职等的工作人员负责，由 10 名工作人员(1 个 P-4、1 个 P-3、6 个本国专业干事、1 个当地雇员和 1 个联合国志愿人员)组成，并向新设的秘书长副特别代表报告。性别平等事务股内有 3 名工作人员(1 个 P-4 和 2 个本国专业干事)，直接向特别代表报告。

69. 2014 年拟议资源与 2013 年核定预算之间的差异主要是由于：当地货币对美元的汇率波动造成军事和警务人员费用项下的特派任务生活津贴增加；由于按照技术评估团的建议设立 4 个本国专业干事职位，本国工作人员的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增加；联合国志愿人员的应享待遇费用增加；所需业务资源增加，如设施和基础设施及陆运项下巴法塔、布巴、圣多明戈斯和曼索阿各新设区域办事处的燃料消耗和设备增加。增加额因下列因素被部分抵销：按照技术评估团的建议，国际工作人员项下的职位数目净减少；由于 2013 年 8 月起实行新的差旅政策，要求与培训有关的差旅采用经济舱机票(ST/AI/2013/3)，因而差旅费用减少；由于当地商业航班服务得到改善，固定翼飞机运行天数从 2013 年 150 天减少至 2014 年的 50 天，因此，固定翼飞机的航空燃料消耗以及租赁和运行费用减少；提供商业通信的费用减少；医疗设备所需资源减少，因为现有库存充足，使 2014 年这些设备的购置减少；用品、服务和设备减少。

### 预算外资源

70. 2011 年 2 月核准的《2011-2013 年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优先计划》为几内亚比绍的建设和平进程分配了 1 680 万美元。联几建和办收到 300 万美元，用于加强国家司法和国内治安改革进程，途径是设立 12 个示范警署、购买设备、遴选和培训经审核的警务人员。此外，建设和平基金还拨款 300 万美元，作为对国防和安全部门人员养恤基金的缴款。此外，特派团收到了 271 887 美元，用于支持民族和解、政治对话以及善治和团结，这些工作被认为对于在全国恢复国家权力和稳定至关重要。在人权工作方面，联几建和办还从人权高专办调集了 101 000 美元，使 2012 年的预算外资源总额达到 6 372 887 美元。据估计，在建设和平基金即时反应机制经费 500 万美元中，相当于 638 000 美元的数额将用于 2013 年，其余 4 362 000 美元将用于 2014 年。在政治事务部的供资 120 万美元中，据估计，500 000 美元将用于 2013 年，余额用于 2014 年。2013 年预算外支出总

额估计数将达到 1 138 000 美元，而 2014 年的预计预算外开支为 5 062 000 美元。

#### D. 联合国塞拉利昂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

(4 364 100 美元)

##### 背景、任务和目标

71. 联合国塞拉利昂建设和平综合办事处(联塞建和办)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829(2008)号决议设立，2008 年 10 月 1 日开始运作。安理会后来在其第 1886(2009)、1942(2010)、2005(2011)和 2065(2012)号决议中多次延长该办事处的任务期限。安理会第 2097(2013)号决议将办事处的任务期限最后延长 12 个月，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止，届时应完全完成缩编。办事处自成立以来负责执行以下任务：

(a) 为国家和地方两级的努力提供政治支持，以查明并化解紧张局势和可能爆发冲突的威胁；

(b) 监测和促进人权、民主体制和法治，包括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和毒品贩运的努力；

(c) 巩固善治改革，特别注重诸如反腐败委员会等反腐败工具；

(d) 支持权力下放、对 1991 年《宪法》进行审查并颁布相关立法；

(e) 与建设和平委员会密切协调并支持其工作，以及实施《建设和平合作框架》；

(f) 协助该国政府和国家机构解决青年失业问题，包括为此支持开展培训、教育和提供技能；

(g) 协助该国政府和国家机构执行《塞拉利昂妇女、和平与安全国家行动计划》，包括为此推进联塞建和办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为解决性别平等问题采用的四管齐下办法。

72. 此外，根据最近安全理事会第 2097(2013)号决议，办事处的任务是把任务期内剩余活动的重点放在协助开展政治对话上，包括为政府提供支助，特别是在计划的宪法审查方面，以及为安全部门提供支助，并加强人权机构及其长期维持能力。

73. 联塞建和办自成立以来通过提供资金、技术和能力建设支助取得的成就摘要如下：

(a) 成功举行 2012 年选举，被国家和国际观察员确认为可信；

(b) 签署了 2009 年 4 月 2 日联合公报，并落实了希勒斯-摩西调查委员会的报告，有助于最大限度减少政治暴力；

(c) 创新使用办事处执行的非国家行为体方案，途径是除其他外动员重要国家利益攸关方，如充当缓解冲突论坛的信仰理事会、最高酋长和传统当局及跨党派政治协会；

(d) 进行国家警察改革，大大促进了 2012 年选举的和平举行；

(e) 落实旨在发展强大国家能力的西非海岸倡议，通过早期成立跨国有组织犯罪股，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和贩毒；

(f) 塞拉利昂国家人权委员会获得国家促进和保护人权机构国际协调委员会授予的“A”级认证资格，证明已履行关于国家人权机构的巴黎原则；

(g) 建立准司法能力，并就警察行动和其他违反人权行为造成的人员死亡举行国家人权委员会公开听证会；

(h) 塞拉利昂第一次履行了《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国际公约》和《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等文书为其规定的国际条约报告义务。

74. 总体政治局势呈现积极状态，传统上两个主要政党(执政的全国人民大会党和主要反对党塞拉利昂人民党)彼此竞争。必须继续注重各个优先事项，包括改善社会服务的交付、减少失业、鼓励善治和加快实现国家团结。

####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75. 在执行任务过程中，办事处一直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以及国家选举委员会、国家人权委员会、政党登记委员会、国家民主委员会、独立媒体委员会等关键民主机构以及安全部门机构进行合作。在发展伙伴委员会内，办事处还努力协助政府通过《联合国联合愿景》和《过渡时期联合国联合愿景》制定减贫战略方案和调集国际捐助。

76. 在办事处缩编背景下，安全理事会在其最新决议中要求将办事处的责任移交给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在联塞建和办过渡期间，鼓励与联合国大家庭，如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西非办开展协调与合作，以确保顺利过渡到新的驻地协调员和国家工作队管理小组的模式。此外，办事处和国家工作队将共同努力，为 2015 年后时期联合制订一个新的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

77. 在塞拉利昂的国家工作队落实《过渡时期联合愿景》是过渡的一部分，即从过去的建设和平议程过渡到政府《2013-2017 年繁荣议程》所设想的长期发展。另外，落实该愿景还将确保联合国对塞拉利昂目前面临的许多挑战采取协调一致的对策，并补充政府的努力。

### 2013 年的业绩情况

78. 主要实际绩效指标包括：根据办事处的过渡计划移交与西非海岸倡议有关的活动，如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项目处的管理、监督和执行。跨国组织犯罪股在办事处指导下调查的案件数目以及开展的查获违禁品行动数目有所增加。社区毒品预防和减少需求工作按计划在弗里敦和博城的 20 个地方社区和 10 个学校得到执行。在联塞建和办的支持下，政府同意成立独立警察投诉委员会，重点提高专业水平和加强问责制，每年将审结 2 宗投诉。

79. 2013 年上半年，主要由于办事处的缩编和过渡安排，该年大多数计划中培训活动都被推迟，如塞拉利昂警察投诉、纪律和内部调查部特定人员的专业标准、人权和一般调查技巧培训师培训，计划在 2013 年最后一个季度开展这些活动。塞拉利昂警察为 20 名警察和安全官员举办了一期关于筹备选举期间最佳做法的选举后汇报会。

### 2014 年的规划假设

80. 如上所述，安全理事会 2013 年 3 月 26 日第 2097(2013) 号决议将联塞建和办的任务期限最后一次延长 12 个月，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止。正如上文所概述的那样，办事处当前的任务是着重在三个关键领域开展工作：(a) 推动政治对话，包括为政府提供支助，特别是在计划的宪法审查方面；(b) 为安全部门提供支助；(c) 加强人权机构及其可维持能力。在此期间，联塞建和办还将逐步向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政府和有关国内和国际伙伴移交责任。

81. 在业务上，办事处将着重至迟于 2014 年 3 月 31 日完全缩减结束其实务工作。清理结束小组将进驻实地，至迟于 2014 年 5 月 31 日完结全部清理结束程序。

82. 从 2014 年 1 月 1 日起，办事处的主要实务部门将只剩下政治和巩固和平科和警察和安全科。政治和巩固和平科将继续支持政府开展宪法审查进程，还要完成自身工作，并向国家工作队和其他伙伴包括政党登记委员会移交遗留任务。该科还将继续履行报告义务，包括印发定期报告，并就办事处的政治任务与联合国总部保持联络。需要一个由 5 名工作人员组成的小组来履行这些职能，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止。

83. 警察和安全科将继续巩固咨询支助，着重于塞拉利昂警察内部和安全部门的体制缺陷。该科还将协助加强塞拉利昂警察内部薄弱的协调、指挥和控制系统。在任务期结束前，将与国际安全部门咨询小组的警务顾问合作，逐步向拟议的开发署安全部门小组移交该科工作。该科还将协助加强塞拉利昂警察内部的协调、指挥和控制系统，特别是协助警察领导层。该科还将与有关利益攸关方协调，继续协助开展各项举措，以建立塞拉利昂警察独立警察投诉委员会，并为西非海岸倡议提供协助，密切监测跨国组织犯罪股的业务活动并为其提供咨询。毒品控制和预防犯罪方面的以往任务和优先事项以及该股的辅导责任将移交给毒品和

犯罪问题办公室。改组工作还包括继续向隆吉国际机场部署的各个国家安全机构提供咨询和辅导支助，特别是在缉毒相关问题上。

84. 支助部门的主要目标将是完成办事处的行政清理结束工作，实务办公室将在2014年3月31日关闭。拟于2014年1月1日至5月31日开展的清理结束活动和特派团支助如下：(a) 关闭实务办公室，有关工作人员任满回国；(b) 与联合国总部协商，完成资产处置计划，包括向维持和平特派团和(或)建设和平特派团移交资产/向其他国际组织出售资产；(c) 执行人力资源计划，包括国际工作人员任满回国和(或)协助其他联合国维持和平特派团和(或)建设和平特派团任用国际工作人员。办事处将确保待发运的物品均为尚处于最佳状况的物项，其使用寿命能确保可被接收特派团使用。

85. 在清理结束期间，办事处还将提供维修服务，将弗里敦办事处总部和三个区域办事处恢复原状，并将房地移交给房主。所需设备和资源将有所减少，尤其是在区域外地办事处关闭以后。办事处的车辆以及信息技术和通信设备将有所减少。车辆被核销和处置后，办事处可能不得不依赖租赁无联合国标记的车辆，为其剩余业务提供支助。

86. 为确保继续享有医疗服务，联塞建和办将继续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分担联合国联合医务处费用。办事处将向国家工作队出售其在联合医务处的部分资产，以满足办事处撤离后国家工作队驻该国留守人员的需要。

87. 办事处清理结束的规划假设将需要东道国政府和地方当局提供合作，从速完成清理流程。其中包括保障联塞建和办人员的行动自由，提供安全进入须收回联合国所属装备的地点的通道，并颁发通关证件。

88. 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如下。

表 11

### 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目标：支持塞拉利昂和平、安全和社会经济发展的长期可持续性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在塞拉利昂境内巩固和平，预防潜在冲突 (a) (一) 国内 10 个登记政党包括所有政党妇女协会(政党妇协)和所有政党青年协会(政党青协)参加持续政党间对话

业绩计量

2012 年：各政党签署了旨在除其他外确保 2012 年举行和平可信选举的 5 月 18 日宣言；国家民主委员会组织了 4 次区域宣传会议，向大众宣传该宣言；政党登记委员会举办了 14 次区域对



话和宣传会议；在博城和普杰洪开展了 2 次对话活动

2013 年估计：在每个区域举行 1 次政党间对话会议，侧重于宪法审查进程；政党妇协和政党青协各开展 1 次全国外联和媒体宣传活动；政党妇协举行 1 次全国会议；政党青协举行 1 次全国青年会议；政党青协和政党妇协举行媒体外联和每月新闻发布会

2014 年目标：对话活动与宪法审查进程挂钩

(二) 政党登记委员会通过行政区行为守则监测委员会有效解决争端

业绩计量

2012 年：14 个行政区行为守则监测委员会充分运作

2013 年估计：举行 4 次行政区行为守则监测委员会区域会议，审查成绩和商定联塞建和办关闭后的委员会运作方式

2014 年目标：向国家机构办理移交

(三) 非国家行为体为确保 2013 年选举后阶段顺利实施采取各项举措，包括通过执行联塞建和办的非国家行为体项目加强政党、媒体、宗教和传统团体以及艺术家和青年的能力，制定冲突调解机制

业绩计量

2012 年：非国家行为体项目下各项目得到执行

2013 年估计：举行 4 次区域政党间对话和选举后利益攸关方对话会议，以促进对话和支持宪法审查进程；举行 10 次政党间对话，以加强政党治理，促进对宪法审查进程的更多了解和参与；举办 2 次社区选举后和解活动；就全国选举结果显示的种族-区域隔阂进行研究；举行国家最高酋长理事会全国会议，在博城开设理事会办事处

2014 年目标：不适用(非国家行为体项目于 2013 年 9 月结束)

(四) 宪法审查进程投入运作并产生成效

业绩计量

2012 年：不适用

2013 年估计：制订 2013-2015 年宪法审查委员会综合支助方案；举行 1 次国家最高酋长理事会会议，1 次宗教间理事会会议，1 次全国 149 个最高酋长会议和 1 次宗教间理事会国家和行政区行政人员促进宪法审查进程会议

2014 年目标：举行 3 次宪法审查委员会会议；1 次政党间对话会议和 1 次妇女组织全国会议

(iv) 妇女政治参与权能及其在促进和平与安全方面的作用得到加强

业绩计量

2012 年：2 个政党制订性别平等政策；另 2 个政党通过性别平等政策；举行 1 次关于政治参与和有害传统做法问题的全国 165 个妇女领袖会议及各自选区的宣传会议；性别平等立法没有获得通过

2013 年估计：重新启动议会女议员核心小组以及核心小组确定的女议员能力建设活动；通过除其他外宪法审查进程支持通过性别平等立法

2014 年目标：成立国家妇女委员会

(v) 向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或)国家和国际对口机构移交职责

业绩计量

2012 年：《联合国联合愿景》中的各项活动得到实施

2013 年估计：制订过渡和缩编计划

2014 年目标：全面移交职能；关闭联塞建和办

---

产出

- 与各政党包括政党青年团体举行双月会议，倡导宽容、非暴力以及就宪法审查进程产生的问题达成共识
- 视需要每月与政党登记委员会、国家选举委员会和其他选举管理机构举行咨询会议，以提供法律和其他咨询。每月与政府代表和相关国际伙伴举行会议，处理联塞建和办向联合国国家工作队过渡产生的政治问题，同时确保相关对口单位持续向该进程提供支助
- 在宪法审查委员会每月协调会议上，就 1991 年宪法审查和 2008 年宪法审查委员会报告中的各项建议向委员会提供咨询

- 通过每月与政党妇协举行会议，支持提高妇女的政治参与程度和通过性别平等立法；支持政党妇协举行 1 次全国外联活动、1 次全国会议和每月新闻发布会；与妇女团体举行 3 次协调会议，以便重建女议员核心小组
- 定期分析塞拉利昂的政治事态发展，包括宪法审查进程取得的进展，并向安全理事会提出报告
- 完成向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政府对口部门和双边/多边伙伴移交责任，向国家工作队提出简报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塞拉利昂安全部门保障国内治安和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和贩毒的能力有所提高	<p>(b) (一) 向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跨国有组织犯罪股移交和转移西非海岸倡议相关项目</p> <p>业绩计量</p> <p>2012 年：完成关于调查、领导和法证能力的培训师培训，对受益人进行在职评估</p> <p>2013 年估计：向跨国有组织犯罪股提供与业务和案件调查有关的辅导和咨询</p> <p>2014 年目标：完成在办理业务和调查方面的技术技能和专长包括培训材料的交接和移交工作</p> <p>(二) 在职培训班数目和来自塞拉利昂警察以及隆吉国际机场海关和移民部门的学员数目增加</p> <p>业绩计量</p> <p>2012 年：2 期培训班和 55 名学员</p> <p>2013 年估计：5 期培训班和 100 名学员</p> <p>2014 年目标：完成培训计划</p> <p>(三) 公众对投诉、纪律和内部调查部专业性表明的塞拉利昂警察打击腐败做法的问责制、专业性与合法性的信任程度提高</p> <p>业绩计量</p> <p>2012 年：每个季度 114 起民众对警察腐败的投诉</p> <p>2013 年估计：每个季度 100 起民众对警察腐败的投诉</p> <p>2014 年目标：第一季度 50 起民众对警察腐败的投诉</p> <p>(四) 安全部门方案付诸实施</p> <p>业绩计量</p> <p>2012 年：不适用</p>

2013 年估计：制订安全部门方案，包括初步评估和设计

2014 年目标：向开发署、国家安全办公室和塞拉利昂警察移交安全部门改革方案的管理职能

#### 产出

- 向跨国组织犯罪股和地方执法机构提供日常监测和辅导，以提高它们调查犯罪、逮捕和查扣的能力和胜任程度
- 分别通过每周和每两周一次的会议，向塞拉利昂警察执行管理委员会和国家安全委员会协调组提供咨询，以加强专业性和服务提供
- 通过关于最佳做法的每周会议/讨论，向塞拉利昂警察投诉、纪律和内部调查部提供咨询，以便在 33 个区总部进行视察，从而改善警察问责制，减少民众对警察的投诉
- 为塞拉利昂警察和隆吉国际机场海关和移民部门人员提供机场安保方面的在职培训，以提高国际民用航空组织规定的安保评级标准
- 印发第二次半年度报告和任务结束报告，向开发署、国家安全部门和国际伙伴完全移交职责

#### 外部因素

89. 联塞建和办预计能够实现其目标，前提是：国内和国际伙伴继续支持和致力于建设和平进程和巩固和平努力；次区域相对稳定，有利于塞拉利昂在没有安全威胁的情况下推进本国发展努力。

#### 所需资源(经常预算)

表 12

#### 财政资源

(千美元)

类别	2012-2013 年			2014 年所需资源			2013 年 共计	2013-2014 年 差异
	批款 (1)	支出估计数		业务期 (1 月至 3 月) (4)	清理结束期 (4 月和 5 月) (5)	共计 (6)		
		(2)	(3) = (1) - (2)					
军事和警务人员费用	—	—	—	—	—	—	—	—
文职人员费用	13 132.3	14 972.1	(1 839.8)	1 452.9	509.4	1 962.3	5 781.5	(3 819.2)
业务费用	17 009.4	16 481.7	527.7	1 564.8	837.0	2 401.8	6 611.7	(4 209.9)
<b>共计</b>	<b>30 141.7</b>	<b>31 453.8</b>	<b>(1 312.1)</b>	<b>3 017.7</b>	<b>1 346.4</b>	<b>4 364.1</b>	<b>12 393.2</b>	<b>(8 029.1)</b>

表 13  
职位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 有关职类 外勤人员	本国工作人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总计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共计		国际工作 人员共计	本国专 业干事	当地 雇员			
2013 年核定数	—	1	—	1	6	5	7	—	<b>20</b>	12	<b>32</b>	12	16	8	<b>68</b>	
2014 年拟议数 (2014 年 1 月 1 日)	—	1	—	1	4	3	2	—	<b>11</b>	12	<b>23</b>	2	11	5	<b>41</b>	
<b>变动</b>	—	—	—	—	<b>(2)</b>	<b>(2)</b>	<b>(5)</b>	—	<b>(9)</b>	—	<b>(9)</b>	<b>(10)</b>	<b>(5)</b>	<b>(3)</b>	<b>(27)</b>	
2014 年拟议数 (2014 年 4 月 1 日)	—	—	—	—	1	—	2	—	<b>3</b>	10	<b>13</b>	—	6	4	<b>23</b>	
<b>变动</b>	—	<b>(1)</b>	—	<b>(1)</b>	<b>(3)</b>	<b>(3)</b>	—	—	<b>(8)</b>	<b>(2)</b>	<b>(10)</b>	<b>(2)</b>	<b>(5)</b>	<b>(1)</b>	<b>(18)</b>	
2014 年拟议数 (2014 年 6 月 1 日)	—	—	—	—	—	—	—	—	—	—	—	—	—	—	—	
<b>变动</b>	—	—	—	—	<b>(1)</b>	—	<b>(2)</b>	—	<b>(3)</b>	<b>(10)</b>	<b>(13)</b>	—	<b>(6)</b>	<b>(4)</b>	<b>(23)</b>	

90. 2012-2013 年预计超支的原因是：国际工作人员空缺率降低、住所安保津贴增加以及联合国志愿人员实际应享待遇提高，但部分超支被业务费用项下的预计支出节余总额所抵消，产生节余主要是由于未使用与联利特派团分担费用的飞机、外联活动减少以及信息技术服务减少。

91. 联塞建和办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业务期间所需资源共计净额 3 017 700 美元(毛额 3 122 800 美元)，用于支付下列费用：国际工作人员(1 275 400 美元)以及本国工作人员(112 400 美元)薪金、一般工作人员费用和津贴、联合国志愿人员(65 100 美元)、政府提供的人员(58 300 美元)、公务差旅(148 100 美元)和其他所需业务资源，如设施和基础设施(732 300 美元)、陆运(91 300 美元)、通信(133 600 美元)、信息技术(88 600 美元)、医务(46 600 美元)以及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266 000 美元)。

92. 此外，联塞建和办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清理结束期间所需资源共计净额 1 346 400 美元(毛额 1 376 700 美元)，用于支付下列费用：国际工作人员(411 500 美元)和本国工作人员(8 800 美元)薪金、一般工作人员费用和津贴、联合国志愿人员(89 100 美元)、公务差旅(12 500 美元)和其他所需业务资源，如设施和基础设施(478 900 美元)、陆运(115 500 美元)、通信(66 400 美元)、信息技术(27 900 美元)以及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135 800 美元)。

93. 20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业务期间拟议人员配置为41个职位(1个助理秘书长、1个D-1、4个P-5、3个P-4、2个P-3、12个外勤人员、2个本国专业干事、11个当地雇员和5个联合国志愿人员),减少了27个职位。

94. 在2014年4月1日至5月31日的两个月清理结束期间,需要这41个职位中的23个(1个P-5、2个P-3、10个外勤人员、6个当地雇员、4个联合国志愿人员)作为清理小组的一部分。一俟清理结束进程完成后,这些职位将于2014年5月31日裁撤。

95. 2014年拟议资源与2013年核定预算之间的差异主要由以下因素造成:(a)所有文职工作人员职位被裁撤;(b)政府提供的人员任满回国;(c)办事处按照安全理事会第2097(2013)号决议的授权全面缩编,使业务费用减少,但部分减少额被办事处实体上的关闭和行政清理结束所需资源增加额所抵消。

96. 2013年和2014年,办事处没有可用预算外资源。

## E. 联合国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支助

(5 872 600 美元)

### 背景、任务和目标

97. 联合国设立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是为了促进执行国际法院2002年10月10日对喀麦隆-尼日利亚边界争端的裁决。委员会的任务包括:支持陆地边界和海上划界;促进在乍得湖地区、边界沿线和巴卡西半岛的撤军和权力移交;处理受影响民众的状况并就建立信任措施提出建议。

98. 为监测在巴卡西半岛撤军和移交权力的执行情况,设立了2006年6月12日《格林特里协定》的后续委员会。2009年5月21日以来,秘书长西非问题特别代表以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主席的身份兼任后续委员会主席。

99. 已就国际法院裁决的4部分内容达成协议,其中包括撤军并移交乍得湖地区(2003年12月)、沿陆地边界(2004年7月)以及巴卡西半岛(2006年6月)的权力。在海洋地图于2008年3月获得正式批准、双方于2011年4月认可海上边界工作组的任务已完成后,国际法院关于海上边界裁决的执行工作宣告结束。海上边界问题获得解决后,联合国的作用是确保协议在边界声明和最终地图中得到一致体现,以完成标界工作。《格林特里协定》规定的条款于2013年8月完成,后续委员会因此不再需要监测尊重巴卡西人民权利的状况,全部主权已移交给喀麦隆。

100. 到2013年4月,在安全挑战、特别是尼日利亚东北部地区博科哈拉姆组织开展的恐怖活动构成的挑战日益严峻的背景下,双方已就1 893公里的陆地边界达成一致。此外,随着实地评估即将结束,新的计算认为陆地边界的长度

为 2 100 公里。这一测量不同于之前估计的 1 950 公里。出于这一原因，标界工作将持续到 2014 年以后。

101. 委员会还支持拟订建立信任措施，以保护受影响民众的安全和福祉。尼日利亚和喀麦隆政府确定了需采取行动的重要领域，包括在粮食安全、教育、卫生、水和基本基础设施方面提供援助。认识到这一进程是和平解决争端的突出实例，世界银行、非行和欧洲联盟也作出了承诺，支持为受喀麦隆-尼日利亚标界影响的民众开展建立信任项目。

102. 为评估欧洲联盟 2006 至 2010 年间对标界活动的贡献(包括安放界碑)，欧洲联盟开展了一项独立评价，于 2013 年 4 月公布了评价结论。评价报告建议除其他外，欧洲联盟应提供新的财务捐助，以尽早完成安放界碑的工作，同时采取有关措施，最大限度地降低今后发生分歧和冲突的风险。

####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103. 委员会秘书处设在位于达喀尔的西非办房地内。在 2011 年重组西非办行政股和委员会后，支持服务现仅由西非办向委员会提供，包括行政、后勤支持(差旅和办公室管理，包括信息技术、人力资源、财务、预算和采购)和实质性事务，如新闻、人权和经济事务。

104. 开发署驻喀麦隆和尼日利亚办事处就联合国在两个国家部署的文职观察员向委员会提供有偿后勤和行政支持。

105. 委员会加强了与喀麦隆和尼日利亚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合作，以根据陆地边界沿线居民的需要，共同制订建立信任措施，并确保促进和平、安全和可持续跨界发展的条件。

106. 为促进区域稳定，加强喀麦隆与尼日利亚之间的合作，秘书处政治事务部向委员会提供政治和战略指导，协助委员会开展工作。

#### **2013 年的业绩情况**

107. 委员会继续在执行国际法院 2002 年 10 月 10 日的裁决方面取得显著进展。

108. 截至 2013 年 4 月，喀麦隆和尼日利亚正式商定了 1 893 公里的边界，并得到了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的认可。此前，成功评估了最难进入地区之一哥特山区的额外 63 公里边界，并就 2005 年来一直为主要争议地区的马达村达成了协议。根据最新实地评估的估算，预计边界长度为 2 100 公里。预计对其余边界地区的实地评估将于 2013 年底前完成，悬而未决的分歧将于 2014 年年底前解决。这一工作将使边界声明和最终地图能在 2015 年之前定稿。建造约 1 000 个界碑的工作预计将在 2014 年开始并持续两年。

109. 委员会在 2013 年预计将举行 3 次会议。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于 2013 年 4 月 25 日和 26 日在雅温得举行。在该次会议上，委员会认可了最近实地评估任务的报告，决定在陆地边界沿线启动新一阶段的安放界碑工作并加快最终绘图工作，并商定于 2014 年 6 月在总部外勤支助部制图科举行最终绘图技术讲习班。与会者还讨论了起草一项国际边界协定的问题，并注意到在项目规划和资金筹集方面取得进展，以为受标界工作影响的民众开展建立信任举措。另安排在 2013 年 12 月前再举行两次会议，审查委员会的工作计划，通过实地评估任务的报告，解决联合实地评估引起的分歧，就为标界所涉地区的受影响人口开展的建立信任措施达成一致，并就安放界碑工作的监督问题作出决定。

110. 应双方要求，委员会与秘书处公共事务部、法律事务厅和管理部采购司协商，拟定了继续开展界碑安放工作的项目建议书。在项目文件和费用计划得到双方修改和委员会批准后，委员会同意启动项目第一阶段，在南部陆地边界建造 323 个界碑。

111. 委员会继续确保海上边界协议得到遵守，并确保协议一致地反映在边界声明和最终地图中，以完成标界工作。这一最后任务将在与联合国法律顾问办公室的密切协作下开展。

112. 执行关于巴卡西半岛撤军和权力移交问题的《格林特里协定》的后续委员会于 2013 年 3 月 27 日和 28 日在日内瓦举行第二十一届会议，于 5 月 27 日和 28 日举行第二十二届会议。后续委员会认可了联合公民观察组赴巴卡西地区的第 18 次和第 19 次访问团的报告。应指出的是，这些观察团没有报告发生任何事件。后续委员会计划 2013 年 10 月在日内瓦举行最后一次会议。会议前，《格林特里协定》规定的条款将于 2013 年 8 月 14 日到期，后续委员会将不再需要监测尊重巴卡西半岛人民权利的情况。

113. 在机构间需求评估团对粮食安全(包括获得饮用水的机会)、就业能力建设和绿色能源问题开展评估后，委员会在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喀麦隆政府的联络下，在乍得湖和巴卡西半岛推动了 4 个短期项目。在喀麦隆，可行性研究已经完成，费用估计数最终确定为 6 352 600 美元，已提交给联合国有关机构确认和执行。为尼日利亚受影响的人口也规划了类似项目。

#### 2014 年的规划假设

114. 委员会将继续促进双方合作，以便：(a) 完成实地评估，查明其余边界点(2014 年)；(b) 解决由于对国际法院裁决的不同解释、当地的安全关切或地形原因导致进入困难等因素而被推迟处理的一些标界分歧(2014 年)；(c) 建造其余约 920 个界碑(2013-2015 年)；(d) 支持拟定有关方案，为受标界影响地区的民众执行建立信任措施(2014-2015 年)；(e) 在有分歧和推迟解决的地区得到处理后，绘制最终地图并发表边界声明(2013-2015 年)。



115. 2013 年开始建造界碑后，同时还将执行喀麦隆-尼日利亚边界的最后制图项目，这意味着委员会的总体工作将大幅增加。

116. 委员会还将着重协助双方调动额外资金，以完成标界工作和建立信任项目。

117. 为协助达成妥协，解决涉及地理特征(如灯塔、河流、道路和村庄)的剩余争议地区，将继续需要提供独立的技术和法律专长。此外，为有效管理与重启界碑安置工作有关的技术和行政任务，需要在现有的管理能力之外得到工程方面的专门知识。业务需求将维持不变，需要将驻扎在达喀尔的人员从达喀尔空运到喀麦隆和尼日利亚。

118. 委员会的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如下。

表 14

#### 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目标：**和平有序地落实国际法院 2002 年 10 月 10 日关于喀麦隆和尼日利亚两国陆地和海洋边界争端的裁决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喀麦隆与尼日利亚两国之间陆地边界的标界取得进展，并就海上边界问题达成合作协议	(a) (一) 有喀麦隆和尼日利亚出席的委员会讨论标界问题的会议次数得到保持
	业绩计量
	2012 年：2 2013 年估计：3 2014 年目标：3
(b) 已同喀麦隆和尼日利亚商定界碑地点的陆地边界比例提高	(b) 已同喀麦隆和尼日利亚商定界碑地点的陆地边界比例提高
	业绩计量
	2012 年：87%(1 830 公里) 2013 年估计：90%(1 900 公里) 2014 年目标：92%(1 932 公里)
(c) 涉及陆地边界的标界合同的执行率提高(递增)	(c) 涉及陆地边界的标界合同的执行率提高(递增)
	业绩计量
	2012 年：58% 2013 年估计：65% 2014 年目标：80%

(四) 喀麦隆和尼日利亚遵守 2011 年达成的海上边界协议

2012 年:就该事项召开 0 次会议

2013 年估计: 就该事项召开 0 次会议

2014 年目标: 就该事项召开 0 次会议

---

产出

- 举行 3 次委员会会议, 讨论和平落实国际法院裁决的有关问题, 包括通过实地评估报告、解决联合实地评估期间发现的分歧领域、就为受标界工作影响地区的受影响民众开展的建立信任措施达成一致、管理安放界碑和标界工作
- 沿陆地边界进行 2 次联合实地评估, 平均时间为 3 周, 与双方商定延迟解决和争议地区的界碑地点; 标界进展报告得到双方通过
- 与双方召开 2 次法律和技术咨询会议, 推动解决在联合实地评估期间发现的分歧领域; 解决有争议地区的提案得到双方通过; 起草一份国际边界文书
- 进行 1 次实地访问, 平均时间为 25 周, 对 1 号地块(Gamana 河到 Cross 河)和 2 号地块(Njawai、Dorofi 和 Tamnya)标界合同承包人的工作进行管理、技术监督和控制
- 与捐助方召开 3 次会议, 讨论其余标界工作和建立信任举措所需的预算外经费问题
- 项目指导委员会和技术监测组在雅温得和阿布贾举行 2 次会议, 讨论安放界碑的工作
- 开展宣传活动, 介绍委员会在预防冲突和建立信任方面取得的成绩, 编写介绍标界工作的宣传材料, 包括拍摄一个纪录片
- 标界小组委员会沿陆地边界进行 1 次实地访问, 平均时间为 3 周, 以处理有分歧的地区并评估标界工作的进展
- 制作显示喀麦隆与尼日利亚边界的 140 份比例为 1:50 000 的地图(陆地边界), 2 份比例为 1:50 000 的地图(海上边界), 3 份比例为 1:500 000 和 1 份比例为 1:1 500 000 的地图(全部边界)
- 与秘书处制图科开展 2 次最终绘图访问
- 开展 4 次技术访问, 核对最终绘图实地数据并验证地图
- 印发说明喀麦隆与尼日利亚边界的边界声明
- 标界小组委员会召开 1 次特别会议
- 委员会对边界地区进行 1 次实地访问
- 对恩贾梅纳进行 1 次访问, 会见乍得湖盆地委员会, 为最终绘图项目收集必要文件

---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巩固包括巴卡西半岛在内的所有有关地区的撤军和权力移交工作

(b) (一) 文职观察员为确保受影响民众的权利得到尊重而在喀麦隆和尼日利亚的参与下走访陆地边界和乍得湖地区的次数得到保持

## 业绩计量

2012 年: 3

2013 年估计: 3

2014 年目标: 3

(二) 在撤军和移交权力之后, 上报的边界事件和部队非法驻留情况为零

## 业绩计量

2012 年: 0

2013 年估计: 0

2014 年目标: 0

(三) 有喀麦隆和尼日利亚参与的后续委员会会议次数

## 业绩计量

2012 年: 3

2013 年估计: 3

2014 年目标: 0

(四) 喀麦隆在整个巴卡西半岛的行政部门数量得到维持

## 业绩计量

2012 年: 2

2013 年估计: 2

2014 年目标: 2

## 产出

- 文职观察员沿陆地边界进行 3 次实地访问, 监测尊重受影响民众权利和福祉的情况, 尤其关注包括妇女和青年在内的弱势群体
- 举行 2 次咨询会议, 讨论制订和执行巴卡西半岛的国家发展和环境举措
- 文职观察员在走访陆地边界后提交 3 份报告并得到通过

## 预期成绩

## 绩效指标

(c) 在尊重受影响民众权利、促进边界地区的社区发展和振兴乍得湖流域委员会方面取得进展

(c) (一) 上报的乍得湖地区侵权行为为零

## 业绩计量

2012 年: 0

2013 年估计: 0

2014 年目标: 0

(二) 喀麦隆和尼日利亚社区发展项目的数目得到维持

业绩计量

2012 年: 4

2013 年估计: 4

2014 年目标: 4

(三) 为执行建立信任措施而(在喀麦隆和尼日利亚的参与下)采取的调动资源举措的数目得到维持

业绩计量

2012 年: 4

2013 年估计: 4

2014 年目标: 4

---

产出

- 在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捐助方联合开展资金调动需求评估后, 开展 4 项可行性研究
- 在卫生(为地方保健中心提供设备)与粮食安全(农业畜牧业和渔业活动)领域开展 4 个速效项目(2 个在尼日利亚, 2 个在喀麦隆), 以满足受标界影响人口的迫切需要, 促进人们对特派团授权任务的接受
- 在可行性研究的基础上设计 4 个项目, 在粮食安全、小额信贷、饮用水、就业能力建设、社区电网接入方面增进受影响民众的福祉, 特别关注妇女和青年及侵犯人权行为
- 与喀麦隆和尼日利亚政府、世界银行、联合国系统各实体、捐助方、非行和其他伙伴协同制订 4 项资源调动举措, 以鼓励跨界合作和联合经济方案
- 开展 2 次实地访问, 提高受标界工作影响地区民众的认识
- 乍得湖流域委员会进行 2 次访问, 协助落实喀麦隆与尼日利亚之间的建立信任措施
- 联合国咨询人进行实地访问后, 向双方提交关于环境、卫生和粮食安全的 3 份报告

---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d) 通过吸取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的经验, 实现良好的边界线管理, 加强西非次区域合作以防止冲突

(d) 与西非经共体成员国和其他区域组织一同创建解决边界问题的区域论坛

业绩计量

2012 年: 1 个论坛

2013 年估计：2 个论坛

2014 年目标：3 个论坛

## 产出

- 与非洲联盟边界方案合作举办讲习班，以分享经验教训，介绍作为预防冲突机制的委员会标界工作所取得的最新进展
- 为非洲联盟成员国政府官员提供边界界定方面的指导(法律解决、大地测量要求、费用估计和边界工作建议)
- 印发 2 份文件，说明与边界声明和最终绘图有关的法律和技术问题

## 外部因素

119. 预期能实现目标，前提是：喀麦隆和尼日利亚继续遵守国际法院的裁决和委员会通过的工作计划；两国的安全、政治、社会和经济环境仍有利于法院裁决的执行；用于安放界碑和支持建立信任举措的预算外资源到位。

## 所需资源(经常预算)

表 15

## 财政资源

(千美元)

类别	2012-2013 年			2014 年所需资源		2013 年所需 资源共计	2013-2014 年 差异
	批款	支出估计数	差异	共计	非经常 所需资源		
	(1)	(2)	(3)=(1)-(2)	(4)	(5)		
军事和警务人员费用	159.4	117.3	42.1	93.2	—	90.9	2.3
文职人员费用	3 924.1	3 921.2	2.9	2 087.1	—	2 048.3	38.8
业务费用	10 229.4	10 132.9	96.5	3 692.3	82.0	4 794.0	(1 101.7)
<b>共计</b>	<b>14 312.9</b>	<b>14 171.4</b>	<b>141.5</b>	<b>5 872.6</b>	<b>82.0</b>	<b>6 933.2</b>	<b>(1 060.6)</b>

表 16

## 职位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 安保人员	一般 事务人员	国际人员 共计	本国 干事	当地 雇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2013 年核定数	—	—	—	—	3	6	—	—	9	1	—	10	—	2	—
2014 年拟议数	—	—	—	—	3	6	—	—	9	1	—	10	—	2	—	12
<b>变动</b>	—	—	—	—	—	—	—	—	—	—	—	—	—	—	—	—

120. 2012-2013 年产生未支配余额的主要原因如下：延迟轮调军事顾问；延迟征聘文职观察员；因喀麦隆和尼日利亚在 2012 年 11 月商定了两国边界，用于租用一艘船只的所需资源减少。减少额被以下因素部分抵消：为实地评估团租用的一架直升机的费用高于预算，以及需要追加资源用于对承包者为安放界碑项目所做工作进行管理、技术监督和控制。

121. 2014 年所需资源估计数为 5 872 600 美元(除去工作人员薪金税的净额)，包括一名军事顾问的特派任务生活津贴、服装津贴和轮调差旅费用(93 200 美元)、用于由 10 个国际职位(3 个 P-5、6 个 P-4、1 个外勤支助)和 2 个当地雇员职位组成的全员编制的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2 087 100 美元)以及其他所需业务资源，其中包括咨询人服务(1 551 300 美元)、公务差旅(581 900 美元)、设施和基础设施(304 200 美元)、陆运(68 900 美元)、空运(623 600 美元)、通信(211 900 美元)、信息技术(126 600 美元)以及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223 900 美元)。

122. 2014 年联合国喀麦隆-尼日利亚混合委员会支助的人员编制总数拟保持不变。

123. 与 2013 年核定预算相比，2014 年所需资源减少(1 060 600 美元)，主要原因是在空中业务方面，委员会、西非办和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之间关于一架固定翼飞机的费用分摊安排出现变化，造成业务费用下降(1 101 700 美元)，这种费用分摊安排是区域合作和资源共享战略的一部分。稳定团现已在马里开展工作，将需要使用飞机开展业务。2013 年，委员会与西非办之间的原费用分摊比例是 25:75。2014 年，考虑到委员会、西非办和稳定团使用该飞机的预计情况，3 个实体之间的费用分摊比例将调整为 10: 65: 25。所需资源减少的其他原因是：咨询人项下所需资源减少，这主要是由于《格林特里协定》规定的条款于 2013 年 8 月结束，后续委员会不再需要监测尊重巴卡西半岛人民权利的情况，后续委员会因此终止运作；房地租金所需资源减少，因为在达喀尔的新办公房地将在 2014 年免费提供；由于喀麦隆和尼日利亚于 2012 年 11 月评估并商定了在 Akpakorum/Akwayafe 河的边界，在水运项下停止租赁一艘船只。上述减少额的一部分被基于实际支出情况的国际工作人员一般工作人员费用增加额和信息技术服务所需资源增加额所抵销。

#### 预算外资源

124. 2008 年 11 月以来，联合国项目事务厅(项目厅)利用喀麦隆、尼日利亚、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欧洲联盟提供的预算外资源管理安放界碑项目。到 2010 年 6 月，项目厅共建造了 378 块界碑。在 2011 年 3 月 10 日和 11 日在雅温得举行的委员会第二十七届会议上，喀麦隆和尼日利亚对安放界碑工作的费用

表示关切，请求终止与项目厅的合同。将建立使喀麦隆和尼日利亚对其余标界工作拥有更大自主权的新管理结构，以便从 2014 年开始再建造 920 块界碑。

125. 能否完成所有标界任务取决于预算外资源能否持续提供资金。还需要更多的自愿捐款来完成工作。计划与捐助方会晤并谈判，为继续开展陆地标界工作和开展建立信任举措争取新承诺。预计 2014 年将有 4 550 000 美元的估计数额可供使用。

126. 需要更多资源执行联合国喀麦隆和尼日利亚国家工作队的联合跨界方案，以支持受标界工作影响的人口，包括为速效项目提供经费，执行有益于社区的建立信任举措，特别是关注边界线地区的妇女和青年。委员会主席将寻找预算外资源，包括筹集资金，以开展符合经修订的两国发展援助框架的建立信任项目。为喀麦隆开展的粮食安全、小额信贷、水、绿色能源和职业培训方面的 4 个项目已经敲定，估计需要 6 352 600 美元，已提交给联合国有关机构核证。为尼日利亚受影响人口也规划了类似项目。

## F. 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

(2 962 400 美元)

### 背景、任务和目标

127. 秘书长在 2007 年 5 月 7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07/279)中提议设立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安理会主席在 2007 年 5 月 15 日的回信(S/2007/280)中表示注意到该提议。

128. 中心的主要职能是加强联合国在中亚预防冲突的能力。中心致力于鼓励区域合作，特别是能源和水问题方面的合作。中心还积极促进对话，推动处理该地区面临的多重威胁，包括国际恐怖主义和极端主义、贩运毒品和有组织犯罪的威胁。中心的职权范围如下：

(a) 就预防外交方面的有关问题与该地区各国政府联系，并在各国政府同意的情况下与其他有关方面联系；

(b) 监测和分析实地情况；

(c) 向联合国秘书长提供预防冲突工作的最新信息；

(d) 与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独立国家联合体(独联体)、上海合作组织和其他区域组织保持联系，鼓励这些组织的建立和平努力和举措，并在适当顾及各组织具体任务的情况下，推动协调和交流信息；

(e) 为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在该地区的预防活动提供政治框架和领导，支持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系统(包括布雷顿森林机构)的代表作出努力，促进以统筹一致的办法开展预防外交和人道主义援助；

(f) 与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保持密切联系,确保全面、综合地分析该地区局势。

129. 中心设在阿什哈巴德。在中心的任务授权期间,土库曼斯坦政府作为东道国免费提供适当房地和有关的水电费用。

130. 政治事务部向中心提供政治指导和实质性的政策指导,包括就中心为执行任务与会员国、区域组织、民间社会和其他伙伴互动的各有关事项提供指导。中心的工作方案与总部的指导原则一致,在与政治事务部和外勤支助部的协商下执行。

###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131. 2013年,中心继续与联合国在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的国家工作队持续协调工作,包括通过设在阿斯塔纳、比什凯克、杜尚别和塔什干的本国专业干事进行协调。中心工作人员定期参加国家工作队的会议,秘书长特别代表兼中心负责人与驻地协调员在所有可能的情况下进行会晤。此外,中心与该地区的驻地协调员每年召开会议,讨论共同关心的问题 and 如何加强合作。中心还根据自身任务和优先事项,与联阿援助团分享信息并保持经常联络,特别是针对阿富汗局势中可能影响到中亚国家的跨界问题。另外,如下文所述,中心与联合国系统其他有关部门定期开展特别项目合作,例如与反恐怖主义执行工作队开展的反恐合作,以及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就跨界有组织犯罪和毒品贩运问题开展的合作。

### 2013年的业绩情况

132. 2013年,中心在中亚预防外交工作和为应对共同的安全与稳定挑战制定区域举措方面发挥了核心作用。中心鼓励中亚各国就水和能源问题开展对话,支持采取行动解决环境问题和影响该地区的其他问题。中心加强了与中亚各国、联合国各机构和其他利益攸关方的合作,联合打击恐怖主义、极端主义、有组织犯罪和毒品贩运。中心支持建设和平基金为加强吉尔吉斯斯坦稳定所作的努力。为有效应对阿富汗不断变化的局势发展引起的跨界挑战,中心继续与联阿援助团保持密切联系,通过密码电报、当面协商、访问喀布尔和其他手段定期交流信息。中心还与中亚各地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区域组织和其他关键利益攸关方保持密切接触,以支持该地区开展预防外交,促进信息交流并协调国际努力。

133. 在这一背景下,中心实现了2013年的目标,即在中心支持下,由中亚国家开展3个联合举措,应对共同安全威胁。具体如下:

(a) 在反恐怖主义方面,中心和反恐怖主义执行工作队启动了一个新的预算外项目,为期3年,支持在中亚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联合行动计划。新项目下的首批活动预计在2013年第三季度启动。



(b) 继续开展中亚跨界河流预警机制工作。中心协同各国政府和专家制订提案，以使咸海盆地跨界水管理法律框架现代化，这一工作已初显进展。希望该提案能发展成为解决有关问题的机制，进而有助于促进长期区域稳定。由双边捐助供资的一个预算外项目支持开展了这些工作。

(c) 最后，为促进中亚和黑海地区的政治对话，中心努力促进和帮助中亚国家参与支持阿富汗发展的国际举措。

134. 在所有情况中，成功都有赖于该地区各国的政治意愿。来自政治事务部多年呼吁和双边捐助方的预算外资金是中心成功的关键。然而，因无法保证每年都能得到此类资金，对预算外资源的依赖带来一个不确定因素，可能有碍先期规划。

#### 2014 年的规划假设

135. 中心 2014 年的战略是继续加强中亚合作框架和制订共同举措，应对该地区的安全和稳定挑战。预计 2014 年对该地区意义重大，预期将开展多个高级别活动，包括处理水资源可能引起的复杂问题和实现阿富汗的持续安全过渡。

136. 中心将根据自身任务和三年行动方案(2012 至 2014 年)，继续协调联合国在该地区的各项举措，促进加强对话的进程，与致力于中亚的区域组织及双边伙伴国家合作，为实现持久和平、发展与和解建立更好的条件。中心将继续放眼区域全局，监测、分析和报告潜在的国内冲突和跨界冲突。中心还将继续推进各项举措，解决区域内的水和能源问题，处理上游与下游国家之间的紧张关系，包括拟定提案，使咸海盆地跨界水管理法律框架现代化，并加强预警机制，解决区域内跨界河流可能引起的问题状况。为加强联合反恐工作，中心将继续与反恐怖主义执行工作队、中亚及其他利益攸关方在中亚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联合行动计划的框架内合作。中心还将努力与其他利益攸关方建立协作，通过加强区域协调和信息共享，更有效率地打击贩毒。中心将在预防外交领域发挥政治领导力，促进联合国在中亚协调一致地开展工作。为确保全面分析区域状况，中心还将与联阿援助团保持密切联系，支持中亚国家与阿富汗在伊斯坦布尔进程及其他有关框架内开展合作，以期减轻阿富汗安全过渡可能产生的后果。

137. 中心 2012 至 2014 年期间的行动方案确定以下 3 个优先事项，即：(a) 区域面临的跨界威胁的影响；(b) 国内事态发展对区域稳定的影响；(c) 对共有自然资源和环境退化问题的管理。2014 年的主要活动包括：协助 5 国落实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联合行动计划；支持其打击非法跨界活动和加强自然资源管理；努力处理阿富汗局势对中亚的影响。

138. 中心将继续为战略对话提供平台，与中亚和其他地区的研究机构、区域组织及专家联合举办活动，专门探讨该地区面临的安全与稳定挑战。中心还将推广预防外交的理念，努力培养中亚国家新一代外交官的能力。

139. 此外，中心将促进各方认识到，区域挑战需要所有中亚国家共同解决。为此，中心将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及区域组织一道，与中亚各国领导人定期举行政治协商，并在中亚专家的参与下，就有关问题组织利益攸关方会议。

140. 2014 年预期成果包括：(a) 有关当局落实在中亚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联合行动计划的能力得到加强，国际和区域利益攸关方在这方面的协调得到改进；(b) 区域水资源问题和能源问题取得进展，包括为中亚地区跨界水道的潜在问题情况制订预警机制。通过有的放矢地提供培训机会，中心还将继续建立中亚各国的国家能力，以和平解决冲突，应对共同区域威胁。

141. 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如下。

表 17

### 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目标：促进中亚持久和平与稳定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中亚 5 国(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政府的区域合作得到加强，涉及领域如打击恐怖主义、贩毒和有组织犯罪，应对水和自然资源管理方面的区域挑战，共同应对国际武装力量缩编所带来的挑战以及阿富汗未来事态的不确定性	<p>在中心支持下，中亚各国政府为应对共同安全威胁开展联合举措，包括在以下方面：(a) 在中亚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b) 加强区域管理共同自然资源的能力，包括为中亚跨界河流建立预警机制和逐步建立咸海流域跨界水管理机制；(c) 促进中亚和里海地区就共同关切的问题开展政治对话</p> <p>业绩计量</p> <p>联合举措的数目</p> <p>2012 年：3</p> <p>2013 年估计：3</p> <p>2014 年目标：3</p>

#### 产出

- 4 次派团前往中亚 5 国，促进中亚各国政府开展预防外交和联合举措，应对共同安全挑战
- 举行 2 次会议，鼓励和促进中亚国家与阿富汗之间的合作
- 由中心为中亚大学和其他公共机构(如设在比什凯克的欧安组织学院)的学生举办 4 次有关预防外交的讲座
- 定期参加上海合作组织、相互协作与建立信任措施会议、独联体、欧安组织、经济合作组织、关于阿富汗的区域经济合作会议、集体安全条约组织、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和欧洲联盟的会议，与伙伴国家就与中心任务有关的问题举行协商(访问莫斯科、北京、华盛顿哥伦比亚特区、纽约、喀布尔、安卡拉、布鲁塞尔、日内瓦和维也纳)
- 定期会晤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负责人，促进为预防外交、发展和人道主义

援助(如需要)制定统筹战略,推动建立中心与该地区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之间的定期信息共享机制,以加强在预防冲突领域的合作

- 每季度向记者通报情况,定期发布新闻稿和声明,每周更新中心网站,每月向联合国系统、国家伙伴方及公众提供信息和政策简报
- 由中心召开1次由中亚5国外交部部长或副部长参加的会议,促进就有分歧的问题开展政治对话,推动携手解决共有挑战
- 与中亚和阿富汗代表举行1轮区域谈判,讨论公平利用水资源和在咸海流域建立持久水资源共享机制的问题
- 与中亚代表举办2次区域活动,促进水和自然资源管理合作,特别是在气候变化的背景下
- 与反恐怖主义执行工作队联合举办3次活动(讨论会、讲习班和会议),支持在中亚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联合行动计划
- 中心为中亚政府官员和专家提供1个国际法和预防外交工具培训方案
- 中心与中亚国家战略研究所、独立专家和区域组织共同举办1次研讨会,讨论区域安全当前面临的挑战及可能的联合应对措施

## 外部因素

142. 中心预计能够实现目标,前提是各国政府和各国的利益攸关方承诺开展预防外交和对话,且该区域不会出现动荡局面。

## 所需资源(经常预算)

表 18

### 财政资源

(千美元)

类别	2012-2013 年			2014 年所需资源		2013 年所需资源共计	2013-2014 年 差异
	批款 (1)	支出估计数 (2)	差异 (3)=(1)-(2)	共计 (4)	非经常 所需资源 (5)		
文职人员费用	4 082.5	4 072.2	10.3	2 103.7	—	1 965.2	138.5
业务费用	1 990.5	1 999.0	(8.5)	858.7	—	997.2	(138.5)
<b>共计</b>	<b>6 073.0</b>	<b>6 071.2</b>	<b>1.8</b>	<b>2 962.4</b>	<b>—</b>	<b>2 962.4</b>	<b>—</b>

表 19  
职位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总计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 安保人员	一般 事务人员	国际工作 人员 共计	本国 专业 干事	当地 雇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2013 年核定数	—	1	—	—	1	2	2	—	6	2	—	8	4	18	—	30
2014 年拟议数	—	1	—	—	1	2	2	—	6	2	—	8	4	18	—	30
<b>变动</b>	—	—	—	—	—	—	—	—	—	—	—	—	—	—	—	—

143. 2012-2013 两年期预计产生净未支配余额的主要原因是：国际工作人员的空缺率高于预算水平(平均为 8.3%，而预算空缺率为 0%)，但业务费用所需资源增加，原因是一些物项的购置费用高于预算，包括一次性购置住宿设备、燃料罐和泵，以及购买所需发电机柴油燃料，在电力经常中断的情况下为特派团总部大楼和周边照明提供电力。

144. 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 2014 年拟议资源为 2 962 400 美元(除去工作人员薪金税的净额)，将用于：续设 30 个职位的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2 103 700 美元)、咨询人(35 600 美元)、工作人员差旅(248 700 美元)、设施和基础设施(150 200 美元)、陆运(33 100 美元)、通信(231 000 美元)、信息技术(23 300 美元)以及其他服务、用品和设备(136 800 美元)。

145. 2014 年，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拟议职位的数目和职等不变。

146. 2014 年拟议资源与 2013 年核定预算有所差异，这主要是由于根据历史平均水平，国际工作人员的一般工作人员费用预计将出现增长，并考虑到自 2013 年 10 月 1 日起新征聘一名有受抚养人的工作人员。增加额部分被业务费用的减少额抵消，特别是在特派团努力控制费用的背景下，差旅、通信和信息技术、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等领域的费用减少。

#### 预算外资源

147. 2013 年，通过政治事务部的多年呼吁，中心收到 90 000 美元用于举办“战略对话系列”中的最近一次研讨会，还收到 137 000 美元用于开展题为“与宗教领袖和宗教机构对话，支持他们为预防中亚冲突发挥作用”的项目。此外，中心收到一个会员国 626 000 美元的捐款，以继续开展促进跨界水资源共享区域合作的项目。

148. 目前正在筹集资金，供联合国中亚地区预防外交中心和反恐主义执行工作队联合开展题为“全面执行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中亚联合行动计划”的项目。

项目的预算总额估计数为 1 000 000 美元，项目期间为 2013 年 2 月至 2016 年 2 月。

149. 2014 年，中心预计为各种其他项目和活动筹集到相似水平的预算外资源。

## G. 联合国布隆迪办事处

(14 955 800 美元)

### 背景、任务和目标

150. 联合国布隆迪办事处(联布办事处)是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959(2010)号决议设立的，取代联合国布隆迪综合办事处(联布综合办)，以更精简的政治存在为布隆迪巩固和平进程的最后阶段继续提供政治配合。安全理事会第 2027(2011)和 2090(2013)号决议延长并补充了安理会第 1959(2010)号决议对联布办事处的任务规定。

151. 安全理事会根据第 1959(2010)号决议第 3(a)至(d)段和第 2027(2011)号决议第 2(a)和(b)段，在第 2090(2013)号决议第 1(a)至(f)段中规定，联布办事处首要的优先事项是重点关注以下六个领域并在这些领域中支持布隆迪政府：

(a) 促进和协助国家行为体相互开展对话，支持广泛参加政治生活的机制，包括支持布隆迪执行发展战略和方案，推动在 2015 年选举前创造一个自由和开放的有利环境；

(b) 按国际标准和原则加强国家主要机构、特别是司法和议会机构的独立性、能力和法律框架；

(c) 支持努力消除有罪不罚现象，特别是设立透明、独立和不偏不倚的过渡时期司法机制以加强国家统一，促进公正，促进布隆迪的社会和解，并为这些机构开展工作提供业务支持；

(d) 促进和保护人权，包括加强国家以及该国民间社会在这方面的能力；

(e) 支持政府和国际社会努力重点关注妇女和青年的社会经济发展，关注最近遣返的难民和境内流离失所者等受冲突影响的人重新融入社会和经济的问题，推动为布隆迪筹集资源，以期巩固和平，改进治理和根据第二代减贫战略文件重新启动可持续发展；

(f) 在接获要求时，支持布隆迪深化区域一体化的工作。

152. 在整个 2012 年期间，布隆迪继续在巩固和平与稳定方面取得进展。虽然在人权方面令人关切的问题依然存在，但局势继续得到改善。在日内瓦举行的发展伙伴会议是展现“新布隆迪”的契机，它的成功表明国际伙伴愿意为这一愿景投资。但是，2013 年上半年结果喜忧参半。一方面已有政治开放的迹象，政府邀

请流亡的反对派领导人回国参加政治对话。另一方面，推动《阿鲁沙协定》以来巩固和平进程的政治空间和共识精神已经萎缩，令人十分不安。2010 年大选以来形成的不信任继续导致执政党和政治反对派之间的紧张关系。反对派和民间社会活动家继续就政治空间缩小提出警告。各方都因此变得激进，政府有时利用其在议会的优势颁布旨在缩减政治和公民自由的法律，反对派则采取步骤对抗政府。在开始准备 2015 年选举的时候出现的这种与《阿鲁沙协定》精神背道而驰的局势，如果不加以妥善处理，可能危及该国的民主化进程。

###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153. 联布办事处在若干领域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密切合作，特别是在以下方面：按国际标准开展司法部门立法和体制改革；加强司法和监狱系统的体制和技术能力；负责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机构和民间社会组织制订和执行政策、战略和行动计划；支持符合国际标准的过渡时期司法机制的设立和运作，以及受害人和证人保护方案的通过和执行；支持制定和执行议会和审计法院的战略计划，包括将性别平等问题纳入在议会工作；加强负责监测公共事务管理透明度的机构。

154. 由建设和平基金赞助的受战争影响人口重返社会项目和方案的实施，是联布办事处与在布隆迪的联合国各机构、基金和方案密切合作，规划并正在执行的全面举措的另一个例子。

155. 由于布隆迪和刚果民主共和国包括南基伍地区之间的诸多联系，并由于联刚稳定团使用布琼布拉进行部队轮调，联布办事处与联刚稳定团密切合作。联布办事处与联刚稳定团乌维拉次区域办事处定期进行高层信息交流，讨论影响双方特派团的跨界动态。联布办事处还与新任命的秘书长大湖区问题特使密切协作，并在必要时为与布隆迪有关的活动提供支助。联布办事处还得益于参加联合国中部非洲办事处(中非办)为该区域举办的特派团首长会议和与该办事处的信息共享。

156. 联布办事处是一项综合特派任务，即秘书长副特别代表还担任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队长。最近通过的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成为整个联合国系统在布隆迪的战略框架，从而也成为联布办事处的综合战略框架。该框架是有助于在布隆迪的联合国系统利用比较优势、加强协同作用的联合规划进程的一个例子。在已获授权的常规活动方面，联布办事处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密切合作，特别是在治理、选举、人权和安全部门改革等领域，详情如上文所述。一个综合宣传小组负责协调联合国系统成员的公共关系和媒体活动以及共同的活动。

157. 联布办事处继续积极地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一道，确定和实施费用分摊安排，以集中资源，提高效率，降低费用。这些安排包括建立共同的安保预算、合并整个办事处和国家工作队的医疗事务以及采取努力合并新闻能力。合并的诊所

已逐步帮助更多的病人，包括联合国机构工作人员和所有有资格的联合国工作人员家属，因为布隆迪是一个带家属工作地点。

158. 联布办事处与更多驻布隆迪的联合国组织合用场地的持续努力也有助于分摊费用和回收费用。2013年1月，国际农业发展基金搬进特派团综合总部，与联布办事处、开发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基会)、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以及人权高专办合用场地。儿基会和人口基金正在要求在特派团综合总部有更多的空间。

159. 在人权工作方面，联布办事处继续显著得益于与人权高专办的持续统筹工作，这一模式使人力和财政资源得到更具战略性的部署。因此，联布办事处能够继续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全面的人权活动，包括根据任务规定，报告和处理人权挑战。

160. 在特派团支助方面，联布办事处通过规定的费率和捐款，利用设在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的信息和通信技术方案，支持布隆迪和大湖区的信息和通信技术项目。按照将部分财务和人力资源职能转移到区域服务中心的区域化构想，联布办事处已将其财务和薪金系统转移到恩德培。联布办事处继续得益于实施全球外勤支助战略而加强的信息和通信技术服务提供以及有复原力的信息和通信技术基础设施和支持。随着西班牙巴伦西亚联合国支助基地开始运作，联布办事处的信息和通信技术网络已进行改造，复原和备份支持纳入联合国后勤基地和联合国支助基地，从而为联布办事处提供可靠的通信和信息技术服务。联布办事处差旅费、申请报销以及报到和离职等新模块正在实现自动化并连接到联合国后勤基地和联合国支助基地，通过提供可靠、准确和实时信息的工作流程系统使效率和生产动力得到提高。

### 2013 年的业绩情况

161. 政府继续加强其援助协调系统和参与性规划。2013年上半年，优先事项仍然是执行第二代减贫战略文件和后续落实2012年10月在日内瓦举行的布隆迪发展伙伴会议上双边和多边伙伴所作的承诺。联布办事处与开发署、世界银行和其他伙伴合作，正在协助国家当局筹备两个计划于2013年下半年举行的专题后续会议，在会议上准备与合作伙伴一道更详细地审查第二代减贫战略文件的各项主题。在政府提出请求后，联布办事处已同意共同主持计划举行的专门讨论第二代减贫战略文件支柱1的会议，议题包括治理和巩固和平。联布办事处继续与开发署、建设和平支助办公室以及建设和平委员会合作，支持政府规划和落实第二代减贫战略文件所体现的建设和平优先事项。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继续开展活动，实施进行中的建设和平基金方案。活动由开发署进行协调，联布办事处提供战略规划支助。

162. 布隆迪政府在联合国和其他伙伴的支持下，继续推进促进区域一体化的努力。2013年5月在布琼布拉举行了1994年以来大湖国家经济共同体第一次外交部长级会议。政府表现出帮助促进该区域内外和平的决心，积极参与加强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巩固和平工作的区域和国际努力，包括通过刚果民主共和国和该区域和平、安全与合作框架和几次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峰会作出的努力，并支持大湖区问题特使的任务。

163. 布隆迪政府继续努力，通过支持政府当局、司法部门和民间社会等各种国家利益攸关方，加强善治结构和反腐败措施。2011年10月通过的《国家善治和反腐败战略》开始显现第一批具体成果，但确保战略的充分执行仍有许多工作要做。监察员发挥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处理了涉及土地纠纷、行政机关滥用职权、判决执行问题和经济贪污等多项投诉。

164. 安全部门改革进度比预期缓慢，若干重要的活动仍未开展，尤其是在加强安全部门的治理和监督方面。实施第二次全国自愿解除武装运动的法律障碍在2012年底已被消除，该运动于2013年5月28日正式启动。联布办事处继续为安全人员(警察、军队、国家情报局)提供人权和预防性别暴力措施方面的培训。

165. 2013年3月，联布办事处组织了一次选举工作经验教训研讨会，第一次召集了在2010年选举中发挥了作用的所有政党和政治行为体，讨论2015年选举进程的前景。研讨会结束时通过了“通往2015年路线图要点”，并承诺继续发扬2010年选举前期间所表现的协商和对话精神。内政部长和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于2013年5月组织了一次后续研讨会，与各政治行为体和政党讨论选举守则草案。然而，尽管在恢复政治对话方面取得了这些积极的事态发展，各政党在组织支持者会议方面继续面临种种困难，几项仍在立法过程中等待通过的法律如果获得通过，将对布隆迪言论和结社自由产生负面影响。

166. 在预期建立的过渡时期司法机制方面没有取得具体成果。一项关于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法律草案仍在等待议会批准。联布办事处和人权高专办继续使本国和国际利益攸关方重视使该法草案与相关国际标准、最佳做法以及全国的期望保持一致的必要性，包括在2012年12月27日向国民议会议长提交对该法草案的评论。2013年4月，联布办事处与司法部和公安部协作，在国际伙伴的支持下，举办了证人和受害人保护问题讲习班。

167. 在2013年上半年，联布办事处继续利用多种途径宣传和倡导人权，包括向在布琼布拉的布隆迪国际伙伴定期简要汇报最新情况。通过与有关主管部门每两个月举行一次定期会议以及与本国和国际人权组织举行会议，确保跟踪了解具体案件。联布办事处继续在各区域举办对安全部队和政府当局的宣传活动。联布办事处还继续就与布隆迪在国际人权文书下的义务相关的特定法律提供评论意见，如新的新闻法草案，该法某些条款可视为与这些义务背道而驰。联布办事处



还继续开展媒体人员宣传和能力建设工作，特别是关于媒体自由和记者的职业标准等主题。

168. 司法部部门战略通过后，联布办事处与该部和其他相关伙伴密切合作，规划召开一次包容各方的开放式“司法概况”会议，会议准备根据各有关利益攸关方的意见，帮助确定司法部门的下一步行动。司法系统仍然面临着诸多挑战，最近指控严重侵犯人权的案件缺乏司法后续行动即证明了这一点。因此，联布办事处和人权高专办为司法部提供的全面支助将加强司法机构的独立性和治安法官的问责制作为优先重点。

### 2014 年的规划假设

169. 根据上文所述的任务，联布办事处 2014 年的战略优先事项如下。

加强国家机构的能力，确保建立以建设和平和经济增长为重点的参与性规划系统和善治

170. 联布办事处将继续支持国家机构实施关键战略，包括第二代减贫战略文件。联布办事处支持实施政府善治与反腐败战略，将继续与议会、善治部和反腐败侦讯组密切合作，加强善治做法和政府问责制。联布办事处将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世界银行和基金组织一道，侧重于实施有关战略和政策，以改善公共财政管理和可持续发展，尤其侧重建设和平以及最弱势群体的具体需求。

促进真正的政治对话、民族和解和过渡时期司法

171. 秘书长特别代表和他的团队将侧重于与所有主要利益攸关方密切合作，提高布隆迪政治对话的频率和质量，特别是为确保在 2015 年选举前创造一个自由和开放的有利环境。联布办事处将与政府合作，确保自由媒体和民间社会继续有效运作。联布办事处将与政府合作，协助加强参与性的政治环境，使包括政党、民间社会和公民在内的所有利益攸关方能够通过真正的社会和政治对话，促进民主进程。本着同样的精神，联布办事处还将继续帮助促进民族和解机制，包括为拟设的真相与和解委员会提供适当的支助。

加强司法、人权和惩教系统的独立性和效力

172. 联布办事处将支持政府促进对人权的尊重，加强司法和惩教基础设施的管理、独立性和问责制。联布办事处将继续努力打击有罪不罚现象，促进公民、政治、社会、经济和文化权利。

173. 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2090(2013)号决议授予联布办事处的任务，并考虑到即将举行的 2015 年选举，2014 年预算的总体规划假设是：(a) 巩固和平工作继续取得进展，并且政府支持和(或)同意维持联布办事处的存在；(b) 2014 年 2 月安全理事会延长联布办事处的任务授权，维持目前的战略和方案活动水平，这需要

按原有水平编列预算，既能足以支持直至 2014 年年底的授权活动，又留有为加强 2015 年选举支助而履行新任务和额外任务的可能性；(c) 联布办事处继续着重控制费用，并利用各种机会开展增效举措、调整资源使用优先事项和实行费用分摊。

174. 办事处的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如下。

表 20

**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目标：**促进布隆迪的社会经济发展与稳定

**构成部分 1：**加强国家机构的能力，确保建立以建设和平和社会经济发展为重点的参与性规划系统和善治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主要政府机构有必要的能力，确保建立对经济增长进行规划和协调的参与性系统，同时顾及建设和平的挑战	(a) (一) 非政府机构(民间社会组织、基层社区社会)参与的国家战略规划进程数目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2 2013 年估计：3 2014 年目标：3  (二) 部门小组(包括政府、国际伙伴和联合国)定期举行会议以便规划和协调执行第二代减贫战略文件的活动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平均每个小组每年举行 4 次会议 2013 年估计：平均每个小组每年举行 6 次会议 2014 年目标：平均每个小组每年举行 12 次会议

**产出**

- 通过每月举行一次会议和书面信函向政府的国家援助协调委员会提供咨询意见，确保有效落实 2012 年日内瓦会议
- 通过每月举行一次会议和书面信函，就执行第二代减贫战略文件、协调在第二代减贫战略文件支柱 1 项下开展工作的部门小组工作和有关资源调动的要求向政府提供咨询意见
- 与政府、国际伙伴和民间社会伙伴一道举办 2 次侧重于妇女和青年社会经济发展的讲习班，以期在省一级进行优先干预

- 通过举办每月一次的会议和每年两次的讲习班，就受战争影响人口(包括回返者、境内流离失所者和复员的前战斗人员)重返社会国家战略及相关方案的实施向政府提供咨询意见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国家和地方两级的)民主治理和问责制得到改进	(b) (一) 议会向政府官员提出的口头质询的数目 业绩计量 2012年实际: 24 2013年估计: 15 2014年目标: 20
	(二) 反腐败侦讯组移送反腐败法院国家检察长的腐败投诉数目 业绩计量 2012年实际: 156 2013年估计: 100 2014年目标: 200
	(三) 对媒体机构做出涉及新闻或职业行为自由的制裁数量 业绩计量 2012年实际: 5 2013年估计: 2 2014年目标: 0
	(四) 妇女在议会的人数以及在各级民选和委任机构任职人数的比重 业绩计量 2012年实际: 国民议会 32%, 参议院 46%, 部长 35%, 省长 5.8%, 社区管理人员 32.5% 2013年估计: 国民议会 32%, 参议院 46%, 部长 35%, 省长 5.8%, 社区管理人员 32.5% 2014年目标: 国民议会 32%, 参议院 46%, 部长 35%, 省长 5.8%, 社区管理人员 32.5%
	(五) 监察员收到和处理的申诉数目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195

2013 年估计: 150

2014 年目标: 200

## 产出

- 通过每月举行一次的会议和两次讲习班向致力于善治问题的民间社会组织提供反腐败宣传的咨询意见
- 通过每月举行一次的会议和两次工作人员宣传讲习班向反腐败侦讯组提供咨询意见
- 为 150 名记者和媒体工作者举办 3 次道德操守、义务和促进新闻自由方面的宣传讲习班
- 通过每月举行一次会议和书面信函向善治部提供实施国家善治战略的咨询意见
- 通过每两个月举行一次的会议和为其工作人员举办两次培训讲习班向监察员办公室提供解决冲突方面的咨询意见
- 通过每两个月举行一次的会议、说明和信函向议会提供修订或建立涉及治理、政治对话和人权主题的法律框架的咨询意见
- 举办女议员和地方民选官员能力建设讲习班

## 预期成绩

## 绩效指标

(c) 布隆迪更好地融入区域和次区域组织

(c) (一) 符合东非共同体指令的立法数目

##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10

2013 年估计: 15

2014 年目标: 15

(二) 布隆迪从中受益的区域和次区域举措的数目

##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4

2013 年估计: 4

2014 年目标: 4

## 产出

- 通过每月举行一次会议为政府举办两次区域一体化问题协商会议提供咨询意见
- 通过每月举行一次的会议和 10 次讲习班为负责区域一体化问题的各部委(东非共同体事务部、对外关系部和商业部)提供咨询意见, 为确定区域一体化具体举措的优先次序和实施提供支助
- 通过每月举行一次的会议和 6 次讲习班为政府实施区域一体化国家战略提供咨询意见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d) 安全部队(警察、军事人员和情报人员)的专业化程度得到提高	(d) (一) 制定和执行国家安全战略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编制战略草案  2013 年估计: 国家当局通过战略  2014 年目标: 执行战略  (二) 警察、军事和情报人员接受专业做法、人权标准和性别暴力认识培训的人数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增加 600 人  2013 年估计: 增加 400 人  2014 年目标: 增加 1 000 人  (三) 已标识和登记的警察和军队武器的百分比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布隆迪国家警察武器的 64%, 国防军武器的 100%  2013 年估计: 布隆迪国家警察武器的 73%, 国防军武器的 100%  2014 年目标: 布隆迪国家警察武器的 95%, 国防军武器的 100%

## 产出

- 通过每月举行一次的会议、1 次讲习班以及书面信函为政府制定国家安全战略提供咨询意见
- 为 1 000 名国防和安全人员(警察、军队和国家情报局)举办 3 次关于人权和职业道德的培训讲习班
- 通过每月举行一次会议向国家小武器和轻武器委员会提供咨询意见, 为第二次平民自愿解除武装运动做好准备并为解除平民武装的持续努力提供技术咨询
- 通过每月举行一次的会议和书面信函分别向参议院国防和安全委员会以及国民议会提供关于采取措施加强文职部门对安全部门监督的咨询意见
- 通过每两个月举办一次会议向政府提供关于军队和警察武器登记和标识的咨询意见

---

**构成部分 2：促进政治对话、民族和解和过渡时期司法**


---

## 预期成绩

## 绩效指标

(e) 社会和政治对话以及民族和解的机制得到加强

(e) (一) 政府与民间社会之间举行的会议次数

##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2

2013 年估计：4

2014 年目标：6

(二) 政府和各政党之间举行的会议次数

##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6

2013 年估计：7

2014 年目标：10

(三) 在提交土地委员会(全国土地和其他财产委员会)的所有案件中，该委员会解决的土地纠纷案件的百分比

##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62%

2013 年估计：70%

2014 年目标：80%

---

## 产出

- 为国家当局组织四次所有已登记政党和其他政治行为体的基础广泛的会议提供咨询意见
  - 通过双周会议向包括政党领袖、政府官员和政治行为体在内的所有政治利益攸关方提供关于促进 2015 年选举前的对话及和平解决争端的咨询意见
  - 举办 3 次与当地官员、民间社会代表、妇女团体、青年团体和政党代表的研讨会，以提高全国各地对和平与和解的认识
- 

## 预期成绩

## 绩效指标

(f) 确保在 2015 年选举前创造一个自由和开放的有利环境

(f) (一) 通过并实施新的选举守则

##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零

2013 年估计：1(通过新选举守则)

2014 年目标：1(实施新选举守则)

(二) 未参加政府的主要政党在首都以外举行会议的次数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0

2013 年估计：31

2014 年目标：60

---

产出

- 通过每月举行一次会议就制定和实施经修订的选举守则向全国独立选举委员会和其他相关国家利益攸关方提供咨询意见
- 通过每月举行一次会议就加强有利于自由和公正选举的政治环境的措施和活动向有关国家当局提供咨询意见
- 为各政党举办一次关于政治环境的宣传讲习班

---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g) 按国际标准建立过渡时期司法机制并开始运作

(g) 过渡时期司法机制(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和特别法庭)建立并开展工作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零

2013 年估计：1(通过相关法律并建立真相与和解委员会)

2014 年目标：1(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开展工作)

---

产出

- 通过每两个月举行一次会议和书面致函向过渡时期司法机制以及相关的国家当局提供关于调查过去所犯重大侵犯人权行为、包括查明肇事者的咨询意见
- 通过每两个月举行一次会议和书面致函向过渡时期司法机制以及相关的国家当局提供关于登记和处理关于过去侵犯人权行为的投诉、受害者证词和证据的咨询意见
- 通过每两个月举行一次会议、信函、培训和讲习班向当地伙伴提供咨询意见，以提高公众对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建立和运作的认识
- 为新司法人员举办为期 2 个月的法庭管理、职业道德和司法审判培训

- 通过每月举行一次会议，以指导方针的形式向国家当局提供关于建立和维护过渡时期司法数据库的书面和口头咨询

---

### 构成部分 3：加强司法、人权和惩教系统的独立性和效力

---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h) 布隆迪国内更加尊重人权	(h) (一) (在提交法院的性别暴力案件中)获得处理的案件百分比提高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65%  2013 年估计：70%  2014 年目标：75%
	(二) 报告的侵犯人权案件数量(未经司法程序的处决、酷刑和虐待)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126  2013 年估计：140  2014 年目标：100
	(三) 记录在案的未经司法程序的处决、酷刑和虐待案件得到审判的百分比提高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45%  2013 年估计：80%  2014 年目标：90%

---

### 产出

- 培训 15 名军事培训师，他们能够培训各地区至少 100 名其他军事人员
- 培训 20 名民间社会培训师，他们能够培训各地区 80 名其他同事
- 对 300 名警官进行关于国际人权法标准和防止性别暴力措施的培训
- 通过每两个月举办一次会议、通过协调国际财政和技术支助以及通过书面信函，为国家独立人权委员会的运作提供咨询意见和援助
- 通过书面信函以及每两周与国家警察、军队和安全机构、相关部委、国家独立人权委员会和民间社会伙伴的官员举行会议，向国家利益攸关方提供跟踪了解具体案件方面的咨询意见



- 通过每周举办一次会议和书面致函向司法部门等国家当局提供关于性别暴力现有法律适用的咨询意见
- 通过每月举行一次会议，就起草和提交国际条约执行情况的初次报告和定期报告以及设立一个负责编写和提交报告的常设委员会向政府提供咨询意见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i) 司法制度、包括其独立性和问责制得到改进	<p>(i) (一) 接受专门培训的治安法官人数</p> <p>业绩计量</p> <p>2012 年实际: 143</p> <p>2013 年估计: 196</p> <p>2014 年目标: 120</p> <p>(二) 执行向妇女儿童等边缘群体提供法律援助国家方案</p> <p>业绩计量</p> <p>2012 年实际: 制定一项关于法律援助的法律</p> <p>2013 年估计: 通过关于法律援助的法律</p> <p>2014 年目标: 制定资源调集计划并开始实施该法</p> <p>(三) 减少待审拘留犯人数</p> <p>业绩计量</p> <p>2012 年实际: 4 025 名待审拘留犯(囚犯总人数的 56%)</p> <p>2013 年估计: 3 900 名待审拘留犯</p> <p>2014 年目标: 3 700 名待审拘留犯</p> <p>(四) 经上诉被推翻的裁决百分比减少</p> <p>业绩计量</p> <p>2012 年实际: 在 4 个试点管辖区经上诉被推翻的裁决减少 36.5%</p> <p>2013 年估计: 在 4 个试点管辖区经上诉被推翻的裁决减少 30%</p> <p>2014 年目标: 在 4 个试点管辖区经上诉被推翻的裁决减少 25%</p> <p>(五) 监狱过分拥挤情况得到缓解</p> <p>业绩计量</p> <p>2012 年实际: 11 所监狱有 6 421 名囚犯</p> <p>2013 年估计: 11 所监狱有 7 500 名囚犯</p> <p>2014 年目标: 11 所监狱有 7 000 名囚犯</p>

## 产出

- 通过与国家对应方举行 8 次会议和为治安法官举办 8 次辅导课，向政府提供关于在 4 个试点法院(基隆多、穆因加、恩戈齐和卡扬扎)减少经上诉被推翻的裁决数目的咨询意见
- 通过会议和书面信函，为政府举办为期 2 个月的新司法人员(检察官、监狱管理人员和法庭工作人员)法庭管理、职业道德和司法审判培训提供咨询意见
- 对 120 名治安法官进行司法培训
- 通过每季度举行一次会议以及通过 2 次讲习班和 1 次宣传活动开展宣传工作，向国家对应方提供建立保护证人和受害人正式框架的技术咨询
- 通过举办 4 次会议，就起草和核准一份关于法院检查的用户指南向监督机关提供咨询意见
- 通过每季度举行一次会议，就释放被任意和(或)非法扣留者的程序向司法机关和司法部提供咨询意见
- 为检察长办公室对下级法院进行 3 次年度视察提供支助

## 外部因素

175. 将实现这些目标并取得预期成绩，前提是：(a) 国际社会继续与布隆迪合作，并为能力建设、各项改革方案和巩固和平的重大举措提供必要的政治和财政支持；(b) 安全、社会经济和政治局势有利于执行联布办事处的任务；(c) 重要机构切实高效开展工作。

## 所需资源(经常预算)

表 21  
财政资源

(千美元)

类别	2012-2013 年			2014 年所需资源		2013 年共计	2013-2014 年差异
	批款	支出估计数	差异	共计	非经常所需资源		
	(1)	(2)	(3)=(1)-(2)	(4)	(5)	(6)	(7)=(4)-(6)
军事和警务人员费用	200.2	203.5	(3.3)	104.0	—	104.0	—
文职人员费用	21 934.3	22 769.4	(835.1)	9 850.7	—	10 297.3	(446.6)
业务费用	10 883.1	10 480.6	402.5	5 001.1	—	5 185.4	(184.3)
<b>共计</b>	<b>33 017.6</b>	<b>33 453.5</b>	<b>(435.9)</b>	<b>14 955.8</b>	<b>—</b>	<b>15 586.7</b>	<b>(630.9)</b>

表 22  
职位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 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联合国 志愿 人员	共计
	助理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 安保 人员	一般 事务 人员	国际 工作 人员 共计	本国 专业 干事	当地 雇员		
	副秘书长	秘书长														
2013 年核定数	—	1	1	1	3	15	9	—	30	23	—	53	14	51	5	123
2014 年拟议数	—	1	1	1	3	15	9	—	30	22	—	52	15	51	5	123
<b>变动</b>	—	—	—	—	—	—	—	—	—	(1)	—	(1)	1	—	—	—

176. 2012-2013 两年期联布办事处文职人员费用项下预计超支 835 100 美元是由于国际工作人员费用所需资源增加，其原因是相应人员配置平均薪金高于预算。此外，2012 年和 2013 年联布办事处 9.8% 和 6.4% 的空缺率低于预算编列 15% 和 7.5% 的空缺率，导致费用增加。国际工作人员所需资源的增加额被部分抵销是由于薪金表低于预算使本国工作人员所需资源减少，以及联合国志愿人员所需资源减少，其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实际空缺率为 20%，而预算编列的空缺率是 5%。

177. 联布办事处 2012-2013 两年期业务费用预计产生总体支出节余 402 300 美元，主要原因是联刚稳定团所需空运支助减少、通信塔数量减少使通信项下产生支出节余以及实施的宣传外联活动少于计划的数量。

178. 联布办事处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所需资源为 14 955 800 美元(除去工作人员薪金税的净额)，用于：一名军事顾问和一名警务顾问(104 000 美元)、国际工作人员、本国工作人员和联合国志愿人员的薪金、一般工作人员费用和津贴(9 850 700 美元)、咨询人(74 600 美元)、公务差旅(420 500 美元)、设施和基础设施(2 063 700 美元)、陆运(383 500 美元)、空运(84 800 美元)、通信(1 024 000 美元)、信息技术(479 700 美元)、医务(211 800 美元)以及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258 500 美元)。

179. 联布办事处拟将一个安保事务干事外勤事务职位改叙为本国专业干事，以反映安保科安全信息协调股的组织结构调整。拟议的改叙将使该股有一个外勤事务、一个本国专业干事和两个当地雇员职位，能够有效维持与 2013 年同样的分析和报告能力。

180. 2013 年至 2014 年文职人员费用项下所需资源减少 446 600 美元，原因是将一个外勤事务职位改叙为本国专业干事和 2013 年至 2014 年工作地点差价调整数减少 4.5%。所需资源减少的原因还包括布隆迪法郎贬值使本国工作人员薪金费用减少。由于国际工作人员空缺率从 2013 年的 7.5% 降低至

2014 年的 5%，使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增加，部分抵销了所需资源的减少额。

181. 业务费用所需资源减少 184 300 美元的主要原因是转发器租赁费用减少以及租赁的通信塔和电话分机数量减少使通信费用估计数降低。此外，联布办事处的新闻事务所需资源将减少，以支持办事处方案活动的变化。由于没有进行建筑的规划，联布办事处的设施和基础设施费用也将减少。其他方面所需资源的减少是由于租赁的复印机数目减少以及根据 2013 年支出模式银行手续费项下所需资源减少。

#### 预算外资源

182. 2014 年联布办事处预计没有任何预算外所需资源。

### H.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8 750 600 美元)

#### 背景、任务和目标

183. 2000 年 5 月以色列国防军撤离后，黎巴嫩南部政治局势极不稳定，以色列和黎巴嫩之间可能继续发生冲突。2000 年 8 月，秘书长设立了负责黎巴嫩南部事务的秘书长个人代表办事处，以支持国际社会维护黎巴嫩南部和平与安全的努力。2005 年 10 月，秘书长扩大了该办事处的任务，由其负责协调联合国在黎巴嫩的所有政治活动，同时继续维护黎巴嫩南部的和平与安全。

184. 2006 年 7 月黎巴嫩和以色列之间的冲突给黎巴嫩带来了更大的政治、安全、发展及社会经济挑战。冲突期间，个人代表办事处与黎巴嫩政府、相关政党和国际社会密切合作，拟订了政治框架，以结束敌对行动，营造持续停止敌对行动并最终实现永久停火的冲突后环境。2006 年以来，联合国在黎巴嫩的活动增加，需要加强联合国各行为体之间的协调，同时，为了加强联合国在其拥有专门知识的广泛领域提供协调而有效支持的能力，秘书长在 2007 年任命了特别协调员。

185. 特别协调员是负责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号决议的联合国高级官员。他按照联合国在黎巴嫩的总体目标，协调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与黎巴嫩政府、国际捐助界和国际金融机构的活动。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向国家工作队和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联黎部队)提供政治指导，使密切工作关系制度化，并建立系统机制，以便能定期磋商、分享信息和加强本组织各项活动的一体化。特别协调员是秘书长在黎巴嫩政府、各政党和驻黎巴嫩外交界的代表。

186. 特别协调员是与支持黎巴嫩财政和社会经济发展的各国外交代表进行对话的最高级联合国官员，他在副特别协调员协助下，在推动国际捐助者继续援助黎巴嫩方面发挥关键作用。副特别协调员兼任联合国驻地协调员，负责规划和协

调联合国在黎巴嫩的发展业务活动。黎巴嫩问题副特别协调员的职权范围是政治事务部、发展业务协调办公室、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和开发署制定的，原先并未规定人道主义协调员职能。然而，2012年，鉴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紧急状况及其对黎巴嫩的影响，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启动了人道主义协调员职能，任命副特别协调员为驻黎巴嫩的人道主义协调员。

187. 黎巴嫩政局动荡，继续需要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和整个联合国开展斡旋并提供政治支持。依然极为需要联合国持续的政治存在，以支持黎巴嫩和国际社会努力以和平方式消除政治分歧。还仍然需要联合国提供政治和外交支持，与黎巴嫩、以色列和该区域主要国家合作，以维持黎巴嫩南部停止敌对行动的状态，鼓励实现永久停火并最终达成有助于黎巴嫩南部持久稳定与安全的长期解决办法。

188. 安全理事会于2012年7月18日(SC/10712)、2012年10月19日(SC/10799)、2013年3月14日(SC/10941)和2013年7月9日(SC/11055)发表了四次新闻谈话，在此基础上，又于2013年7月10日发表主席声明(S/PRST/2013/9)，其中强调必须充分尊重黎巴嫩的主权、领土完整、统一和政治独立，并强调各方需要继续同特别协调员和联黎部队合作，再次重点关注实现永久停火这一目标，并积极思考如何解决所有未决问题，以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701(2006)号决议和安全理事会其他相关决议。安全理事会指出，叙利亚危机对黎巴嫩的稳定与安全的影响日益显著，因此特别强调，需要为黎巴嫩提供有力和协调一致的国际支助，帮助它继续应对目前面临的多重安全和稳定挑战。

####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189. 特别协调员办事处与联黎部队共同负责确保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701(2006)号决议。这要求两个特派团紧密合作，在与各方进行的接触中相互补充。依照联黎部队战略审查提出的建议，办事处与联黎部队紧密合作，解决安全理事会第1701(2006)号决议下的交叉问题，如边界管理、支持黎巴嫩武装部队、扩大政府对整个黎巴嫩领土的控制、尊重黎巴嫩的领土主权、防止黎巴嫩和以色列之间的敌对行动以及促进制订两国之间的长期解决方案。

190. 根据在进一步整合联合国在黎巴嫩的活动方面取得的进展，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增加了与驻黎巴嫩的其他联合国实体的互动次数和力度，以确保向黎巴嫩提供协调一致的有效支持。这种互动加强了信息共享和政策协调，互动基本上但不完全是在有联黎部队参加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会议上进行的。特别协调员还努力增进在黎巴嫩的国际社会代表之间的信息共享。

191. 目前预计到2014年初黎巴嫩境内将有超过100万叙利亚难民，人道主义需求将促使联合国在黎巴嫩加强应对和协调。同时，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将继续以统筹方式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其他成员及联黎部队开展合作。这包括共同作出努力，整合2015-2019年联合国黎巴嫩发展援助框架。预期整合后的新的联合国发

展援助框架将在 2014 年上半年最后完成并与黎巴嫩政府(重建与发展理事会)联合启动。

192. 联合国当前和长期社会经济援助的协调工作将在特别协调员和副特别协调员/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领导下继续进行,包括举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定期会议以及负责人一级的特别战略会议。将继续根据实地事态发展情况,通过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办事处并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和联黎部队合作,将黎巴嫩应急计划每六个月更新一次。在宣传领域,特别协调员将继续视需要支助联合国人道主义机构。他和副特别协调员以及办事处工作人员将继续开展实地访问,以评估实地人道主义状况和应对措施。

193. 特别协调员与政治事务部和维持和平行动部密切协调,协助编写秘书长关于第 1701(2006)号决议执行情况报告,并与政治事务部密切合作,编写分析文件、简报和谈话要点,供秘书长就黎巴嫩局势以及与该办事处任务相关的具体问题会晤对话人员时使用。特别协调员就与黎巴嫩有关的所有重大政治和组织问题,与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和主管维持和平行动副秘书长保持经常对话。

194. 总部黎巴嫩问题综合工作队继续定期召开有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成员参加的会议,以分享信息、规划联合活动以及制定联合工作战略。

195. 在 2013 年所开展工作的基础上,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将继续努力加强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与联黎部队之间的方案互补,特别是在环境管理、就业、青年和平民保护等领域。

196. 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受益于其他联合国机构和特派团的存在。根据联黎部队与特别协调员办事处达成的谅解备忘录,联黎部队在财务、采购、工程、通信、医务、运输和后勤方面向办事处提供支持。其他联合国机构向办事处提供以下支持:开发署提供安全信息服务支持;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西亚经社会)提供医务支持;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为办事处的公务用车提供小型维修。

197. 特别协调员办事处一直支持该区域的其他联合国特派团,包括为此借调工作人员以及提供车辆和其他物资。外勤支助部向办事处提供行政和后勤支助。

### 2013 年的业绩情况

198. 2013 年全年期间,黎巴嫩与以色列停止敌对行动的情况以及黎巴嫩南部情况大体保持稳定。作为执行联黎部队战略审查所提建议的一部分,特别协调员办事处与联黎部队之间的工作关系得到强化。办事处参加了三方会议,并与各方保持广泛接触,以加强旨在维护蓝线稳定的努力。办事处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之间通过定期召集专题工作组会议,以及就该国南部环境管理和青年失业等具体领域联合开展工作,也加强了相互协调和联合行动。

199. 此外，特别协调员办事处与黎巴嫩各方以及国际社会成员保持紧密接触，在邻国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冲突继续升级时，维护黎巴嫩国内的平静与稳定。鉴于政治和派系紧张关系日益加剧，特别是在黎波里和其他地区，特别协调员继续积极支持政治领导人采取步骤维护黎巴嫩的稳定和安全，包括努力按照《巴卜达声明》坚持不介入政策。在为维持黎巴嫩团结有必要进行全国对话和沟通的时候，特别协调员支持黎巴嫩总统努力消除政治分歧，重振全国对话。特别协调员努力鼓励各政党商定一项选举法，在总理辞职后组建新的政府，并广泛避免机构真空。特别协调员主持了调动国际捐助界支持议会选举的选举论坛。

200. 特别协调员办事处还直接支助黎巴嫩武装部队制定和启动了一项五年期加强能力计划，并协调了一个支持该计划的捐助团体。特别协调员办事处继续主持边界管理小组，以协调国际社会在提供边界管理实际支持方面的努力。

201. 2013年，办事处继续努力在实现所有三项预期成绩方面取得进展。特别协调员继续鼓励双方恪守承诺，充分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701(2006)号决议。特别协调员与双方开展工作，敦促持久停止敌对行为，并探索按照第1701(2006)号决议逐步实现永久停火的可能性。特别协调员主张，必须保持蓝线平静和稳定并防止违反决议的行为。三方会议继续在联黎部队指挥官主持下定期召开。自今年年初至5月，已经举行两次会议，预期年内将继续定期举行此类会议。

202. 特别协调员继续大力呼吁提供资金，以满足黎巴嫩境内所有难民，包括巴勒斯坦难民、叙利亚难民和来自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巴勒斯坦难民日益增加的人道主义和发展需求，并确保难民危机的人道主义性质不被政治化。副特别协调员以人道主义协调员的身份，进一步加强了与黎巴嫩政府及联合国和国际伙伴的协调，以满足日益增长的需求。

203. 特别协调员主持了选举论坛的会议，旨在分享开发署选举援助项目提供的信息并协调国际支持。特别协调员大力主张按照宪法框架举行议会选举并避免出现机构真空。特别协调员与所有各政党开展工作，鼓励就新选举法达成共识，并通过机构连续性促进稳定。为推进这一目标，他继续在国际社会代表当中倡导共同讯息。

204. 2013年，黎巴嫩发生派别暴力和扰乱公共秩序事件的次数和规模有所增加，特别是在黎波里，以及贝鲁特、赫尔梅尔、巴阿勒贝克、赛伊达和其他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危机有关联的地点。另外还发生了几次袭击黎巴嫩武装部队事件。尽管特别协调员和联黎部队一再呼吁充分尊重第1701(2006)号决议，侵犯蓝线的行为并未完全停止，利塔尼河以南地区展示非法武器的事件也未杜绝。截至2013年6月，记录到的空中侵犯和地面轻微侵犯蓝线事件的数量为1100次。在与各方建立机制以确定和谈判沙巴阿农场的地位、盖杰尔问题以及解除非国家武装团体的武装方面，没有取得任何进展。由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冲突和边



界沿线的暴力，在执行黎巴嫩边界独立评估小组所提建议方面没有取得更多进展。

### 2014 年的规划假设

205. 2014 年，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将继续采取举措，支持执行第 1701(2006) 号决议。办事处将继续支持黎巴嫩当局努力维护国内稳定和安全以及最大限度地减少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持续危机所产生的不稳定影响。办事处将继续支持国家机构努力使黎巴嫩免受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冲突的影响，并控制从叙利亚进入黎巴嫩的难民的影响。办事处将继续支持黎巴嫩努力按照 2012 年 6 月《巴卜达声明》坚持不介入政策。办事处将继续鼓励恢复对话，包括全国对话，以巩固国内稳定并在商定国防战略方面取得进展。为此，特别协调员及其办事处将综合采取调解、咨询支助和宣传等措施。特别协调员将定期访问黎巴嫩受不稳定影响的地区。副特别协调员/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将继续视需要调动技术支持和提供便利。

206. 办事处将继续与联黎部队以及该区域的其他联合国政治办事处和维持和平行动密切合作，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 号决议的呼吁，推动实现更长期的目标，促使黎巴嫩和以色列从目前的停止敌对行动状态迈向实现永久停火。办事处将继续促进采取措施，推动各方执行决议，扩大与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的接触以实现这一目标，包括为此与对黎巴嫩和以色列冲突有影响的各国政府官员会晤，并定期访问这些国家的首都。

207. 特别协调员负责协调联合国在黎巴嫩的活动，他将按照 2013 年 5 月启动的能力发展计划，支持努力加强黎巴嫩武装部队的的能力，该计划有助于联黎部队与黎巴嫩武装部队的进一步战略对话。特别协调员还将推动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努力，支持把政府的民事权力和军事权力一同扩大到利塔尼河以南地区。

208. 特别协调员以及作为人道主义协调员的副特别协调员将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鼓励黎巴嫩当局有效应对叙利亚危机带来的挑战，特别是来自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难民问题。

209. 安全状况允许特别协调员办事处继续开展工作。在区域层面，虽然第 1701(2006) 号决议的一些规定得到了遵守，但还需要进一步努力，才能维持停止敌对活动状况并促进全面执行决议，包括实现永久停火。在国内层面，将继续需要支持各政治行为体不断开展对话。将继续协调国际和国内为加强黎巴嫩武装部队能力而给予的支持。

210. 原定于 2013 年 6 月举行的议会选举推迟后，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将继续支持黎巴嫩的民主进程。根据议会和总统选举的日历安排，办事处将继续促进持续注重及时进行选举筹备工作，包括商定选举法。这将需要联合国及特别协调员在技术和政治层面继续参与。选举支助活动将主要由开发署负责开展，并与其他联



联合国机构密切协调。特别协调员将通过定期召集选举论坛，聚集选举进程利益攸关方国家的代表，继续向国际社会提供指导。

211. 叙利亚危机的外溢影响可能会继续波及黎巴嫩的安全、经济、政治和人道主义状况，并考验该国应对这些多重挑战的能力，特别是应对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流入该国的难民问题的能力。根据目前的预测，难民与日俱增地涌入，将需要联合国在黎巴嫩给予相应的人道主义援助和协调应对。特别协调员以及作为人道主义协调员的副特别协调员将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协助黎巴嫩当局有效应对难民问题带来的挑战。

212. 虽然特别协调员办事处继续着力协助以和平与谈判方式管理国内问题并执行第 1701(2006)号决议，但仍有很多相关因素不在办事处控制范围内。这些因素包括：对黎巴嫩内部局势产生影响的区域事态发展，特别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局势；黎巴嫩各方的立场；该国当前的社会经济状况；新政府的组建；拥有充分权能、可确保有效协调与合作的体制结构的建立。

213.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2014 年的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如下。

表 23

#### 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目标：实现黎巴嫩的政治稳定，增强发展成果，维持黎巴嫩南部的国际和平与安全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黎巴嫩各方就重大问题进行的政治对话得到维持	(a) (一) 内阁定期举行有各主要教派群体参加的会议；全国对话恢复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63 次会议 2013 年估计：14 次会议 2014 年目标：40 次会议 (二) 没有出于政治动机的定点暗杀和暗杀企图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2 2013 年估计：零 2014 年目标：零 (三) 没有出于政治动机的扰乱公共秩序的示威和暴力事件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6

2013 年估计: 55

2014 年目标: 零

(四) 召开选举论坛, 以推行国际标准并促进男女平等参与议会选举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不适用

2013 年估计: 1

2014 年目标: 1

---

产出

- 就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对黎巴嫩的影响进行每日情况报告
- 就与黎巴嫩各政党主要领导和宗教领袖进行的有关秘书长斡旋事项的会谈编写 170 份说明
- 发表 25 次声明, 强调政治对话的重要性和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号决议的必要性
- 每周就黎巴嫩的政治/安全局势以及黎巴嫩的发展议程向外交界和其他特使通报情况
- 协助编写每月向安全理事会提供的情况通报, 并继续就黎巴嫩局势与安全理事会成员接触
- 定期与中东和平进程特别协调员办事处和负责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59(2004)号决议秘书长特使进行协调讨论
- 举行 6 次选举论坛会议, 由特别协调员主持, 有超过 35 个国际社会成员、国际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成员参加

---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遵守停止黎巴嫩南部敌对行动协议, 并采取具体行动, 在全面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号决议的框架内实现可持续停火

(b) (一) 消除陆海空侵犯蓝线事件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1 800

2013 年估计: 1 800

2014 年目标: 零

(二) 与各方建立一个确定和谈判沙巴阿农场地地位落实问题的机制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零

2013 年估计: 零

2014 年目标: 1

(三) 为加强边界制度保持黎巴嫩边界独立评估小组建议的执行率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40%

2013 年估计: 40%

2014 年目标: 40%

---

产出

- 每月监测涉及黎巴嫩和以色列的外交行动，以协助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 号决议
- 发表双月公开声明，鼓励充分尊重蓝线并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 号决议，谴责侵犯蓝线行为
- 每周与联黎部队召开一次政策协调和信息分享会议
- 每月参加与有关各方召开的三方机制会议
- 与有关各方召开双月会议，讨论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 号决议执行情况和沙巴阿农场问题
- 就边界问题召开双月多边会议，并与黎巴嫩主要对话人员讨论边界管理问题
- 向安全理事会提交 3 份关于第 1701(2006) 号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

---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c) 协调应对人道主义、重建和发展需求

(c) (一) 保持捐助者协调会议的次数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24

2013 年估计: 24

2014 年目标: 24

(二) 保持联合国系统协调会议的次数(包括专题会议和工作组会议)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86

2013 年估计: 86

2014 年目标: 86

(三) 保持向难民和收容社区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供资数额(美元)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1.62 亿美元

2013 年估计: 4 亿美元

2014 年目标: 4 亿美元

## 产出

- 两周举行一次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与政策小组会议和工作级协调会议，讨论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的实施情况
- 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副特别协调员与政府主要对话人员每周举行部长级会议，促进执行政府改革议程，协调人道主义、重建和发展活动
- 每月与捐助界举行会议，讨论联合国人道主义、重建和发展工作情况，推动捐助者继续参与，并协调各种方案和活动
- 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红十字国际委员会、联黎部队和黎巴嫩政府合作，一年两次进行紧急情况应急规划
- 为改善巴勒斯坦难民营的条件，一年两次与近东救济工程处和捐助界举行协调会议

## 外部因素

214. 实现目标的前提是：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局势改善，对黎巴嫩的影响减轻；国内稳定；各政党愿意参与解决有关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701(2006)号决议的问题；有资金和持续的捐助者承诺。

## 所需资源(经常预算)

表 24.

## 财政资源

(千美元)

类别	2012-2013 年			2014 年所需资源		2013 年共计	2013-2014 年 差异
	批款	支出估计数	差异	共计	非经常所需资源		
	(1)	(2)	(3) = (1) - (2)	(4)	(5)	(6)	(7) = (4) - (6)
文职人员费用	14 147.6	14 568.2	(420.6)	7 261.1	—	7 100.9	160.2
业务费用	4 164.0	3 743.3	420.7	1 489.5	39.5	1 942.0	(452.5)
<b>共计</b>	<b>18 311.6</b>	<b>18 311.5</b>	<b>0.1</b>	<b>8 750.6</b>	<b>39.5</b>	<b>9 042.9</b>	<b>(292.3)</b>

表 25  
职位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联合国志愿人员	共计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安 保人员	一般事 务人员	国际工作 人员共计	本国专 业干事	当地 雇员			
2013 年核定数	1	1	—	1	3	4	2	1	13	9	—	22	3	58	—	83	
2014 年拟议数	1	1	—	1	2	5	2	1	13	9	—	22	3	58	—	83	
<b>变动</b>	—	—	—	—	(1)	1	—	—	—	—	—	—	—	—	—	—	

215. 2012-2013 两年期，特派团文职人员费用预计超支 420 600 美元，原因是国际工作人员更替率高，引起派任和搬迁补助金(包括受抚养人补助金)及离职津贴付款增加，导致一般工作人员费用高于预算。本国工作人员费用预计超支，原因是：自 2012 年 3 月 1 日起实行订正薪金表，导致薪金超过预算；本国工作人员夜班领取夜勤津贴。

216. 2012-2013 两年期，特派团业务费用预计减少 420 500 美元，具体如下：  
(a) 咨询人(71 900 美元)，原因是反对派的政治抵制以及与叙利亚边界的安全状况不允许特派团聘用向政府提供咨询并进行边界研究的咨询人，所聘用的咨询人少于计划人数；(b) 设施和基础设施(36 000 美元)，原因是建筑费用低于计划；(c) 陆运(114 300)美元，原因是购买一部装甲车的实际费用较低，以及采用行车监督记录系统后燃料消耗量降低；(d) 通信(211 800 美元)，原因是采用光纤连接取代转发器后减少了费用并提高了带宽，但减少额因购买新的思科信息协议电话系统而被部分抵销；(e) 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11 000 美元)，原因是英文班少于最初预算数目，因此培训费和用品费用减少。由于购买备用服务器，以及购买多功能打印机和复印机取代影印机，信息技术支出增加，抵消了一部分支出节余。

217. 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2014 年所需资源估计数为 8 750 600 美元(除去工作人员薪金税的净额)，用于续设 83 个职位，包括副秘书长职等的特别协调员以及助理秘书长职等的副特别协调员(7 261 100 美元)。此外，所需资源还用于支付下列费用：咨询人(11 000 美元)、公务差旅(196 900 美元)、设施和基础设施(791 800 美元)、陆运(69 900 美元)、通信(181 800 美元)、信息技术(85 700 美元)、医务需求(4 300 美元)以及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148 100 美元)。

218. 特别协调员办事处拟将一个 P-5 高级行政干事职位改划为 P-4 行政干事职位。该提议符合外勤支助部提出的建议，即考虑到通过谅解备忘录加强和增进了由联黎部队提供的行政和后勤支助，应对该职位进行改划。由于落实了几项服务

支助合同，特别协调员办事处诸事完备。办事处还对自身的特派团支助职能进行了内部审查，并确定 P-4 职等的行政干事能够有效管理特派团支助科。

219. 2014 年文职人员费用所需资源比 2013 年增加 160 200 美元，主要原因是编入薪金预算的专业和外勤事务职等平均职档提高，但增加额因一个 P-5 职位改划为 P-4 职等而被部分抵销。由于计划聘用的咨询人减少以及采取增效措施，业务费用所需资源减少 452 500 美元，抵销了人员费用增加额。

220. 业务费用所需资源减少是因为编入 2014 年预算的咨询所需经费减少。2013 年曾计划由一名咨询人负责就立法进程与议会合作并协助起草法律，但由于反对派抵制全国会议和议会会议，2014 年不会聘用这名咨询人。此外，特派团下列业务所需资源也减少：公务差旅(26 400 美元)，原因是计划差旅和培训所需旅行减少；设施和基础设施(93 700 美元)，原因是购置项目减少，维修和租金费用降低；陆运(79 100 美元)，原因是特派团车队减少五部车辆；通信(162 700 美元)，原因是采用光纤连接取代费用较高的转发器。

#### 预算外资源

221. 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2013 年没有预算外资源，2014 年也没有预算外资源。

### I. 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

(6 060 300 美元)

#### 背景、任务和目标

222. 秘书长在 2009 年 12 月 11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09/697)中，告知安理会成员，他打算在利伯维尔设立一个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2010 年 2 月，一个联合国小组应加蓬当局的邀请访问了利伯维尔，开始讨论设立该办事处的行政和后勤需求。安理会成员在 2010 年 8 月 30 日安全理事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S/2010/457)中欢迎秘书长设立该办事处的提议，开始为期两年，在 18 个月后审查其任务。随后，2010 年 10 月，政治事务部率领一个部门间规划团访问了利伯维尔，以评估并规划开办该办事处的技术和实质性需求。2011 年 3 月 2 日，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正式宣布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中部非洲区域办)成立。秘书长中部非洲问题特别代表兼办事处主任于 2011 年 5 月 24 日正式就职。

223. 2011 年 5 月，秘书长将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秘书处职能从联合国裁军事务厅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转到政治事务部，由中部非洲区域办履行。在这方面，中部非洲区域办推动于 2011 年 12 月在班吉举行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第 33 次部长级会议，2012 年 5 月在布

琼布拉举行第 34 次部长级会议以及 2012 年 12 月在布拉柴维尔举行第 35 次部长级会议。

224. 2011 年 11 月 14 日，安全理事会在主席声明(S/PRST/2011/21)中，鼓励中部非洲区域办与该区域联合国各特派团和非洲联盟合作制定一项区域战略，以便在受上帝抵抗军(上帝军)影响区域提供国际人道主义、发展和建设和平援助，加强各种跨界机制以便更好地保护平民、提高早期预警能力、保障人道主义通行和反应以及对回返的流离失所者、被绑架者和前战斗人员提供适当的重返社会支助，并加强受影响各国的整体能力，把国家权力扩展到本国全境。中部非洲区域办自那时以来一直促进在这方面制订区域战略和实施计划。安全理事会在 2013 年 5 月 29 日主席声明(S/PRST/2013/6)中除其他外，欢迎制订执行计划。

225. 2012 年 2 月 29 日，安全理事会在第 2039(2012)号决议中，请秘书长通过中部非洲区域办和西非办支持中部非洲和西部非洲次区域国家举办一次关于几内亚湾海上安全问题的区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首脑会议于 2013 年 6 月 24 日和 25 日在雅温得召开。

226. 2012 年 8 月 21 日，秘书长(S/2012/656)和安全理事会主席(S/2012/657)换文后，中部非洲区域办任务期限延长到 2014 年 2 月 28 日。

####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227. 中部非洲区域办协调联合国应对上帝军威胁的各项努力。在这方面，办事处同联合国在该区域的其他特派团和办事处，如中非建和办、联刚稳定团、南苏丹特派团和联合国驻非洲联盟办事处协同努力。办事处定期同这些特派团以及其他伙伴在联刚稳定团恩德培培训中心举行会议。在特别代表定期访问受上帝军影响的地区期间，与这些伙伴的合作也至关重要。

228. 中部非洲区域办还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保持牢固的协作与合作的工作关系，后者与办事处相互分享资料，并支持中部非洲区域办实况调查和评估团到次区域的不同国家。这种关系也在组织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部长级会议时发挥作用，次区域各国轮流承办部长级会议。

229. 中部非洲区域办目前正同国际劳工组织、开发署、非行、世界银行等机构合作，以举办一次关于中非次区域青年就业问题的区域大会。

#### 2013 年的业绩情况

230. 中部非洲区域办 2013 年的主要成果包括：(a) 定期向联合国总部报告中部非洲的和平、安全与发展问题，以及如何加强联合国在应对次区域和平与安全领域挑战方面的作用；(b) 支持西非经共体、中非经共体和几内亚湾委员会与西非办协作，于 2013 年 6 月 24 日和 25 日在雅温得举行几内亚湾海上安全问题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包括为此推动筹备会议，参与起草首脑会议文件并积极

参加首脑会议；(c) 促进制订联合国应对上帝军威胁区域战略的执行计划，包括 2013 年 2 月 11 日和 12 日在恩德培举行联合国协调人会议。

#### 2014 年的规划假设

231. 联合国中部非洲区域办事处将继续促进形成应对和平与安全挑战的综合次区域办法，方式是帮助建设采用统一联合国办法的体制能力，并支持次区域努力处理贯穿各领域的关切问题。

232. 2014 年的战略和计划包括：(a) 代表秘书长开展斡旋和调解；(b) 对联合国旨在应对几内亚湾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行为造成的威胁的各项举措进行区域协调，特别是在执行 2012 年 2 月 29 日安全理事会第 2039(2012) 号决议方面；(c) 根据安全理事会 2013 年 5 月 29 日主席声明(S/PRST/2013/6)，对联合国旨在应对包括上帝军在内的武装团体造成的威胁的各项举措进行区域协调；(d) 加强国家和区域行为体、包括中非经共体的能力，以执行建设和平和预防性外交举措；(e) 应对治理和与选举有关的紧张局势与暴力行为的挑战；(f) 解决青年失业和政治不稳定问题；(g) 依照中部非洲区域办的媒体战略，加强次区域媒体/记者在预防外交、和平以及建设和平领域的能力；(h) 充当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秘书处。

233. 安全理事会赋予中部非洲区域办更多任务，例如处理打击威胁次区域和平与安全的武装团体的问题，执行 2013 年 6 月在喀麦隆举行的几内亚湾海盗问题首脑会议的各项建议，以及牵头努力打击几内亚湾的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行为。有鉴于此，中部非洲区域办将利用次区域伙伴组织的军事和文职专门知识来执行任务。

234. 办事处的目标、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如下。

表 26

#### 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目标：在更广泛的中部非洲次区域促进和平与安全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和其他区域利益攸关方在次区域进行预警、预防冲突和调解的能力得到加强	(a) 次区域行为体采取的调解和预防举措的数目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4 2013 年估计：4 2014 年目标：6



## 产出

- 代表秘书长开展斡旋、调解和调停，以处理危机局势以及跨界威胁和其他新威胁，特别是上帝军造成的威胁、几内亚湾的海盗行为以及萨赫勒的军事集团
- 与中非经共体、中非经货共同体、非洲联盟以及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的代表举行 2 次会议，讨论它们在促进和平与稳定方面的优先事项和活动，增强中部非洲区域办与这些实体的合作以加强协同作用
- 为中非经共体和经中非经货共同体举行 1 次讲习班，以确定次区域和平与安全机制存在的差距并制订解决差距的行动计划
- 实施中部非洲区域办与各次区域组织和机制的联合工作计划，以推动关于预防、解决和转化冲突以及建设和平的国家战略
- 为中非经共体制订关于调解的标准作业程序举行 1 次讲习班
- 举办 1 个关于安全理事会有关决议的次区域讲习班，以提高对妇女、和平与安全相关问题的认识
- 向中非经共体每个成员国派遣 1 个关于影响次区域的和平与安全问题的政治实况调查和评估团
- 举行 1 次区域讲习班，建设中部非洲新闻工作者在预防冲突和建设和平领域的的能力
- 规划并落实 1 次支持中部非洲区域办任务规定的宣传运动

## 预期成绩

## 绩效指标

(b) 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和其他区域利益攸关方对跨界不安全问题的认识得到提高

(b) 解决中部非洲跨界不安全问题的次区域举措的数目

##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2

2013 年估计：4

2014 年目标：6

## 产出

- 为区域利益攸关方草拟 1 份关于中部非洲次区域跨界不安全问题的研究报告/报告，以提高对次区域挑战和威胁的认识
- 举行 1 次支持中非经共体、西非经共体、几内亚湾委员会和非洲联盟解决几内亚湾海盗问题的次区域国家元首首脑会议，以调动资源执行打击海盗的区域战略
- 2 次有关交叉性安全问题的中非经共体国防参谋长会议
- 与中部非洲多国部队在其班吉总部举行 2 次会议，以确定中非共和国危机的区域和跨界方面问题，并拟订关于如何更有效率地解决问题的政策备选方案
- 就上帝军问题，对刚果民主共和国、南苏丹和中非共和国进行 2 次实地访问
- 为执行关于上帝军问题的区域战略，举行 2 次上帝军问题联合协调机制专家级会议

- 在执行安全理事会关于几内亚湾海盗和海上武装抢劫行为的第 2039(2012)号决议方面，对在刚果的中部非洲海事安全区域中心进行 1 次实地访问
- 举办 1 次关于跨国安全问题的讲习班
- 与非洲联盟就上帝军问题区域战略的监测举行 2 次专家级会议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c) 中部非洲区域办与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联合国在该次区域的特派团、办事处和国家工作队以及非洲联盟在区域安全、选举和人道主义援助方面的合作得到加强	(c) 与联合国伙伴在区域安全、选举和人道主义援助领域开展的联合举措的数目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 6 2013 年估计: 6 2014 年目标: 6

#### 产出

- 与非洲联盟举行 3 次协调会议，包括讨论应对上帝军威胁的工作
- 与联合国特派团举行 3 次协调会议，包括讨论应对上帝军威胁的工作
- 与中非经共体举行 3 次有关应对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挑战工作的协调会议

#### 外部因素

235. 预计能实现目标，前提是：(a) 不发生将严重影响各国或次区域的经济、政治和社会福祉并使关注点转移的新冲突或新危机；(b) 中部非洲各国元首和政府首脑表现出政治意愿，提供使中非经共体和和平与安全机制，包括其和平与安全理事会和预警机制投入运作的远见和手段；(c) 海事安全领域不出现新的重大挑战。

#### 所需资源(经常预算)

表 27

#### 财政资源

(千美元)

类别	2012-2013 年			2014 年所需资源		2013 年共计	2013-2014 年差异
	批款	支出估计数	差异	共计	非经常所需资源		
	(1)	(2)	(3)=(1)-(2)	(4)	(5)		
文职人员费用	8 855.3	7 687.2	1 168.1	<b>4 302.0</b>	—	<b>4 317.3</b>	(15.3)
业务费用	3 379.3	3 579.4	(200.1)	<b>1 758.3</b>	—	<b>1 918.1</b>	(159.8)
<b>共计</b>	<b>12 234.6</b>	<b>11 266.6</b>	<b>968.0</b>	<b>6 060.3</b>	—	<b>6 235.4</b>	<b>(175.1)</b>

表 28  
职位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联合国 志愿人员 共计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 安保人员	一般 事务人员	国际工作 人员共计	本国专 业干事	当地 雇员	共计	
2013 年核定数	1	—	—	1	3	3	4	—	12	7	—	19	2	6	—	27
2014 年拟议数	1	—	—	1	3	3	4	—	12	7	—	19	2	6	—	27
<b>变动</b>	—	—	—	—	—	—	—	—	—	—	—	—	—	—	—	—

236. 2012-2013 两年期预计出现未支配余额的主要原因是国际工作人员费用出现节余，因为实际空缺率是 10%，而预算空缺率是 5%。但信息技术的超支将其部分抵消，因为依照全球外勤支助战略，提前实施了虚拟化项目，以便为人员提供优质的现代信息和通信技术服务。

237. 中部非洲区域办拟议资源为 6 060 300 美元(除去工作人员薪金税的净额)，用于支付下列费用：拟设立的 27 个职位(1 个副秘书长、1 个 D-1、3 个 P-5、3 个 P-4、4 个 P-3、7 个外勤/安保人员、2 个本国干事、6 个当地雇员)的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4 302 000 美元)；以及业务费用(1 758 300 美元)，包括公务差旅(467 500 美元)、设施和基础设施(485 200 美元)、通信(410 100 美元)、空运(177 500 美元)、信息技术(85 000 美元)、其他用品、服务和设备(82 800 美元)以及陆运(50 200 美元)。

238. 2014 年，中部非洲区域办的拟设职位数目没有改动。

239. 2014 年资源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设施和基础设施所需资源减少，因此业务费用降低。特派团没有在 2014 年采购任何战地防御装备的计划，将继续使用东道国免费提供的维修服务。

#### 预算外资源

240. 为执行联合国上帝军问题区域战略，中部非洲区域办在 2013 年收到 225 000 美元预算外资源。特派团估计，2014 年将向中部非洲区域办提供类似的资源。安全理事会在 2012 年 6 月 29 日主席声明(S/PRST/2012/18)中，敦促中部非洲区域办支助实施联合国的区域战略。中部非洲区域办已在现有资源内承担了这些新的协调上帝军问题的职责，此外还要执行其他已获授权的活动，如预防冲突、支助会员国并建设其能力以及支助中非经共体。请求的预算外资源将用于加强中部非洲区域办执行协调有关上帝军问题任务的能力，办法是聘用 1 名咨询人，此人将在利伯维尔办公。咨询人将作为中部非洲区域办政治小组的成员，专职担任上帝军问题的协调人。

## J. 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

(47 282 300 美元)

### 背景、任务和目标

241. 经过初步预评估后，秘书长在 2011 年 9 月 7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2011/542)中，提议分阶段设立一个综合性的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联利支助团)。安全理事会第 2009(2011)号决议批准联利支助团 3 个月的任期，目的是使联合国加强对利比亚国情的了解，并在实地分析得出意见和与利比亚领导人和民间社会接触后，提议设立更长期的存在。由于在建立一个新政府方面的延迟，安理会第 2022(2011)号决议将该任务又延长了 3 个月。

242. 2011 年 11 月 22 日临时政府成立后，在秘书长特别代表领导下开展了综合特派团规划流程。秘书长提交安全理事会的 2012 年 3 月 1 日报告(S/2012/129)概述了其成果。2012 年 3 月 12 日，安理会第 2040(2012)号决议认可秘书长的提议，将联利支助团的任期延长 12 个月。

243. 2013 年 3 月 14 日，安全理事会第 2095(2013)号决议将联利支助团的任期再延长 12 个月。安理会在该决议中决定，联利支助团应完全按照国家自主权原则，协助利比亚政府确定利比亚各地的国家需要和优先事项，酌情将之与愿意提供的战略和技术咨询相匹配，并支持利比亚努力开展以下工作：(a) 民主过渡，包括选举和宪法起草进程，同时确保所有利比亚人的政治参与；(b) 促进法治并监测和保护人权，尤其是妇女和属于脆弱群体的人，如儿童、少数民族和移徙者的人权，包括支持制订和执行全面过渡司法战略；(c) 公共安全，其方式为有效的国家安全协调，前战斗人员复员、整编或重返社会，以及发展国防、警察和安全机构；(d) 打击各类军火的非法扩散，清除战争遗留爆炸物，并保障和管理利比亚边界；(e) 通过协调国际援助开展能力建设，以建立政府在联利支助团的所有任务部门的能力。

244. 继 2012 年 7 月 7 日成功举行国民议会选举之后，利比亚全国过渡委员会已经向首次以民主方式建立的民族团结政府和平移交了权力。

### 与其他实体的合作

245. 联利支助团将与国家工作队通力合作。在领导层一级，秘书长副特别代表/驻地协调员/人道主义协调员是联利支助团与国家工作队之间的联系纽带。

246. 联合国选举支助队是一个由联利支助团、开发署和项目厅选举干事组成的综合小组，由联利支助团通盘领导。军火与弹药科与儿基会进行合作，目前联利支助团和开发署正在联合组建一个宪法支助小组，以确保联合国向宪法起草进程提供的各方面支助协调一致。

247. 与国家工作队的工作组进一步协调了下列领域的活动：安全部门；人权、过渡时期司法和法治；妇女赋权；战略沟通。

248. 全球服务中心是部署工作人员的出发点。全球服务中心通过提高特派团支助职能的效率，继续产生效益。15 名工作人员设在全球服务中心内部，并继续在财务、人力资源、采购、信息技术、后勤和工程领域开展支助工作。

249. 联利支助团于 2013 年采用了采购和购置支助服务举措。该机制基于 2013 和 2014 预算年的最新购置计划。然而，由于安全局势恶化，2013 年第一季度期间特派团的业务需要大幅变动。班加西工作地点暂时关闭，鉴于不确定的安全状况，正在为塞卜哈工作地点谨慎配备人员，拟搬迁至翻修后的黎波里总部的工作出于安全原因已被取消。正在谈判一份合同，以将办公室和住宿地搬到新大院。

### 2013 年的业绩情况

250. 正如联利支助团 2013 年规划假设所预计的那样，政治过渡进程严重滞后妨碍了取得重要进展，特别是就宪法举行全国公民投票及其后举行全国选举，以及将前战斗人员编入国家安全部队或让他们复员和融入平民生活。由于国民议会决定选举而不是任命宪法起草大会成员、起草将规范大会成员选举的法律以及围绕着通过政治孤立法产生的政治动荡，雄心勃勃的利比亚政治过渡时间表受到拖延。在安全、司法和法治这几个关键领域，在执行商定的改革优先事项方面只取得了有限进展。

#### 民主过渡、包括选举和宪法起草进程

251. 2013 年 4 月 10 日，国民议会修订了《过渡时期宪法宣言》，以选举起草新宪法的委员会。一旦建立，该宪法起草大会将有 120 天的时间来起草一部宪法，供通过全国公民投票获得民众认可。预计宪法起草大会选举将于 2013 年举行，2014 年就宪法举行全民投票。综合宪法支助小组和综合选举支助小组中包括来自特派团和国家工作队的成员，特派团将通过这两个小组支持宪法起草大会、继续支持国家高级选举委员会，并与利比亚其他相关机构和民间社会组织一道努力实现两个里程碑即宪法进程和可信、透明的选举，同时促进增强利比亚社会所有阶层、特别是妇女和少数民族的权能及其政治参与。

252. 联利支助团还通过向国家利益攸关方提供关于下列事宜的咨询意见，帮助制定宪法起草大会的体制框架：建立宪法起草大会秘书处、议事规则、上岗程序、全民协商战略、公共宣传，以及设立一个工作组，以协调对宪法进程的国际支持。联利支助团和开发署就组织结构、程序和与媒体的关系向国民议会提供了咨询意见。联利支助团还与国际伙伴协调，通过提供领导力培训和关于组织结构的咨询意见以及定期辅导支持，支持建立国民议会妇女核心小组。

253. 通过与开发署和项目厅的综合努力，向国民议会委员会提供了技术咨询。国民议会各委员会起草了两部重要法律，确定选举宪法起草大会的法律参数：一部法律规定国家高级选举委员会是一个常设机构而不是过渡性机构，另一部法律管辖宪法起草大会的选举。2013年4月21日任命了委员，国民议会于2013年7月核可了一部新的选举法，目的是在2013年年底之前举行宪法起草大会选举。为筹备今后的选举，联利支助团为改组国家高级选举委员会提供了大量咨询和支助，改组工作中包括重组该委员会的主要部门和在现有区一级办事分处之外建立三个区域分支机构。在大规模选举活动开始之前，各级行政部门均配备了充足的人员和资源。

254. 联利支助团还通过提供技术咨询和援助，支持制定可靠的选民登记新模式。特派团为一系列增长知识活动提供实质性专门知识和行政支助，目的是提高利比亚利益攸关方对关键选举问题的认识。联利支助团与利比亚选举当局合作，继续协调国际社会为利比亚开展的选举努力，以减少重复并确保有效地提供选举援助。

#### 促进法治和监测并保护人权

255. 虽然2013年在促进人权与法治方面取得了一些进展，但利比亚的刑事司法系统仍未充分运作，面临着许多安全挑战。虽然已培训了数百名新司法警察，但司法部仍未能获得对拘留设施充分、有效的控制。全国公共自由和人权委员会已成立，国民议会也设有一个人权委员会，但这两个机构均未适当启动。虽然提出了振兴过渡时期司法法的提议，在搜寻失踪人员并确认其身份方面做出了一些努力，而且几名前政权人员已经开始接受审判，但除此之外，启动过渡时期司法进程的进展甚微。在人权与法治领域取得的主要成就包括：司法部通过一项关于与冲突有关的拘留的国家战略和在联利支助团协助下培训535名司法警察，以及辅导当地人权团体、特别是在扎维耶和米苏拉塔的人权团体，批准《残疾人权利公约》，以及修订过渡时期司法法并做出关键改进。

256. 展望未来，联利支助团将继续与国家对应方和民间社会共同努力，支持建立国防、警察、司法、惩教和人权机构，以维护法治，促进和保护人权，并确保以往侵犯人权事件的遗留问题在受害者的积极参与下得到解决，以期促进和解并消除此类侵权行为的根源。

#### 公共安全

257. 尽管2011年利比亚革命以来取得了一些进展，但安全局势依然不稳，继续成为利比亚政府和人民关注的首要问题。从眼下和更长期的角度而言，利比亚应对安全挑战能力的核心问题在于，必须确保前战斗人员重返平民生活或将其编入国家安全部队，建立可问责的国家安全部门，并对其实行透明的民主管理和监督。利比亚政府与国际伙伴分别于2012年12月17日在伦敦和2013年2月12

日在巴黎召开会议，商定了利比亚安全、司法和法治发展计划。联利支助团将与国家工作队一道，继续支持利比亚努力处理该计划规定的国家安全优先事项。

258. 经过深入的磋商进程，联利支助团向国防部长和总参谋长提交了“制订国防白皮书”的最后版本。这份文件包括 52 项建议，概述了一个可问责并尊重人权和接受文职监督的得力国防部门的愿景。该愿景已成为由国家牵头的国防部门改革和发展的一份指南。联利支助团主办了一次关于边境安全和管理的学习班，汇集了所有国家利益攸关方和国际伙伴，以推进安全、司法和法治发展计划中的边界问题优先事项。在国防部门，联利支助团与加拿大结成伙伴关系以制定一项高级军官退休养恤金计划，并大大促进了教育和培训、军事法、采购做法和人事政策的制订。政府在 2013 年 2 月 12 日在巴黎举行的一次国际部长级会议上提出了其安全、司法和法治发展计划。拟订这一计划得到了联利支助团的技术援助，是制定安全部门改革优先事项全面清单的一项重大尝试。联利支助团已就国防法和警察法、设立国民警卫队和可能在内政部内设立一个情报总局提供了咨询意见。

259. 联利支助团就拘留中心管理问题向司法部提供咨询意见。部分由于这些努力，利比亚当局已经制定了将拘留中心移交司法警察的计划。的黎波里、米苏拉塔和扎维耶已开始执行移交工作，但进展缓慢。联利支助团为 365 名司法警察提供了在职培训，这些人员自己也另外培训了 170 名司法警察。联利支助团还就各种法律提供了专家法律咨询意见，导致过渡时期司法法律草案得到改进，该改进草案于 2013 年 4 月提交给国民议会。国民议会还通过一项法律，把酷刑、强迫失踪和歧视定为犯罪，并批准了《残疾人权利公约》。联利支助团还继续倡导通过一项关于失踪人员的法律框架。

260. 联利支助团的警察改革援助为 61 000 多名前最高安全委员会成员的登记和 5 100 多名前最高安全委员会成员毕业加入利比亚警察做出了贡献，虽然截至 2013 年 6 月，仍存在最高安全委员会的层级结构和军事装备。联利支助团警察还成功地支持采用社区警务，并向内政部高级对口单位提供了关于行政和业务的技术和咨询支助。

**打击武器非法扩散、清除战争遗留爆炸物，并确保和管理利比亚边界**

261. 在武器和弹药管理领域，联利支助团提供了关于起草和执行有关规范和标准的技术咨询意见，并开展了具有催化作用的微型项目，以支持选定的地方理事会。联利支助团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一道，主办了关于地雷行动部门机构治理结构以及制订协调一致的国家战略的讨论。

## 能力建设

262. 联利支助团将帮助确定对国际支持的优先需要、促进和协调向利比亚政府提供的国际援助，从而继续支持利比亚协调国际参与的努力。联利支助团将与国家工作队合作，促进以统筹方式提供与执行联利支助团任务有关的联合国援助。

## 没有实现的计划成绩

263. 未实现的关键计划成绩包括：制订一项综合边界安全和管理计划、一项武器和弹药实体安全保障和库存管理的国家计划、建立一个地雷行动协调机制，以及一个有效的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修订后的过渡时期司法法于 2013 年 9 月刚刚通过，过渡时期司法机构尚未发挥适当作用。全国和解进程尚未启动。国家人权机构全国公共自由和人权委员会已经成立，但尚未充分运作。

## 2014 年的规划假设

264. 联利支助团未来的存在将取决于一系列因素，包括利比亚当局提出请求的数量，政治过渡时间表可能的变化，通过革命战士的整编和机构建设来维护公共秩序，人权状况的变化，以及安全理事会对联利支助团任务的任何延长。

265. 可能影响 2014 年特派团任务执行情况的主要可预见事态发展有：

(a) 由于缺乏关于程序和(或)实质性问题的政治协议而导致选举和宪法起草时间表滞后；

(b) 缺乏一个有效和可问责的安全部门，包括政府无法全面控制所有拘留设施；

(c) 区域事件的影响，其中包括边界地区的不安全状况和来自最近马里冲突的潜在武装团体蔓延；

(d) 缺乏正常运作的政府领导的国家安全协调机制，包括以下领域的机制：国家安全、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武器和弹药、边境安全、国防和警察；

(e) 对关于影响到利比亚过渡的关键政治问题的对话的共识有限，全国和解方面缺乏进展，实施政治孤立法引起更多复杂情况。

266. 特派团将继续扩大其对黎波里以外地区的覆盖。经与安全部和安保部协商，特派团将力图在适当和审慎的时候调动工作人员到班加西。这一提议包括 2013 年 4 月在塞卜哈设立一个正式工作地点后，将工作人员从黎波里调动到塞卜哈。2014 年，特派团的目的是加强其在塞卜哈的存在。但是，不断恶化的安全环境可能会降低维持班加西和塞卜哈外地办事处的可行性，并可能导致按照关于方案关键度的既定指导方针减少工作人员。

267. 联利支助团的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如下。



表 29

## 目标、预期成绩、绩效指标和业绩计量

目标：一个和平、有序及民主的过渡进程，以满足利比亚人民的愿望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a) 按照过渡期宪政宣言举行各阶层民众都积极参与的选举进程	<p>(a) (一) 建立选举和全民投票所需的选举、法律和法规框架</p> <p>业绩计量</p> <p>2012 年实际：通过并公布国民议会选举法</p> <p>2013 年估计：通过和公布一项设立选举委员会的新法律和一项国民大会</p> <p>2014 年目标：通过和公布关于就宪法举行全民投票和随后的选举活动的法律</p> <p>(二) 选举管理机构在全国各地发挥职能，并能够开展选举活动</p> <p>业绩计量</p> <p>2012 年实际：中央选举管理机构和 10 个外地办事分处投入运作，以支持举行国民议会选举</p> <p>2013 年估计：中央选举管理机构、3 个区域分支机构和一个外地办事分处网络全面配置人员并投入运作，以支持举行国民大会选举</p> <p>2014 年目标：中央选举管理机构、3 个区域分支机构和一个外地办事分处网络全面配置人员并投入运作，以支持举行预定选举活动</p> <p>(三) 完成合格选民的确定和登记</p> <p>业绩计量</p> <p>2012 年实际：参加国民议会选举的合格选民登记完成 82%</p> <p>2013 年估计：为国民大会选举建立最新的数字化选民登记册</p> <p>2014 年目标：与利比亚各机构协调并依据既定选举时间表更新选民登记册</p> <p>(四) 按《宪政宣言》及其修正案的规定举行可信的选举</p> <p>业绩计量</p>

2012 年实际：选举产生国民议会

2013 年估计：选举产生宪法起草大会

2014 年目标：就《宪法》举行全民投票，随后按照《宪法》举行选举

---

产出

- 通过每日会议和书面指导，向利比亚当局就举行选举活动的法律、法规和程序框架问题提供技术咨询
- 通过每日会议和书面指导，向国家高级选举委员会就全民投票和随后的选举的各方面问题提供技术咨询和协助
- 每周举行一次会议，就建立一个酌情利用现有利比亚公共数据库的可靠电子选民登记册提供技术咨询和协助
- 举行 15 次培训活动，以发展选举管理机构的能力
- 举行 6 次会议，以协助国家高级选举委员会协调国际选举援助提供方在选举管理领域的活动
- 举行 12 次会议和定期双边会议，以与国际选举援助提供方交流信息并进行协调
- 与国家工作队合作举办 20 次会议、论坛、圆桌会议或讲习班，以加强 500 名关键人物对选举问题的了解和认识
- 与国家工作队合作举办 5 个讲习班，以向民间社会组织提供咨询，促进妇女更多地参与选举进程
- 应要求提供斡旋，以随时解决选举过程后出现的选举争端和不满

---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b) 通过全国公民投票通过宪法并建立相关的立法结构

(b) (一) 开展包容各方的制宪进程

业绩计量

2012 年：开始在黎波里、班加西、塞卜哈开展关于宪法问题的公民教育方案

2013 年估计：选举产生一个宪法起草大会

2014 年目标：根据宪法起草大会举行的包容各方的全民协商、包括在黎波里、班加西、塞卜哈举行的会议，完成宪法草案

(二) 以自由、公平和可信的全民投票使《宪法》获得通过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在宪法草案方面取得有限进展

2013 年估计：启动正式起草进程

2014 年目标：宪法草案最后敲定并提供给公众；举行全民投票

---

## 产出

- 应利比亚当局请求举办宪法起草大会成员上岗培训方案，其中包括关于主要实质性问题、议事规则和起草过程的课程
- 应利比亚当局请求，通过派驻工作人员等方式每日支持和援助宪法起草大会，以建立和运行一个有效的秘书处
- 应利比亚当局请求，每日向宪法起草大会提供关于设计和执行制宪进程和宪法组建相关事宜包括与妇女具体相关事宜的咨询和协助
- 与民间社会组织包括律师和公设辩护人组织就开展包容各方的制宪进程举行 12 次会议，并特别注重青年、妇女和少数群体
- 每月为国民议会举办关于议会系统的运作和为一个正常运作的立法部门建立行政和程序结构的培训、讲习班和辅导
- 每两个星期与妇女团体举行会议，以提供关于外联、宣传和确保她们参与宪法起草进程的其他手段的协调支助和技术援助
- 每月与国际伙伴、捐助者和非政府组织举行会议，以促进协调支持制宪进程的国际努力
- 应要求提供斡旋，随时解决在起草过程中出现的争议问题

## 预期成绩

## 绩效指标

(c) 在利比亚开展包容各方的政治对话和民族和解

(c) (一) 举行包容各方的全国对话进程，以塑造关于民主过渡核心关键问题的全国共识

##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在开展全国对话进程方面取得有限进展

2013 年估计：所有相关利益攸关方就举行全国对话进程的必要性达成一致；建立一个筹备委员会，其中妇女至少占参加者的 35%

2014 年目标：启动一个全国对话进程；通过并执行对话进程中商定的建议和决议

(二) 制定基础广泛、包容各方的各种机制，以促进和解与和平管理冲突

##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通过地方理事会、部落会议和社区领袖重新建立地方冲突管理机制

2013 年估计：商定一个全国和解进程计划

2014 年目标：启动全国和解进程

(三) 国家、区域和社区领袖对冲突做出快速反应的能力得到提高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地方冲突管理机制更多地被用于调解冲突

2013 年估计：存在一个常设冲突响应机制

2014 年目标：实施一个正式全国冲突响应机制，包括与地方机制进行协调

产出

- 每月与国民议会政治领导人、总理办公室和内阁举行会议，以提供关于拟订和执行全国对话进程的咨询意见
- 每两周与全国对话筹备委员会举行一次会议，就进程设计和执行以及正式对话进程开始后的范围和议程提供咨询意见
- 在全国对话独立委员会秘书处成立后，每周与其举行会议，以按需提供技术支助和咨询
- 每月与总理办公室举行会议，以提供关于设立一个内阁支助机制的咨询意见
- 每月与民间社会组织举行会议，以提供关于制订宣传战略和建立民间社会组织网络的咨询意见，其途径包括加强民间社会促进对话与全国和解并调解争端的能力
- 每月对各区域进行访问，以提供旨在加强少数族裔社区在国家政治进程中的参与度的技术援助
- 每月与外交部举行会议，就关于影响民族和解的各项问题的区域和次区域倡议提供咨询意见并协调各项活动
- 协助为利比亚当局和民间社会举办 4 次讲习班，以协助利比亚当局向一般公众宣传其成就的公共信息能力
- 每两周与妇女组织举办一次会议，使妇女组织有能力参加全国对话与和解进程，并协助制定关于优先问题的立场、妇女参与战略和建立协调各种外联活动的网络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d) 妇女赋权和政治参与得到加强

(d) (一) 宪法起草大会考虑妇女的关切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在确保宪法起草大会听取妇女的关切方面取得有限进展

2013 年估计：就将妇女权利纳入宪法进行协商

2014 年目标：宪法中包括关于妇女权利的条款

(一) 妇女作为候选人和选民实质性参与选举进程

##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实行暂行特别措施，赋予妇女赢得国民议会 16.5%席位的权能

2013 年估计：实行暂行特别措施，赋予妇女赢得宪法起草大会 10%席位的权能

2014 年目标：保留赋予妇女在选举活动中赢得 25%席位的权能的暂行特别措施

(三) 妇女民间社会组织建立一个共同行动平台

##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妇女民间社会组织参与促进妇女参与的工作

2013 年估计：各妇女民间社会组织就建立一个共同行动平台达成一致

2014 年目标：建立共同行动平台，使妇女民间社会组织能够共同倡导妇女权利、政治参与和赋权

## 产出

- 每月举行会议并参加讲习班和圆桌会议，以向国民议会中的妇女权利倡导者提供咨询意见
- 为向国民议会中的主要妇女权利倡导者举办 3 次关于妇女宪法权利的培训班
- 举办 2 个讲习班，以向国民议会妇女核心小组提供关于核心小组的结构和内部组织以及宣传和交流的咨询意见
- 每周与国民议会选举委员会成员举行会议，以在选举法律框架中设立暂行特别措施
- 每两个星期与宪法起草大会举行会议，以确保妇女权利在制宪进程中得到反映
- 每两个星期与关键部委举行会议，以将对性别问题有敏感认识的做法纳入其规划和活动
- 就规划、执行和监督选民教育和公共宣传运动，每两个星期与国家高级选举委员会举行会议，以确保妇女登记和投票
- 每周与政治和民间社会团体举行会议，以鼓励妇女参与决策机构
- 每周举行会议，以通过提供培训和咨询，支持建立妇女民间社会组织的一个共同行动平台
- 为利比亚媒体举办 3 次讲习班，以提供信息，说明宪法规定的妇女权利、妇女在安全部门的作用和妇女政治参与情况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e) 公共安全得到改善	(e) (一) 国家安全方面的部际协调得到改进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就国家安全举行一次部际协调会议
	2013 年估计：在总理领导下建立联合执行小组，以帮助执行安全、司法和法治发展计划
	2014 年目标：将国际协调会议主席一职移交总理办公室
	(二) 内政部维持治安的能力得到加强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将职权范围提交内政部，以建立一个警察改革与发展高级委员会
	2013 年估计：成立警察改革与发展高级委员会，建立警察战略发展计划
	2014 年目标：执行警察改革与发展高级委员会的建议，包括关于社区警务和设立家庭与儿童保护股的建议；建立全民投票安全计划
	(三) 国防部和利比亚武装部队的治理能力得到加强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完成《制定国防白皮书》第一稿并与国内和国际利益攸关方共享，作为协商的基础	
2013 年估计：利比亚政府通过《制定国防白皮书》	
2014 年目标：编写《政府国防白皮书》	
(四) 革命战士重返平民生活或编入安全机构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制定整编计划和执行机制并提交内政部	
2013 年估计：15 000 名革命者注册参加职业培训或学习方案，30 000 名编入内政部或其他安全机构	

2014 年目标：30 000 名革命者注册参加职业培训或学习方案，50 000 名编入内政部或其他安全机构

产出

- 与内政部合作开展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计划
- 就前战斗人员复员和重返社会、包括查明和分离与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并使其重返社会问题，每周与总理办公室、内政部、国防部和战士事务委员会举行会议并向其部署专家
- 就前战斗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问题，与利比亚当局和国际伙伴举行 8 次协调会议
- 派驻国防部和利比亚武装部队的人员每天举行会议，以支持养恤金改革和人事管理
- 就利比亚国防部门的发展，与利比亚当局和国际伙伴举行 6 次协调工作组会议
- 与内政部和国际伙伴举行 12 次协调会议，以协调提供警察能力建设多边援助
- 在班加西、塞卜哈和米苏拉塔举办 3 个讲习班，以介绍社区警务概念
- 与民间社会组织举办 1 个讲习班，以促进公众对警察改革活动的认识
- 在班加西、塞卜哈和米苏拉塔举办 3 个关于性别平等和儿童保护的讲习班，以支持在这三个地点设立家庭和儿童保护股
- 为共计 200 名利比亚警官举办 8 个讲习班，涉及警察管理和领导能力发展领域，以及调查和犯罪现场管理、交通管理和防暴管理等专门领域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f) 边境安全和(或)国家对边界的控制得到改善，减少武器非法扩散的影响

(f) (一) 一项陆地和海洋边界综合边境安全和管理计划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利比亚安全、司法和法治发展计划确定边界安全和管理领域的主要优先事项

2013 年估计：设立边境事务部际协调机构，其任务为制定利比亚综合边界管理办法

2014 年目标：政府通过综合边界管理战略以及执行计划和预算

(二) 邻国间的双边和区域合作得到加强，执行《的黎波里行动计划》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与 9 个邻国签署《的黎波里行动计划》

2013 年估计：开始按照《的黎波里行动计划》的设想沿利比亚边界开展联合行动

2014 年目标：开展联合程序和活动，利比亚边界安全机构和邻国实行资源共享

(三) 地雷行动及武器和弹药管理纳入一个机构治理结构，以促进弹药计数和安全储存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审议为地雷行动、武器和弹药管理建立一个机构治理结构

2013 年估计：地雷和战争遗留爆炸物问题部际委员会及武器和弹药管理问题部际委员会成立并开始运作

2014 年目标：制定关于地雷、战争遗留爆炸物、武器和弹药管理的国家战略

(四) 利比亚政府根据国际标准，在实际评估的基础上，清除地雷和战争遗留爆炸物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在利比亚各实体领导下，并在联合国协调支助下，11.92 平方公里的土地得到清理，162 968 枚战争遗留爆炸物和 27 801 枚小武器弹药的位置得到确定，21 696 枚战争遗留爆炸物和小武器弹药被销毁

2013 年估计：依据国际地雷行动标准核实国家地雷行动标准，业务产出增加 10%

2014 年目标：在全国范围内对战争遗留爆炸物的威胁进行技术评估

---

产出

- 与欧洲联盟边境援助团协商，每两个星期与促进边界安全和管理各实体举行会议，以应要求向利比亚政府提供关于执行安全、司法和法治发展计划的咨询意见
- 为总理办公室提供 2 份指导文件，就边境事务部际协调机构的运作提出咨询意见
- 每月与欧洲联盟边境援助团举行会议，以协调对边境安全管理的国际支助
- 协助利比亚政府与邻国召开 1 次会议，以推进有关贩运、移徙和打击恐怖主义问题的业务协调，以及关于联合培训、巡逻和信息共享等实际措施的业务协调
- 每月与利比亚政府举行会议，以制定符合国际最佳做法的国家弹药和爆炸物标准
- 每月与利比亚政府举行会议，就制订关于可持续弹药管理的培训方案提供咨询意见
- 每月与利比亚当局举行会议，以提供关于拟订处理地雷和战争遗留爆炸物威胁的人道主义方案的咨询意见



- 支助米苏拉塔和津坦的地方理事会执行关于武器和弹药管理的 2 个针对性项目
- 与国际伙伴举行 8 次协调会议，讨论地雷行动、弹药和武器管理、包括小武器、轻武器和便携式防空系统等问题
- 就核材料、化学武器和非常规武器问题举行 6 次信息分享小组会议，与会者包括利比亚当局、双边和多边伙伴、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和国际原子能机构
- 在全国范围内对战争遗留爆炸物的威胁进行评估(主要经费来自预算外捐款)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g) 利比亚政府和民间社会保护和促进人权、包括妇女和儿童权利的机构能力得到加强	<p>(g) (一) 政府的新政策、条例和立法与人权标准一致</p> <p>业绩计量</p> <p>2012 年实际：没有审查政策、条例和立法</p> <p>2013 年估计：开始审查刑法典、刑事诉讼法、过渡时期司法法、禁止酷刑法、重组司法机构法和打击有组织犯罪法</p> <p>2014 年目标：审查刑法典、刑事诉讼法、过渡时期司法法、禁止酷刑法、重组司法机构法和打击有组织犯罪法</p> <p>(二) 民间社会和包括妇女权利捍卫者在内的人权捍卫者监测和报告指称的侵犯人权包括妇女和儿童权利行为的能力得到加强</p> <p>业绩计量</p> <p>2012 年实际：5 个新设立的组织积极监测侵犯人权行为和开展宣传</p> <p>2013 年估计：5 个组织建立网络，以在妇女和儿童权利等具体领域开展宣传</p> <p>2014 年目标：5 个组织分别出版 5 份关于监测人权的报告</p> <p>(三) 包括全国公共自由和人权委员会及国民议会人权委员会在内的国家人权机构得到加强</p> <p>业绩计量</p> <p>2012 年实际：成立全国公共自由和人权委员会及国民议会人权委员会</p> <p>2013 年估计：全国公共自由和人权委员会及国民议会人权委员会在接受有关主要工作领域的培训后，开始充分运作</p>

2014 年目标：全国公共自由和人权委员会及国民议会人权委员会积极发挥作用，处理人权问题，包括制定至少两份调查侵犯人权行为的议定书和补救此类侵权行为应采取的步骤

---

产出

- 与民间社会团体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就将纳入一部新宪法的基本人权原则(包括加强保护，防止歧视)举行 5 次会议/讲习班
- 与国民议会举行 2 次会议，以鼓励批准条约
- 利用国际人权标准对提交国家伙伴的三部法律提出评论意见
- 就条约报告义务向全国公共自由和人权委员会提供培训
- 为各地理区域内的民间社会团体举办 6 次培训班，以加强监测和宣传技能以及组织能力
- 与司法部、内政部和国防部举行 6 次会议，以继续执行处置与冲突有关的被拘留者的战略
- 就管理内政部下属的拘留中心培训 300 名司法警察
- 每两周与政府官员举行会议，以提高对人权问题，包括对性别平等和儿童保护问题的认识
- 制作材料，包括小册子，以民间社会组织在促进人权方面的作用为重点，以加强民间社会能力，并在所有培训活动中分发
- 与联利支助团警务顾问协作，编写材料用于对执法人员进行人权培训
- 每月访问拘留中心，向司法部提供关于如何改善被拘留者境遇的咨询意见
- 与儿基会合作，编写 4 份秘书长关于武装冲突中的儿童问题的全球横向情况介绍报告，以监测和报告严重侵犯儿童权利行为，并作为向利比亚当局继续宣传的基础

---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h) 过渡时期司法进程展开，并具备法律框架和加以执行的相关机构

(h) (一) 过渡时期司法战略得到执行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过渡时期司法法获得通过，实况调查与和解委员会成立

2013 年估计：法律框架得到审查，实况调查与和解委员会得到重组和培训

2014 年目标：实况调查与和解委员会开始在处理利比亚的冤情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二) 制定失踪人员问题法律框架和非歧视行动计划，包括设立登记处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成立烈士家属和失踪人员事务部

2013 年估计：根据非歧视原则，制定处理失踪人员问题的法律框架

2014 年目标：执行关于失踪人员问题的行动计划

(三) 按照国际标准拟订对高级官员的审查方案，其中包括关于取消资格及尊重适当程序的重点突出的明确标准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成立诚信和爱国主义委员会

2013 年估计：尽可能依据国际标准解释政治孤立法

2014 年目标：政治孤立法完全与国际人权标准保持一致

产出

- 与真相调查机构举行 3 次培训课程，就执行其任务提供咨询意见
- 在 3 个不同地点举行会议，以使地方领导人了解过渡时期司法进程的参与情况
- 举行 2 个有过渡时期司法国际专家参加的讲习班，以借鉴其他国家执行过渡时期司法进程的经验，包括关于性别平等、少数群体和儿童问题的经验
- 与烈士和失踪人员事务部举办 3 次会议，以确保采用非歧视性办法，推动过渡时期司法并促进受害者在法律面前享有平等
- 与受害者权利组织举行 5 次会议，以鼓励其宣传和参与过渡时期司法进程
- 就国际审查标准与各审查机构和其他决策者举办 2 个讲习班
- 每月与相关部委和国民议会召开会议，讨论过渡时期司法/和解战略的制订、执行和评价工作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i) 对法治的尊重得到加强

(i) (一) 司法活动得到恢复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33 个法院(最高法院、初审法院、上诉法院)中的 7 个重新开放并部分运作

2013 年估计：25 个法院重新开放和运作

2014 年目标：全部 33 个法院重新开放和运作

(二) 全国审判开始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制定起诉战略并与起诉人达成一致

2013 年估计：依据国际标准，就践踏人权行为或与冲突有关的罪行开始 5 宗对前政权高级成员的审判

2014 年目标：依据国际标准，就践踏人权行为或与冲突有关的罪行对前政权高级成员进行 10 宗审判

(三) 利比亚司法警察根据国际标准对被拘留者实行人道待遇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有足够数量的司法警察在岗，以处理将被拘留者移交政府控制下的监狱的工作

2013 年估计：司法警察接受关于监狱管理和人权的培训

2014 年目标：司法警察改革战略获得通过，其中包括尊重人权的内容

产出

- 为检察官和法官举办四次培训讲习班，以协助他们根据国际标准执行刑事审判
- 举办 2 个关于适用司法独立原则和国际人权标准的法官讲习班
- 每两周与利比亚当局举行一次会议，讨论宪法、法律和机构框架以及司法机构的运作、独立性和监督问题，以及对所有司法当局的组织审查
- 与利比亚当局每两周举行一次会议，提供关于通过国家筛查所有与冲突有关的拘留案件等方式减少非法拘留的部际战略的技术咨询
- 与利比亚当局每两周举行一次会议，以支持根据人权标准加强惩教系统
- 每月访问监狱，协助并就监狱系统改革向内政部提供咨询意见
- 就性别平等意识和儿童权利为狱警举办 5 次培训班
- 每两个星期与内政部、司法部和国防部举行会议，提供关于确保法院安全的技术咨询意见
- 为内政部和司法部人员举办 2 个现代刑事调查技术培训班
- 为民间社会组织举办讲习班，以提高对公民司法救助机制的认识

预期成绩

绩效指标

(j) 国际社会对过渡的支助得到良好协调并与利比亚政府的优先事项相一致

(j) (一) 与国际社会的职能协调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规划部设立的健康工作组与国际社会举行 2 次会议

2013 年估计：在利比亚政府组织下与国际社会举行 14 次部门协调会议

2014 年目标：在利比亚政府组织下与国际社会举行 28 次部门协调会议

(c) 国际援助与国家优先事项保持一致

#### 业绩计量

2012 年实际：6 个部门工作组均完成国际援助的匹配工作

2013 年估计：6 个部门工作组均更新国际援助的匹配工作

2014 年目标：重新确定国际援助方向，以支持国家战略过渡计划，包括巴黎安全部门行动计划

---

#### 产出

- 每周与规划部互动，以修订一项国家战略过渡计划
- 每月就执行项目和方案与国际社会伙伴举行协调会议
- 协助利比亚当局在国际伙伴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的参与下举办 4 个规划讲习班
- 应利比亚当局请求，视需要在战略规划、行政改革和权力下放等领域中向其提供专家咨询
- 每季度与利比亚恢复信托基金政策委员会和指导委员会举行会议，以核准对实现国家优先事项的优先支持

---

#### 外部因素

268. 将实现这些目标和预期成绩，前提是：(a) 选举和宪法起草时间表没有因缺乏关于程序和(或)实质性问题的政治协议而出现严重拖延；(b) 国家对口部门能够确定能够领导国家安全协调机制的协调人，包括在国家安全、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武器和弹药、边境安全、国防和警察领域的协调机制；(c) 就关于影响到利比亚过渡的关键政治问题的对话达成共识，包括消弭因执行政治孤立法而引起的政治分歧；(d) 安全形势目前的特点是仍没有一个有效和可问责的安全部门，但该形势仍有助于交付任务产出。

## 所需资源(经常预算)

表 30  
财政资源  
(千美元)

类别	2012-2013 年			2014 年所需资源		2013 年 共计	2013-2014 年 差异
	批款	支出 估计数	差异	共计	非经常 所需资源		
	(1)	(2)	(3)=(1)-(2)	(4)	(5)	(6)	(7)=(4)-(6)
文职人员费用	46 670.3	49 992.3	(3 322.0)	29 129.7	—	26 291.5	2 838.2
业务费用	40 006.0	36 684.0	3 322.0	18 152.6	—	20 352.2	(2 199.6)
<b>共计</b>	<b>86 676.3</b>	<b>86 676.3</b>	<b>—</b>	<b>47 282.3</b>	<b>—</b>	<b>46 643.7</b>	<b>638.6</b>

表 31  
职位

	专业及以上职类									一般事务及 有关职类		本国工作人员			联合国 志愿 人员	共计
	副 秘书长	助理 秘书长	D-2	D-1	P-5	P-4	P-3	P-2	小计	外勤/ 安保 人员	一般事 务人员	国际工 作人员 共计	本国 专业干事	当地 雇员		
2013 年核定数	1	1	4	7	12	37	41	—	103	68	1	172	33	79	4	288
2014 年拟议数	1	1	3	7	11	39	39	1	102	69	1	172	32	78	4	286
<b>变动</b>	<b>—</b>	<b>—</b>	<b>(1)</b>	<b>—</b>	<b>(1)</b>	<b>2</b>	<b>(2)</b>	<b>1</b>	<b>(1)</b>	<b>1</b>	<b>—</b>	<b>—</b>	<b>(1)</b>	<b>(1)</b>	<b>—</b>	<b>(2)</b>

269. 预计 2012-2013 两年期文职人员费用超支(3 322 000 美元)，主要原因是一般工作人员费用的支出高于预算编列的支出，以及核准支付 2013 年 4 月至 6 月在的黎波里的危险津贴，增加额被利比亚本国工作人员的延迟部署部分抵消。这一超支额被业务费用结余(3 322 000 美元)完全抵消，主要原因是：工作人员宿舍和办公室搬迁到一个新的大院；2013 年政府提供的人员延迟部署；对联合国工作人员的限制导致陆运支出减少，以及免费从联合国东帝汶综合特派团运送信息技术设备。

270. 如果安全理事会将联利支助团的任务延到 2014 年 3 月 14 日之后，又如果特派团在 2014 年运作 12 个月，则 2014 年所需资源估计数将达 47 282 300 美元(除去工作人员薪金税的净额)，用于 286 个职位的薪金和一般工作人员费用(29 129 700 美元)；政府提供的人员(742 000 美元)；咨询人(1 210 800 美元)；公务差旅(1 124 600 美元)；设施和基础设施(9 514 800 美元)；陆运(369 600

美元)；通信(2 230 900 美元)；信息技术(570 700 美元)；医疗费用(222 700 美元)和其他服务、用品和设备(2 166 500 美元)。

271. 拟议的 2014 年特派团职位数目和职等反映出裁撤 5 个职位(1 个 D-2、1 个 P-5、1 个 P-3、1 个本国专业干事和 1 个当地雇员)、设立 3 个职位(2 个 P-4 和 1 个 P-3)，并将 1 个 P-3 职位改叙为 P-2 职等、1 个 P-3 职位改叙为外勤人员职类。

272. 2014 年拟议资源与 2013 年核定预算出现差异的原因是文职人员费用增加(2 838 200 美元)，这主要是由于在利比亚的国际工作人员的预算空缺率降低(6%，而 2013 年为 15%)，以及根据支出情况国际工作人员的一般工作人员费用所占百分比提高。这一增加额大部分被业务费用的减少额(2 199 600 美元)抵消，原因是工作人员宿舍和办公室搬迁到一个经过安检的新大院，从而减少了设施和基础设施。

#### 预算外资源

273. 目前正在建立联利支助团支持利比亚和平与安全信托基金，以支持依据国家需要和优先事项，并根据安全理事会 2013 年 3 月 14 日第 2095(2013)号决议，向利比亚政府提供战略和技术咨询意见。联利支助团预计收到一笔约 225 000 美元的认捐款，用以支持关于利比亚妇女和安全的项目。